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 LTD.

二〇〇七年年度报告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董事会会议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通过了本行《二〇〇七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实际到会董事 14 名。艾洪德董事书面委托谢荣董事行使表决权。本行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行本年度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会计报表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国内和国际审阅准则审计。

本行董事长孔丹，行长陈小宪，主管财务工作行长助理曹国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王康，保证本行 2007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章	财务概要	6
第三章	董事长致辞	9
第四章	行长致辞	10
第五章	荣誉榜	12
第六章	董事会报告	13
第七章	监事会报告	20
第八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3
一、	经济、金融和监管环境	23
二、	财务报表分析	23
三、	业务综述	52
四、	风险管理	62
五、	展望	71
六、	公益事业	72
第九章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73
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0
第十一章	公司治理报告	93
第十二章	重要事项	104
第十三章	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112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	113
第十五章	股东参考资料	114
第十六章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116
第十七章	附件	121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中信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缩写“CNCB”)

法定代表人: 孔丹

注册和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邮政编码: 100027

互联网网址: bank.ecitic.com

电子信箱: ir_cncb@citicbank.com

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东 1 号太谷广场三座 28 楼

授权代表: 陈小宪、罗焱

董事会秘书: 罗焱

证券事务代表: 彭金辉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中信银行

联系电话: 86-10-65541585

传真电话: 86-10-65541230

电子信箱: ir_cncb@citicbank.com

联席公司秘书: 罗焱、甘美霞 (ACS, ACIS)

合资格会计师: 芦苇 (MPA, CPA)

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

A 股:《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H 股:《南华早报》、《香港经济日报》

刊登 A 股年度报告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简称“中国证监会”) 指定网站:
www.sse.com.cn

刊登 H 股年度报告的香港联合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香港联交所”) 网站:
www.hkexnews.hk

法律顾问:

中国内地: 金杜律师事务所

中国香港: 富而德律师事务所

合规顾问:

中国国际金融 (香港) 有限公司

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

股份登记处:

A 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H 股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46 楼

公司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87 年 4 月 7 日

变更注册日期: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首次注册登记机关和变更注册登记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1000600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006H111000001

税务登记号：110105101690725

组织机构代码证：10169072-5

审计师：

国内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邮编：100738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太子大厦 8 楼

第二章 财务概要

经营业绩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幅 (%)
营业收入	27,838	17,830	13,540	56.13
营业利润	13,103	6,789	5,442	93.00
利润总额	13,140	6,839	5,518	92.1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290	3,726	3,148	122.49
归属于本行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	8,575	4,429	3,580	9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19	(7,574)	(7,650)	—
每股计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23	0.12	不适用	91.67
稀释每股收益 (元)	0.23	0.12	不适用	91.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或稀释每股收益 (元)	0.24	0.14	不适用	71.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0.76	(0.24)	不适用	—
项 目	2007 年末	2006 年末	200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幅 (%)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2.16	1.02	不适用	111.76

(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详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财务报表分析-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规模指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07 年末	2006 年末	200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幅 (%)
总资产	1,011,236	706,859	594,993	43.06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575,208	463,167	370,254	24.19
总负债	927,095	675,029	571,275	37.34
客户存款总额	787,211	618,412	530,573	27.3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总额	84,136	31,825	23,713	164.37

盈利能力指标

项 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平均资产回报率	0.97	0.57	0.58	0.40
平均股本回报率	14.30	13.42	19.42	0.88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9.85	11.71	13.27	(1.8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0.19	13.92	15.09	(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0	13.18	不适用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3.14	15.67	不适用	(2.53)
成本收入比	34.89	39.99	40.66	(5.10)
净利差	2.95	2.53	2.38	0.42
净利息收益率	3.12	2.62	2.45	0.50

资产质量指标

项 目	2007 年末	2006 年末	2005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不良贷款比率	1.48	2.50	4.14	(1.02)
拨备覆盖率	110.01	84.62	79.88	25.39
准备对贷款总额比率	1.62	2.11	3.30	(0.49)

资本充足指标

项 目	2007 年末	2006 年末	2005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资本充足率	15.27	9.41	8.11	5.86
核心资本充足率	13.14	6.57	5.72	6.57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8.32	4.50	3.99	3.82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下表为本行权益持有人应享有净资产及净利润准则差异调节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净资产		净利润	
	2007 年末	2006 年末	2007 年	2006 年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行报告金额	84,086	31,689	8,322	3,858
固定资产和其它资产重估造成的差异	50	136	(32)	(132)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行报告金额	84,136	31,825	8,290	3,726

第三章 董事长致辞

适逢成立 20 周年, 中信银行在上海、香港两地成功上市。从成功上市日倒推, 吸收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完成股份制改革、引入国际知名的西班牙对外银行作为战略投资者、成功实现 A+H 两地同步上市, 这一系列的历史性飞跃, 承蒙监管机构、境内外股东、广大客户和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 并得益于良好的宏观经济金融形势, 得以用一年时间全部完成。作为新的历史起点, 2007 年成为中信银行发展史上划时代的一年。

上市以来, 本行各项业务延续既往良好的发展势头, 继续取得长足发展。在此, 本人谨代表中信银行董事会, 非常高兴地向广大股东报告, 本行 2007 年业绩取得令人鼓舞的成绩。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为 82.90 亿元人民币, 较上年实现了翻番; 在股本募集数额较大的情况下, 总资产回报率 (ROAA) 升至 0.97%; 股本回报率 (ROAE) 升至 14.30%; 本行大大拓宽市场化资本补充渠道, 资本实力大幅增强, 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分别达到 15.27% 和 13.14%。

作为中信集团综合金融业务发展的旗舰, 我们与中信集团旗下的证券、信托、基金、保险等其他金融类子公司一直保持着合作关系, 通过强强联合、相互促进正在形成特有的综合优势。与此同时, 我们也十分注重与中信集团非金融子公司的业务合作, 以双赢的方式实现所处集团的整体协同效应。

我们与战略投资者西班牙对外银行在汽车金融、私人银行、风险管理、人才培养等诸多领域的战略合作上亦取得了积极的进展, 双方的良好合作必将进一步提升本行的价值创造能力和国际参与度。按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等国际先进标准, 我们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 打造风险文化、体制、技术三大平台, 致力于建立独立、全面、垂直、专业的风险管理体系。

伴随股权多元化、国际化进程, 本行公司治理经历了根本性变革。在上市后的体制深化改革中, 我们一直致力于遵循最高监管要求, 并借鉴国际最佳公司治理实践,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和制度体系。本行遵循国际先进标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机制建设, 本行连接资本市场和境内外投资者的渠道始终保持畅通。2007 年内, 我与其他高管和遍布全球的投资者、分析师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交流, 深感从中受益良多。

展望未来, 2008 年的世界经济发展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并可能影响开放的中国, 但中国经济整体向上的发展势头依然十分突出, 这为中信银行的发展提供了良好条件。中信银行二十年发展获得的深厚企业文化积淀、丰富行业经验、过往卓著业务, 加上开拓进取的职业银行家团队, 为我们提供了把握市场机遇、推进战略实施、获得更大成功的基础。

站在新发展起点的中信银行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增长能力、提升企业市值, 回馈股东和社会各界的信任与支持, 为国计民生做出更大贡献。

衷心感谢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本行发展的广大客户、股东、同业和社会各界朋友, 希望籍着你们的信任和支持, 未来能继续见证和分享中信银行的成功。

董事长: 孔丹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第四章 行长致辞

2007 年, 全球经济整体发展较为稳健, 国内经济延续了近年来高速发展的态势。年度内, 针对国际国内市场的波动和中国宏观经济调控的变化, 本行及时调整经营管理措施, 加强风险管理, 保持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在中国银监会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 本行抓住有利机遇, 成功实现“A+H”发行上市, 各项业务快速发展, 竞争优势日益明显, 整体发展实现了历史性跨越。

——**A+H 股成功上市, 公司治理结构实现根本性改变。**在中国中信集团公司的大力支持下, 本行在短短一年内成功实现了股份制改造、引入战略投资者和上市“三步走”, 本行公司治理实现了根本性改变。截至 2007 年末, 本行资本充足率达 15.27%, 其中核心资本充足率达 13.14%, 为下一步的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资产规模跨过万亿元大关, 综合实力显著提升。**2007 年末, 本行总资产规模 10,112.36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43.06%, 综合实力迈上了历史新台阶。2007 年, 本行新筹建 3 家一级分行, 1 家二级分行和 40 家同城支行, 市场网络扩张明显加速。凭借卓越的业务表现, 本行连续两年获得《亚洲银行家》的地区大奖、被《财经》评为“2007 年最具竞争力银行”、外汇业务连续两年被《亚洲货币》评为“中国地区最佳外汇交易服务商”, 惠誉等国际权威评级机构已调升了本行评级。

——**创利能力大大增强, 净利润水平实现翻番。**全行盈利创历史最好水平, 比上年增长 122.49%。盈利基础更加扎实, 来源更加多元化。第一, 2007 年本行计提拨备 29.88 亿元人民币, 拨备覆盖率达到 110.01%, 利润基础更加扎实。第二, 全行经营性非利息收入 31.09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103.07%,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比上年跃增 2.12 个百分点至 10.62%, 收入结构进一步改善。第三, 在对公业务收入保持快速发展的同时, 对私业务收入占比迅速上升至 16.84%, 比上年提高 3.46 个百分点, 收入来源更加多元化。

——**公司银行业务继续领先, 在协调推进中高质量成长。**公司存款余额 6,400.05 亿元人民币, 增幅 24.87%; 公司贷款余额 4,991.19 亿元人民币, 在强调结构调整中增幅达 20.32%, 继续保持了市场领先地位。本行按照准事业部制成立了专业化运作的投资银行中心、汽车金融中心、托管中心。2007 年,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3.2 亿元人民币, 增幅达 89.35%; 汽车金融为汽车经销商累计提供近 600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支持, 市场份额稳居国内同业首位, 并且不良率为零; 托管规模 847.65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588.14%, 实现收入 1.35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788.78%。

——**零售银行业务持续高速增长, 市场认知度显著提升。**2007 年, 本行个人理财、消费信贷、信用卡三个盈利点成效显著。全年共推出理财产品 163 只, 理财产品销售 1,038 亿元人民币, 理财产品客户数量达 51 万人, 当年新增 42 万人。个人贷款余额为 760.89 亿元人民币, 增幅 57.29%, 个人贷款占总贷款比重达 13.23%, 比上年提高 2.8 个百分点。信用卡累计发卡量 422 万张, 新增发卡量 194 万张, 全年交易量 234 亿元人民币, 在 2006 年 12 月实现当期盈利的基础上, 2007 年实现盈利 1560 万元人民币, 成为最快进入盈利周期的国内商业银行之一。零售银行电子渠道建设快速发展。个人网银高级版客户数 44.4 万, 比上年增长 6.8 倍, 个人网银交易量 216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8 倍。电子交易

和自动设备的业务替代率达到 47%，高科技手段在业务中应用得到明显的提升。

——**国际业务和资金资本市场业务市场占有率显著提升，优势更加明显。**全行实现国际贸易项下收付汇量 934 亿美元，增幅 42%，复合增速连续三年超过全国进出口增速。资金资本市场业务结售汇交易量 739 亿美元，增幅 39%，外汇做市交易量始终居中外资银行前列。特别是，作为债券市场较为活跃的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本行能够有效规避次级按揭风险，没有投资于次级债券，表明本行的投资策略和管理理念符合商业银行稳健经营的基本要求。

——**风险管理水平再获历史性突破，跨入国内银行前列。**全行不良贷款余额降至 84.92 亿元人民币，连续三年实现不良贷款剔除核销因素的净下降。不良贷款率降至 1.48%，拨备覆盖率达到 110.01%，提前两年实现 IPO 承诺。

——**基础管理更加扎实，现代化管理水平显著提升。**信息技术建设方面，完成了三代核心账务系统优化和系统数据大集中，历时六年的三代建设工作划上了圆满的句号。资产负债管理方面，针对利率上升的趋势，将贷款的重定价周期从 10 个月缩短到 6 个月，同时大幅压缩 173.10 亿元人民币协议存款降低了资金成本。流动性管理方面，主动进行了流动性管理配置，有效应对了本外币头寸大幅波动。风险计量方面，公司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系统成功上线，在技术水平、评级覆盖面、观察测试时间等方面均按新资本协议要求设计，处于国内银行领先水平。

——**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充分运用，特有优势日渐明显。**在公司银行业务方面，短期融资券、资产证券化、托管业务以及银团贷款等各个领域加强了与中信集团其他金融子公司的合作。在零售银行业务方面，2007 年本行第三方存管及银证转账客户新增 34.8 万人，其中 93% 的客户来自中信系统证券公司。与中信集团下辖各金融子公司共同开发、销售理财产品达 79 只，金额 1,029 亿元人民币，实现 5.94 亿元人民币非利息收入。

通过多年的努力，我们迎来了中信银行全新的发展局面，逐步形成了具有中信银行特色的现代商业银行经营理念，逐步构建了现代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运行体制，逐步实现了市场与监管评级的大幅提升，逐步具备了较强的市场冲击力和影响力，逐步形成了较为平衡、较为协调的业务发展架构，逐步构建了较为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逐步夯实了长期、持续、较高盈利能力的基础。

作为一个新的历史发展平台，A+H 的成功发行上市标志着中信银行开始面对国际国内资本市场的检阅。2008 年是本行进入资本市场后的第一个完整财务年度，管理层有信心以更好的业绩来回报广大股东、投资者和客户，保证投资者对中信银行未来发展的信心，这也是我们最大的责任与使命！

籍此机会，我代表管理层感谢董事会、监事会的帮助与指导，感谢投资者和社会各界的信任和支持，感谢中信银行全体员工一如既往的努力和奉献！

行长：陈小宪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第五章 荣誉榜

2007 年 1 月，中信魔力信用卡在“影响 2007·时尚盛典”系列评选中荣获“影响 2007·时尚理财品牌”奖。

2007 年 1 月，在《卓越理财》杂志社举办的“卓越 2006 最受欢迎理财产品”评选活动中，荣获“最受欢迎人民币理财产品”奖和“最受欢迎外币理财产品”、“最受欢迎银行卡产品”三项大奖。

2007 年 3 月，信用卡客户服务中心荣获“2007 中国最佳呼叫中心”奖，并获“2007 中国呼叫中心产业杰出贡献”奖。

2007 年 6 月，在《亚洲银行家》“2007 年度亚洲零售金融服务卓越奖”的评选活动中荣获“中国地区分行渠道创新成就”奖。

2007 年 8 月，连续第三年被《亚洲货币》评为“中国地区最佳外汇交易服务商”。

2007 年 9 月，在第四届中国国际金融论坛上荣获“2007 中国成长服务机构”奖。

2007 年 9 月，“中信财富阶梯”在第四届中国国际金融论坛上荣获“2007 年中国优秀（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产品”奖。

2007 年 11 月，中信银行“中信财富阶梯”、“信 E 通”在中国品牌影响力高峰论坛年会上分别荣获“中国金融服务行业最具影响力品牌”、“网上银行十大影响力品牌”称号。

2007 年 11 月，在全球最大的品牌咨询公司 INTERBRAND 和《21 世纪经济报道》联合举办的 2007 中国最佳品牌建设案例评选活动中“中信理财”被评为十大案例之一。

2007 年 12 月，在《银行家》杂志社举办的中国“金融营销十佳”奖评选中，荣获“金融营销十佳”奖。

2007 年 12 月，银团贷款项目被国际金融评论（亚洲版）评选为“2007 年度中国地区最佳贷款”奖。

2007 年 12 月，陈小宪行长连续第三年当选由国内金融界权威杂志《银行家》评选的“中国十大金融人物”。

第六章 董事会报告

一、主要业务

本行从事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

二、主要客户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五家客户占本行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总额不超过 30%。

三、利润及股息分配

本行董事会建议就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政年度分派股息总额为人民币 20.88 亿元。以 A 股和 H 股总股本数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0.535 元(含税),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H 股的股息以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一周(包括股东大会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平均基准汇率计算。上述利润分派预案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本次股息派发基准日为 2008 年 6 月 12 日,即本次股息将派发予 2008 年 6 月 12 日收市后登记在本公司股东名册的所有股东。

本公司的股东名册将由 2008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至 2008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包括首尾两天)期间暂停办理过户登记手续。H 股股东如欲享有获派末期股息权利,须于 2008 年 5 月 8 日下午四时三十分之前,将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送达本公司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分处之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之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四、储备

本行截至 2007 年末的储备变动详情载于“财务报表 35 及 36”。

五、可供分配利润的储备

本行可供分配储备详情载于财务报表合并权益变动表。

六、财务概要

本行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 3 个年度的经营业绩、资产和负债之概要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概要”。

七、捐款

报告期内，本行对外捐款总额为人民币 773 万元人民币。

八、物业和设备

本行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的物业及设备变动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 17”。

九、固定资产

本行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的固定资产变动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 17”。

十、子公司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简称“振华财务”）成立于 1984 年，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均为香港特别行政区，在香港获得香港政府工商注册处颁发的“放债人牌照”，业务范围包括资本市场投资、贷款、财务顾问、投资银行、直接投资等。2007 年末，注册资本 2,500 万港元，总资产折合人民币 65,232 万元，净利润折合人民币 803 万元。

十一、公众持股量

本行报告期内的股本变动情况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 33”。

截至本年报交付印刷日及根据已公开资料，本行董事会认为本行具有足够的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简称“《上市规则》”）对公众持股量的最低要求及在本行上市时香港联交所所授予的豁免。

十二、股份的买卖或赎回

本行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在香港联交所首次公开发行 H 股数量为 4,885,479,000 股，于 4 月 30 日行使超额配售权，发行 H 股 732,821,000 股。

本行于 2007 年 4 月 4 日起发行 2,301,932,654 股 A 股股份，A 股股份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进行交易。

除上述披露外,本行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任何股份。

十三、优先认股权

本行章程没有关于优先认股权的强制性规定。根据章程的规定,本行增加注册资本,可以采取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向现有股东配售或派送新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相关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

十四、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银监会”)《关于中信银行境内外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和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关于核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通知》,本行于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 A 股 23.02 亿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5.80 元;H 股 56.18 亿股,每股发行价港元 5.86 元;经汇率调整,A 股和 H 股的发行价格一致。A 股与 H 股合计共筹集资金(扣除上市发行费)约 448.36 亿元人民币。

所有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充实公司资本金,提高公司的资本充足率和抗风险能力。

十五、非募集资金及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十六、发行股份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股份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十七、企业管治

本行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机制,并相信采用国际先进水平的公司治理对维护股东的权益至关重要。有关本行对《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遵守情况,载列于“公司治理”部份。

十八、关联交易

本行 2007 年度关联交易的简要描述如下:

获豁免持续关联交易

1.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向关联人士提供的商业银行服务及产品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 向客户提供商业银行服务及产品。该等服务及产品包括接受存款(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通知存款)及由本行提供的长期贷款、短期贷款、消费贷款及按揭贷款等, 以及其他信贷融资。

1.1 存款

在本行存款的客户包括本行及本行子公司的发起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虽然现在不在任、但是在本行 H 股上市日期前 12 个月内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任职的各前任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联系人, 而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 彼等各方均为本行的关联人士。本行关联人士在本行进行存款,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将构成本行的持续关联交易。

本行关联人士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存款所依据的正常商业条款, 与提供予独立第三方的条款相若且无特别优惠之处。该等存款不会以本行的资产作为抵押, 提供该等存款属于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65(4) 条项下的获豁免持续关联交易(即关联人士为上市发行人的利益, 按正常商业条款(或对上市发行人而言属于更佳的条款)以在上市发行人处存入存款的方式提供财务资助, 但并无以上市发行人的资产就有相关财务资助作抵押), 并因此可豁免遵守《上市规则》14A.35 条及第 14A.45 条至第 14A.48 条所载的申报、公告和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1.2 贷款及信贷融资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 按照正常商业条款及参照当前市场利率, 向客户提供贷款及信贷服务, 包括提供信用卡、贷款、委托贷款、担保服务、第三方贷款抵押及票据贴现融资。运用本行贷款及信贷融资的客户包括本行及本行子公司的发起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虽然现在不在任, 但是在本行 H 股上市日期前 12 个月内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任职的各前任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联系人, 而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 彼等各方均为本行的关联人士。本行向本行关联人士提供贷款及信贷融资, 而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 这构成了本行的持续关联交易。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向本行关联人士提供的贷款及信贷融资所依据的正常商业条款, 与提供予独立第三方的条款相若且无特别优惠之处。提供该等贷款及信贷融资属于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65(1) 条项下的获豁免持续关联交易(即上市发行人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按正常商业条款为关联人士的利益而提供财务资助), 并因此可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35 条及第 14A.45 至 14A.48 条所载的所有申报、公告和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2. 可豁免的其它持续性关联交易

本行 2007 年发生的所有其他持续性关联交易均属于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33(3) 条所规定的最低豁免限额范围, 因此可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所载的申报、公告和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持续关联交易的审核及确认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报告期内各项持续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 并确认:

1. 该等交易为本行的日常业务;
2. 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
3. 该等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 且条款公平合理, 并符合本行股东的整体利益。

十九、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本行及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指的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证中，拥有已列入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存置的登记册内之权益及淡仓，或根据《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须知会本行和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的相联法团的名称	权益性质	持有权益的股份类别/数目	占相联法团已发行股本的百分比
孔丹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4,800,000 股(L) 每股面值 1.00 港元的普通股	0.08%
	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20,000,000 股(L) 每股面值 0.05 港元的普通股	0.38%
窦建中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2,940,000 股(L) 每股面值 1.00 港元的普通股	0.05%
陈许多琳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6,444,689 股(L) 每股面值 1.00 港元的普通股	0.11%
常振明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2,560,000 股(L) 每股面值 1.00 港元的普通股	0.04%
陈小宪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320,000 股(L) 每股面值 1.00 港元的普通股	0.01%
居伟民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320,000 股(L) 每股面值 1.00 港元的普通股	0.01%

(L) 表示好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在报告期内，本行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概无本行或任何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及淡仓。

二十、主要股东权益

请参照第十章“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权益”部分的披露。

二十一、董事、监事于重大合约中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其控股公司、附属公司或各同系附属公司概无就本行业务订立任何重大且任何董事、监事直接或间接在其中拥有重大权益的合约。

二十二、董事及监事的服务合约

本行所有董事和监事，均未与本行或其任何附属公司订立任何在一年内不能终止，或除法定补偿外还须支付任何补偿方可终止的服务合约。

二十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本行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本行注重业绩与岗位价值相融合，对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结构、基本和效益年薪的确定做出明确规范，通过财务指标完成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内部管理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考核。独立非执行董事实行津贴制度。根据中国有关法律规定，本行为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员工加入了中国政府组织的各类法定供款退休计划。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载列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一章。

二十四、税项减免

有关本行税项减免，请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财务报表分析”。

二十五、审计师

本行审计师情况，载列于“公司治理报告”一章。在即将举行的年度股东大会上，将提呈委任本行审计师的决议。

二十六、本行董事会成员

本行报告期末的董事为：

执行董事：陈小宪、吴北英

非执行董事：孔丹、常振明、王川、窦建中、陈许多琳、居伟民、张极井、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独立及非执行董事：白重恩、蓝德彰、艾洪德、谢荣、王翔飞

二十七、董事会成员之间的关系

董事会成员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财务、业务、家属及其他关系。

二十八、董事在与本行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的权益

本行并无任何董事在与本行直接或间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持有任何权益。

承董事会命

孔丹
董事长

第七章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 监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7 年度中期报告》、《2007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等 3 项议案。

监事会成员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成员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应出席次数	出席率 (%)
刘崇明 ²	3/3	100%
王拴林	3/3	100%
庄毓敏	3/3	100%
李前鑫 ³	1/1	100%
郑学学 ²	2/2	100%
郭克彤 ⁴	3/3	100%
林争跃	3/3	100%
邓跃文	3/3	100%
李 刚	3/3	100%

1. 根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可以书面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
2. 刘崇明监事长和郑学学先生未能亲自出席 2007 年 8 月 22 日的会议, 分别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3. 李前鑫先生自 2007 年 8 月 2 日起因退休而辞任本行监事职务, 选举郑学学先生替任监事。
4. 郭克彤先生未能亲自出席 2007 年 10 月 26 日的会议, 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二、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 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从维护广大股东和存款人的利益出发, 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依法对本行的经营状况、财务活动、董事会和管理层履行职务的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全体监事能够勤勉尽责, 全面完成了 2007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

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并监督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全年共召开 3 次监事会会议, 主要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7 年中期报告》、《2007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议案, 并提出了书面审核意见。

加强对分支机构的调研考察。2007 年重点对分行财务会计规章制度执行情况、成本费用控制情况和信贷资产结构情况等进行了调研和检查。全年深入 2 家分行和信用卡中心开展了 3 次调研考察工作, 了解分支机构经营管理情况, 并就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履行监督职能。2007 年本行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11 次董事会会议。监事出席了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 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合法合规性、投票表决程序、董事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 对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议案进行了审阅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加强与监管部门等方面的沟通。本行监事会积极响应参加“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 全程参与了本行相关各个阶段的工作。9 月末, 监事长率外部监事和部分股东监事与北京证监局现场检查小组进行了专门座谈, 汇报监事会对公司治理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监事参加相关培训活动。本行监事会 8 名监事全部按照监管要求参加了北京证监局组织的北京辖区董、监事培训班, 全部考试合格并取得了证书。

参与股票公开发行上市相关工作。监事会成员审阅签署了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文件, 对本行依法经营情况、财务报告的真实性、本行收购、出售资产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内部控制制度情况和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尽责说明和详细披露。

报告期内, 李前鑫先生因退休辞任了本行监事。在 2006 年度股东大会上, 控股股东中国中信集团公司(简称“中信集团”)提名的郑学学先生被选举为监事。

三、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行依法经营情况

本行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简称“《商业银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发现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本行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本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与 H 股，扣除上市发行费共募集资金约 448.36 亿元人民币，全部用于补充资本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招股说明书承诺用途一致。

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收购、出售资产中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本行资产流失的行为。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关联交易中有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本行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第八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济、金融和监管环境

2007 年全球经济整体运行较为稳健,美国、日本、欧洲等经济体发展放缓,中国、巴西、俄罗斯、印度等新兴市场经济国家的快速增长则为世界经济注入了新的活力。同时,油价持续攀升、次级按揭贷款风波等因素增添了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

中国经济延续了近年来高速发展的态势,GDP 增长 11.4%,消费、投资和出口三大需求保持强劲增长动力,居民收入、财政收入和企业利润增长较快。但物价上涨压力增大,CPI 达到 4.8%;进出口依然保持快速增长势头,全年增长 23.5%,贸易顺差进一步加大;人民币加速升值,年底兑美元汇率近 7.30,全年升值近 7%。

针对国民经济存在的问题,国家加强了宏观调控力度,先后十次提高存款准备金至 14.5%,六次提高基准利率水平,并通过窗口指导进行贷款额度控制。此外,调整了第二套房的信贷措施,以平抑部份地区房地产价格上涨过快的势头。国家宏观调控将有助于改善国内经济结构,增强经济发展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保障国民经济长期健康发展。

宏观调控力度的加大,对银行经营管理提出新的要求,也带来新的发展空间。本行一方面全面贯彻执行宏观调控措施,根据货币政策要求自觉控制信贷投放总量和进度;另一方面抓住国内经济发展中的良好机遇,强化营销与创新,提高市场竞争力。本行加强了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的研究和预判,提高前瞻性,把握信贷投放规模和节奏,保持利润的持续稳定增长;利用调控时机,优化调整银行信贷结构,对重点行业和优质企业实施倾斜性措施;加强流动性管理,科学匹配资产负债结构,减轻宏观调控对银行经营的影响;加快发展财富管理、投资银行、私人银行等非利息收入业务,提高非利息收入占比;加大风险管理力度,密切监控企业经营风险,不断提高信贷资产质量。

二、财务报表分析

概 述

2007 年末,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简称“本集团”)资产总额为 10,112.36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 3,043.77 亿元人民币,增幅 43.06%;负债总额为 9,270.95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 2,520.66 亿元人民币,增幅 37.34%;股东权益总额(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为 841.36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 523.11 亿元人民币,增幅 164.37%。

2007 年度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82.90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 45.64 亿元人民币,增幅 122.49%。本集团整体财务运行状况良好,呈快速上升态势。

经营业绩主要指标概览

净利润 由于本集团营业收入快速增长, 资产运营效率进一步提高, 有效税率的下降显著, 2007 年净利润超过 IPO 盈利预测 26.02 亿元人民币。

每股收益 2007 年本集团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为 0.23 元, 较上年增加 0.11 元, 增幅 91.67%。本集团 2007 年 4 月在香港、上海两地同时上市, 平均普通股股本较上年增加, 但由于 2007 年净利润的快速增长, 本集团每股收益较上年度大幅增加。

资产及权益回报率 2007 年本集团总资产回报率 0.97%, 较上年上升 0.4 个百分点。权益回报率为 14.30%, 较上年提高 0.88 个百分点。

收入增长率 2007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78.38 亿元人民币, 较上年增加 100.08 亿元人民币, 增幅 56.13%, 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源于生息资产规模的增长及相应平均收益率的上升, 同时, 本集团积极拓展代客理财、信用卡、托管及各类投资银行业务, 手续费及佣金业务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

非利息收入占比 2007 年本集团实现非利息收入 16.68 亿元人民币, 同比增加 3.11 亿元人民币, 增幅 22.92%, 非利息收入占比 5.99%, 较上年下降 1.62 个百分点。若剔除资本金汇兑损失的影响, 本集团经营性非利息收入占比 10.62%, 同比上升 2.12 个百分点。

成本收入比 2007 年本集团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 采取有效措施控制运营成本的增加, 成本收入比 34.89%, 较上年下降 5.1 个百分点。

不良贷款 2007 年末本集团不良贷款总额 84.92 亿元人民币, 较上年末下降 30.73 亿元人民币, 不良贷款率 1.48%, 较上年末下降 1.02 个百分点。

贷款减值损失准备 2007 年末本集团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余额 93.42 亿元人民币, 较上年末降低 4.44 亿元人民币, 拨备覆盖率 110.01%, 较上年末上升 25.39 个百分点。

利润表项目分析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12 月	2006 年 1—12 月	2005 年 1—12 月
净利息收入	26,170	16,473	12,660
非利息净收入	1,668	1,357	880
营业收入	27,838	17,830	13,5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4)	(1,398)	(991)
业务及管理费	(9,713)	(7,881)	(6,005)
资产减值损失	(2,988)	(1,762)	(1,102)
营业外收支净额	37	50	76
税前利润	13,140	6,839	5,518
所得税	(4,850)	(3,113)	(2,369)

税后利润	8,290	3,726	3,149
可分配给:			
本行权益持有人	8,290	3,726	3,148
少数股东权益	-	-	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12 月	2006 年 1-12 月	2005 年 1-12 月
营业外收支净额	37	50	76
— 固定资产清理净收入	(2)	(14)	12
— 租金收入	38	37	35
— 抵债资产处置净收入/(损失)	20	8	18
— 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	(1)	(2)	(5)
— 收回已核销存放同业款项	20	19	25
—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金	(5)	(11)	(4)
— 预计负债	(40)	(20)	-
— 其它净损益	7	33	(5)
由于税率变动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295)	-	-
中信集团管理费	-	(750)	(5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8)	(700)	(424)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额	(27)	(3)	(8)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利润影响净额	(285)	(703)	(432)

注: 赔偿金、违约金、提取预计负债、罚金、由于税率变动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和部分支付给中信集团公司的管理费不能在税前抵扣。

净利息收入

本集团的净利息收入既受生息资产收益率与付息负债成本率差值的影响, 也受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的影响。2007 年度, 本集团实现净利息收入 261.70 亿元人民币, 同比增加 96.97 亿元人民币, 增幅 58.87%。

本集团生息资产、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
生息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532,614	32,566	6.11	437,124	23,288	5.33	343,937	17,799	5.18

债券投资	153,944	5,206	3.38	103,329	3,477	3.37	98,716	3,009	3.0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4,035	1,333	1.59	56,904	849	1.49	42,788	663	1.55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	25,433	710	2.79	14,265	354	2.48	19,191	369	1.92
买入返售款项	41,806	1,679	4.02	17,442	476	2.73	12,429	288	2.32
小计	837,832	41,494	4.95	629,064	28,444	4.52	517,061	22,128	4.28
付息负债									
客户存款	641,568	12,673	1.98	551,871	10,790	1.96	457,427	8,512	1.86
同业及其它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	103,502	1,713	1.66	35,658	648	1.82	29,317	545	1.86
卖出回购款项	7,098	344	4.85	3,240	97	2.99	5,144	101	1.96
其它①	12,110	594	4.91	9,330	436	4.67	6,279	310	4.94
小计	764,278	15,324	2.00	600,099	11,971	1.99	498,167	9,468	1.90
净利息收入		26,170			16,473			12,660	
净利差②			2.95			2.53			2.38
净利息收益率③			3.12			2.62			2.45

注：①包括应付央行款项和已发行的次级债。

②等于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总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之差。

③按照净利息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计算。

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受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变动而引起的变化如下表所示，其中因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共同影响产生的变化反映在利率因素变动中。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对比 2006 年			2006 年对比 2005 年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5,090	4,188	9,278	4,827	662	5,489
债券投资	1,701	28	1,729	141	327	46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4	80	484	219	(33)	186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	277	79	356	(95)	80	(15)
买入返售款项	665	538	1,203	116	72	188
利息收入变动	8,137	4,913	13,050	5,208	1,108	6,316
负债						
客户存款	1,758	125	1,883	1,757	521	2,278
同业及其它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	1,235	(170)	1,065	118	(15)	103
卖出回购款项	115	132	247	(37)	33	(4)
其它	130	28	158	151	(25)	126
利息支出变动	3,238	115	3,353	1,989	514	2,503
净利息收入变动	4,899	4,798	9,697	3,219	594	3,813

利息收入

2007 年度，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 414.94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 130.50 亿元人民币，增幅 45.88%。利息收入增长主要由于生息资产（特别是客户贷款和

垫款)规模的扩张以及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的提高所致。本集团生息资产的平均余额从 2006 年的 6,290.64 亿元人民币增至 2007 年的 8,378.32 亿元人民币,增加 2,087.68 亿元人民币,增幅 33.19%;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从 2006 年的 4.52% 提高到 2007 年的 4.95%,增长 0.43 个百分点。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一直是本集团利息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2007 年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占本集团总利息收入的 78.48%。

下表列出了所示期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类贷款	424,722	27,025	6.36	340,606	19,320	5.67	270,077	14,482	5.36
票据贴现	48,670	1,932	3.97	54,750	1,571	2.87	38,663	1,345	3.48
个人贷款	59,222	3,609	6.09	41,768	2,397	5.74	35,197	1,972	5.60
客户贷款总额	532,614	32,566	6.11	437,124	23,288	5.33	343,937	17,799	5.18

2007 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为 325.66 亿元人民币,比 2006 年 232.88 亿元人民币增长 92.78 亿元,增幅 39.84%,主要是由于客户贷款及垫款平均余额的增长,其次是贷款平均收益率由 5.33% 升至 6.11% 所致。

贷款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由于(1)中国人民银行先后六次加息调高了客户贷款基准利率;(2)本集团主动调整贷款结构,降低了低收益票据贴现占比,提高了高收益中长期贷款占比;(3)本集团加强了对信贷产品的利率定价管理。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2007 年,本集团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52.06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 17.29 亿元人民币,增幅 49.73%。主要由于债券投资平均余额从 2006 年的 1,033.29 亿元人民币增加到 2007 年的 1,539.44 亿元人民币,增幅 48.98%,以及平均收益率从 2006 年的 3.37% 提高到 2007 年的 3.38%。

债券投资平均余额的增长主要由于各项存款继续增长,本集团 IPO 募集资金到位,资金来源充裕,将未能用于贷款投放的剩余资金投向比存放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收益率更高的债券投资。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的利息收入

2007 年,本集团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为 13.33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 4.84 亿元人民币,增幅 57.01%,增长主要由于平均余额的增加和平均收益率的攀升。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余额从 2006 年的 569.04 亿元人民币上升到 2007 年的 840.35 亿元人民币,主要由于(1)法定存款准备金比率于 2006 年末的 9% 逐步提高到截至 2007 年末的 14.5%,及(2)法定存款准备金余额随着客户存款的增加而增加。平均收益率从 2006 年的 1.49% 提高到 2007 年的 1.59%,是由于本集团在确保流动性的前提下,加强资金头寸的运作,超额准备金率保持平稳,但超额准备金平均余额占存放央行款项平均余额的比重较上年有所下

降。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利息收入

2007 年, 本集团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利息收入由 2006 年 3.54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7.10 亿元人民币, 主要是由于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平均余额从 2006 年的 142.65 亿元人民币上升到 2007 年的 254.33 亿元人民币, 以及平均收益率由 2.48% 提高至 2.79%。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是由于人民币市场利率上升所致; 而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平均余额的上升, 是由于本集团各项存款增加以及 IPO 募集资金到位后现金流较为充裕。

买入返售款项利息收入

2007 年, 本集团买入返售款项利息收入为 16.79 亿元人民币, 比 2006 年的 4.76 亿元人民币增长 252.73%。主要是由于买入返售款项平均余额增长 139.69%, 同时平均收益率由 2.73% 上升至 4.02%。

利息支出

2007 年, 本集团利息支出 153.24 亿元人民币, 同比增加 33.53 亿元人民币, 增幅 28.01%。利息支出增长主要来源于付息负债规模的增长, 同时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也略有提高。本集团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从 2006 年的 6,000.99 亿元人民币增至 2007 年的 7,642.78 亿元人民币, 增幅 27.36%; 付息负债平均成本从 2006 年的 1.99% 上升至 2007 年的 2.00%。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一直以来都是本集团主要的资金来源。2007 年、2006 年客户存款利息支出分别占本集团总利息支出的 82.70%、90.13%。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本集团以产品划分的公司类存款和个人存款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和平均成本率情况。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平均 余额	利息 支出	平均成 本率 (%)	平均 余额	利息 支出	平均成 本率 (%)	平均 余额	利息 支出	平均成 本率 (%)
公司类存款									
定期	280,188	7,924	2.83	252,889	6,854	2.71	220,949	5,512	2.49
活期	276,279	2,815	1.02	214,347	2,116	0.99	173,592	1,657	0.95
小计	556,467	10,739	1.93	467,236	8,970	1.92	394,541	7,169	1.82
个人存款									
定期	63,372	1,766	2.79	72,299	1,727	2.39	55,262	1,289	2.33
活期	21,729	168	0.77	12,336	93	0.75	7,624	54	0.71
小计	85,101	1,934	2.27	84,635	1,820	2.15	62,886	1,343	2.14
客户存款合计	641,568	12,673	1.98	551,871	10,790	1.96	457,427	8,512	1.86

2007 年本集团客户存款利息支出为 126.73 亿元人民币, 同比增加 18.83 亿元人民币, 增幅 17.45%, 主要是由于客户存款平均余额增加 896.97 亿元人民币所致, 同时平均成本率上升 2 个基点也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利息支出的增长。

尽管 2007 年央行六次调高存款基准利率, 但本集团通过有效的负债管理使

得客户存款平均成本率仅比 2006 年提高了 2 个基点。本集团活期存款平均余额占比由 2006 年的 41.08% 提升至 2007 年的 46.45%，同时人民币协议存款（平均成本较其它存款高）日均余额在公司类存款日均余额中的占比由 2006 年的 10.15% 下降至 2007 年的 6.33%。

同业及其它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2007 年，本集团同业及其它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利息支出为 17.13 亿元人民币，比 2006 年 6.48 亿元人民币增长 164.35%，主要是同业及其它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平均余额上升 678.44 亿元人民币，并抵销平均成本率由 1.82% 下降至 1.66% 的影响后所致。平均余额增加是由于证券公司存款因证券市场活跃而增加。平均成本率下降主要由于低成本的人民币同业存款占比提高。

其它借入资金利息支出

2007 年，本集团借入央行资金和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5.94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 1.58 亿元人民币，增幅 36.24%。增长主要由于平均余额及平均成本率共同上升所致。其中：平均余额从 2006 年的 93.30 亿元人民币提高到 2007 年的 121.10 亿元人民币，增幅 29.80%，主要是 2006 年发行的次级债券的平均余额上升；平均成本率从 2006 年的 4.67% 上升至 2007 年的 4.91%，主要是本集团 2004 年发行的次级债务的利率系浮动利率。

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

2007 年，本集团努力提高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压缩低收益资产和高成本负债的比重，同时央行六次加息的宏观环境，使本集团净利息收益率从 2006 年的 2.62% 上升至 3.12%，上升 0.5 个百分点；2007 年净利差从 2006 年的 2.53% 上升至 2.95%，上升 0.42 个百分点。

根据相关因素分析，净利息收益率增长的主要来源是信贷产品收益率的提高，其次为存款活期占比提升带来的结构优化效应。

非利息净收入

2007 年，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6.68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 3.11 亿元人民币。2007 年和 2006 年非利息净收入占经营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9%、7.61%。

如分别剔除 2007 年及 2006 年外币资本金汇兑损失等相关非经营性因素 14.41 亿元人民币、1.74 亿元人民币，2007 年经营性非利息净收入为 31.09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 15.78 亿元人民币，增幅 103.07%，经营性非利息净收入占经营收入的比例由 2006 年的 8.50% 提高至 2007 年的 10.62%。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12 月	2006 年 1-12 月	2005 年 1-12 月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80	759	418
汇兑净收益	144	503	26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12)	78	83
投资收益/（损失）	121	(82)	2

其它业务收入	135	99	111
非利息收入合计	1,668	1,357	88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12 月	2006 年 1-12 月	2005 年 1-12 月
代理手续费	358	186	137
银行卡手续费	434	199	86
担保手续费	295	215	162
咨询、顾问费	269	45	17
结算业务手续费	236	214	166
理财服务手续费	594	16	-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135	16	-
其它	44	74	40
小 计	2,365	965	60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85)	(206)	(19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80	759	418

2007 年,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80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 13.21 亿元人民币,增幅 174.04%。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 23.65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145.08%,增长主要由于本集团大力发展中间业务,代理业务、银行卡手续费、咨询顾问费、理财服务手续费、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等项目增长明显。

2007 年本集团代理手续费收入 3.58 亿元人民币,比 2006 年的 1.86 亿元人民币增加 1.72 亿元人民币,增长主要由于国债、基金和保险等产品及服务的销售量增长,其中增幅较大的是代理基金业务手续费收入,同比增加 1.39 亿元人民币。

2007 年本集团实现银行卡业务收入 4.34 亿元人民币,比 2006 年的 1.99 亿元人民币增加 2.35 亿元人民币,增幅 118.09%。增长主要由于本集团根据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不断推动信用卡的发行,同时信用卡使用量的上升带动交易量加大。

2007 年,本集团担保手续费收入为 2.95 亿元人民币,比 2006 年的 2.15 亿元人民币增长 37.21%。上述期间担保手续费收入持续增长,主要是由于市场对该类服务需求增长,导致交易量增加。

2007 年,本集团咨询、顾问费收入 2.69 亿元人民币,比 2006 年的 0.45 亿元人民币大幅上升,上述业务快速增长的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努力发展财务顾问服务等投行类业务。

2007 年,本集团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2.36 亿元人民币,比 2006 年的 2.14 亿元人民币增长 10.28%。本集团结算业务手续费大部分为国际结算手续费,2007 年本集团国际结算手续费为 2.13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9.79%。国际结算手续费增加主要是由于结算业务量的增加。

2007 年,本集团理财服务手续费收入 5.94 亿元人民币,占到 2007 年手续

费收入总额的 25.12%，同比增加 5.78 亿元人民币，增幅 3612.50%，主要是由于理财产品业务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2007 年，本集团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1.35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 1.19 亿元人民币，增幅 743.75%，主要是由于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大幅增长所致。

2007 年，本集团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85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 0.79 亿元人民币，增幅 38.35%，主要由于：(1) 本集团银行卡交易量增加，由此支付的手续费支出增加；及(2) 本集团外汇交易量增加，因此支付给我国外汇交易中心的交易手续费也相应增加。

汇兑净收益

本集团 2007 年的汇兑净收益为 1.44 亿元人民币，同比减少 3.59 亿元人民币，主要原因是尽管本集团外币结售汇业务净收益较上年大幅提高，但仍不足以弥补资本金汇兑造成的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行 2007 年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为 8.12 亿元人民币，比 2006 年的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0.78 亿元人民币减少了 8.9 亿元人民币，主要是本期为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和衍生产品重估价值下跌，及出售存量债券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

本行 2007 年的投资收益为 1.21 亿元人民币，2006 年为投资损失 0.82 亿元人民币，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待售类债券投资所致。

其它业务收入

本集团 2007 年其它业务收入为 1.35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 0.36 亿元人民币。其它业务收入主要为邮电费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所示期间各项资产减值损失支出。

	2007 年 1-12 月	2006 年 1-12 月	2005 年 1-12 月
客户贷款及垫款	2,860	1,481	1055
表外信贷资产	65	54	-
投资	7	(4)	1
存拆放同业	(1)	(3)	(6)
其它资产(注)	57	234	52
资产减值损失总额	2,988	1,762	1,102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注：包括抵债资产和其它资产的减值损失。

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由 2006 年的 17.62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2007 年的 29.88 亿元人民币，增幅为 69.58%，主要是由于贷款规模增长后，减值准备随之增长，以及贷款级次变动增提减值准备。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12 月	2006 年 1-12 月	2005 年 1-12 月
员工成本	4,777	2,914	2,086
物业及设备支出及摊销费	1,825	1,651	1,333
其它	3,111	2,566	2,086
中信集团管理费	-	750	5,00
业务及管理费用小计	9,713	7,881	6,005
成本收入比率 (扣除上缴集团管理费)	34.89%	39.99%	40.66%

2007 年, 本集团发生业务及管理费用 97.13 亿元人民币, 同比增加 18.32 亿元人民币, 增幅 23.25%, 增长主要由于本集团因市场竞争需要, 加大了人才的投入, 薪金、奖金、员工福利开支增加; 同时本集团支持业务发展的费用随业务规模的扩大有所增加。另外本集团自 2007 年起不再向中信集团公司缴纳管理费, 减少了本报告期内业务及管理费用的增加。

2007 年, 本集团成本收入比率为 34.89%, 比上年同期(扣除上缴中信集团管理费后)下降 5.1 个百分点, 这主要得益于本集团有效的成本管理控制与经营收入的快速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7 年本集团营业税金及附加为 20.34 亿元人民币, 同比增长 45.49%, 主要是由于应税收入的增长。

所得税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12 月	2006 年 1-12 月	2005 年 1-12 月
税前利润	13,140	6,839	5,518
按法定税率 33% 计算的预计所得税	4,336	2,257	1,821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的税务影响:			
— 员工成本	228	654	485
— 由于税率变动转出递延所得税	295	-	-
— 其它(注)	237	398	271
非纳税项目收益:			
— 国债利息收入	(245)	(168)	(189)
— 其它	(1)	(28)	(19)
所得税	4,850	3,113	2,369

注: 包括由于超出可抵税金额而不能扣税的业务招待费、广告及宣传费等。2005 年及 2006

年的金额中还包括向中信集团缴纳的不可扣税的管理费的税务影响。

2007 年, 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 48.5 亿元人民币, 同比增加 17.37 亿元人民币, 增幅 55.80%。本集团有效税率为 36.91%, 同比 2006 年的 45.52% 下降 8.61 个百分点。

根据 2007 年 3 月全国人大通过的新《企业所得税法》,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 企业所得税率降低至 25%。截至 2007 年末, 本集团预计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95 亿元人民币, 根据相关规定, 本集团已将此项影响确认为 2007 年的所得税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企业所得税工资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通知》及 2007 年 8 月 6 日国家税务总局对本集团的复函 (国税函[2007]866 号) 和 2008 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税工资税前扣除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36 号) 精神, 本集团对 2007 年员工工资按照 29.84 亿元人民币的核定标准进行税前扣除, 超过部分进行了纳税调整。

资产负债项目分析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575,208	463,167	370,254
减值准备	(9,342)	(9,786)	(12,2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565,866	453,381	358,024
投资(1)	159,848	104,424	104,416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3,369	74,650	57,013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净值	26,655	14,409	18,533
买入返售款项	118,046	44,811	40,265
其它(2)	17,452	15,184	16,742
总资产	1,011,236	706,859	594,993
客户存款	787,211	618,412	530,573
应付次级债	12,000	12,000	6,000
其它(3)	127,884	44,617	34,702
总负债	927,095	675,029	571,275

(1) 包括交易性投资、可供出售投资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2) 包括应收利息、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衍生金融工具资产以及其它资产。

(3) 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它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负债、卖出回购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应付利息、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其它负债等。

本集团资产大部分是客户贷款及垫款。截至 2007 年末, 本集团扣除减值损失准备后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占本集团总资产的比例为 55.96%。

截至 2007 年末, 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达 5,752.08 亿元人民币, 较截至 2006 年末的 4,631.67 亿元人民币增长 24.19%。

贷款业务

贷款按客户分类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公司类贷款	465,520	80.9	369,156	79.7	282,269	76.2
个人贷款	76,089	13.2	48,375	10.4	37,834	10.2
票据贴现	33,599	5.9	45,636	9.9	50,151	1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合计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370,254	100.0

截至 2007 年末，本集团公司类贷款达 4,655.20 亿元人民币，较截至 2006 年末的 3,691.56 亿元人民币增加 963.64 亿元人民币，增幅为 26.10%。

截至 2007 年末，本集团个人贷款达 760.89 亿元人民币，较截至 2006 年末的 483.75 亿元人民币增加 277.14 亿元人民币，增幅为 57.29%。

截至 2007 年末，本集团票据贴现达 335.99 亿元人民币，比 2006 年末余额减少了 120.37 亿元人民币。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长江三角洲	182,058	31.7	146,784	31.7	120,026	32.4
环渤海地区 (1)	167,329	29.1	138,310	29.9	115,700	31.2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90,358	15.7	68,230	14.7	52,885	14.3
中部地区	60,410	10.5	46,704	10.1	36,255	9.8
西部地区	55,780	9.7	43,820	9.5	32,029	8.7
东北地区	19,065	3.3	19,141	4.1	13,207	3.6
香港	208	-	178	-	152	-
客户贷款合计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370,254	100.0

(1) 包括总部。

本集团贷款投放一贯倾斜于中国东部沿海经济最发达的地区，如长江三角洲、环渤海地区及珠江三角洲。截至 2007 年、2006 年及 2005 年年末，本集团对这三大区域贷款总额占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6.5%、76.3%、77.9%

贷款行业结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制造业	145,272	31.2	108,539	29.4	81,537	28.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	62,856	13.5	35,933	9.7	23,633	8.4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4,392	9.5	38,022	10.3	26,559	9.4
批发和零售业	42,239	9.1	33,468	9.1	29,902	10.5

房地产开发业	41,741	9.0	28,796	7.8	22,957	8.1
租赁和商业服务	34,793	7.5	29,375	8.0	18,566	6.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28,324	6.1	26,915	7.3	20,811	7.4
建筑业	22,199	4.8	23,364	6.3	15,963	5.7
金融业	1,512	0.3	3,107	0.8	9,188	3.3
公共及社用机构	8,131	1.7	10,468	2.8	7,858	2.8
其它客户	34,061	7.3	31,169	8.5	25,295	8.9
公司类贷款合计	465,520	100.0	369,156	100.0	282,269	100.0

截至 2007 年、2006 年及 2005 年年末，本集团贷款发放最多的前五大行业的贷款总额占公司类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3%、66.3%和 65.3%。为进一步提高整体资产质量，本集团着力调整优化信贷结构，并自 2005 年始将信贷政策重点放在“优质行业、优质企业”和“主流市场、主流客户”。

贷款组合到期情况

下表列示了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剩余期限划分的贷款产品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1 年内 到期	1-5 年 到期	5 年以 上到期	实时偿还 (1)	无期限 (2)	总计
公司类贷款	327,079	90,651	39,408	157	8,225	465,520
票据贴现	33,599	-	-	-	-	33,599
个人贷款	13,893	18,541	40,807	1,699	1,149	76,089
客户贷款合计	374,571	109,192	80,215	1,856	9,374	575,208

(1) 包括本金全部或部分逾期 30 天（含）以内未付的贷款。

(2) 包括全部不良贷款和本金全部或部分逾期 30 天以上未付的贷款，或利息已逾期 90 天以上但本金尚未到期的贷款。

贷款币种结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人民币	544,532	94.7	444,812	96.0	349,530	94.4
外币	30,676	5.3	18,355	4.0	20,724	5.6
合计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370,254	100.0

贷款担保方式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方式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158,972	27.6	129,411	28.0	92,247	24.9
保证贷款	171,145	29.8	142,321	30.7	113,348	30.6
抵押、质押贷款	211,492	36.8	145,799	31.4	114,508	30.9
小 计	541,609	94.2	417,531	90.1	320,103	86.4
票据贴现	33,599	5.8	45,636	9.9	50,151	13.6
合 计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370,254	100.0

借款人集中度

本集团注意对贷款客户的集中风险控制。目前,本集团符合有关借款人集中度的适用监管要求。本集团将单一借款人定义为明确的法律实体。因此,一名借款人可能是另一名借款人的关联方。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截至 12 月 31 日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	≤10	3.41	6.70	8.4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50	25.03	47.60	46.41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行业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占监管资本百分比
借款人 A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225	0.56%	3.41%
借款人 B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000	0.52%	3.18%
借款人 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69	0.46%	2.83%
借款人 D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00	0.42%	2.54%
借款人 E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300	0.40%	2.44%
借款人 F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200	0.38%	2.33%
借款人 G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180	0.38%	2.31%
借款人 H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00	0.35%	2.12%
借款人 I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40	0.32%	1.95%
借款人 J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15	0.32%	1.92%
合 计		23,629	4.11%	25.03%

贷款质量分析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截至 2007 年末,本集团按照监管分类标准确认的不良贷款总额 84.92 亿元

人民币, 较上年末减少 30.73 亿元人民币, 不良贷款比率 1.48%, 较上年末下降 1.02 个百分点。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正常	554,892	96.4	440,352	95.1	339,702	91.8
关注	11,824	2.1	11,250	2.4	15,241	4.1
次级	915	0.2	1,981	0.4	2,685	0.7
可疑	7,085	1.2	7,404	1.6	8,781	2.4
损失	492	0.1	2,180	0.5	3,845	1.0
客户贷款合计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370,254	100.0
良好贷款	566,716	98.52	451,602	97.50	354,943	95.86
不良贷款	8,492	1.48	11,565	2.50	15,311	4.14

贷款减值准备的变化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9,786	12,230	14,958
本年计提(1)	2,860	1,481	1,055
折现回拨(2)	(187)	(210)	(275)
转出(3)	(45)	(153)	(6)
核销	(3,072)	(3,685)	(3,519)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及垫款	-	1,23	17
期末余额	9,342	9,786	12,230

注: (1) 等于在本集团合并损益表中确认为本集团计提的减值损失准备支出净额。

(2) 等于已减值贷款现值经过一段时间后的增加金额, 本集团确认为利息收入。

(3) 包括贷款资产转为抵债资产而释放的减值损失准备。

本集团 2007 年 12 月 31 日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余额由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 97.86 亿元人民币下降至 93.42 亿元人民币, 主要是贷款核销所致。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减值损失准备总额对不良贷款总额和客户贷款总额的覆盖率分别为 110.01% 和 1.62%,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减值损失准备总额对不良贷款总额和客户贷款总额的覆盖率分别为 84.62% 和 2.11%。

不良贷款客户结构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	------------------	------------------

	余额	占比	不良	余额	占比	不良	余额	占比	不良
		(%)	率(%)		(%)	率(%)		(%)	率(%)
公司贷款	8,004	94.3	1.72	11,151	96.4	3.02	14,918	97.4	5.29
个人贷款	488	5.7	0.64	414	3.6	0.85	393	2.6	1.04
票据贴现	-	-	-	-	-	-	-	-	-
合计	8,492	100.0	1.48	11,565	100.0	2.50	15,311	100.0	4.14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	(%)		(%)	(%)		(%)	(%)
长江三角洲	852	10.0	0.47	756	6.5	0.52	925	6.0	0.77
环渤海地区 (1)	4,114	48.4	2.46	5,091	44.0	3.68	6,029	39.4	5.21
珠江三角洲及 海峡西岸	1,877	22.1	2.08	3,977	34.4	5.83	6,467	42.3	12.23
中部地区	772	9.1	1.28	816	7.1	1.75	754	4.9	2.08
西部地区	452	5.3	0.81	497	4.3	1.13	660	4.3	2.06
东北地区	425	5.1	2.23	428	3.7	2.24	476	3.1	3.60
香港	-	-	-	-	-	-	-	-	-
合计	8,492	100.0	1.48	11,565	100.0	2.50	15,311	100.0	4.14

(1) 包括总部。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不良贷款的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	(%)		(%)	(%)		(%)	(%)
制造业	4,051	50.6	2.79	4,780	42.9	4.40	5,041	33.8	6.18
交通运输、仓储 和邮政业	65	0.8	0.10	156	1.4	0.43	523	3.5	2.21
电力、燃气及水 的生产和供应业	22	0.3	0.05	16	0.1	0.04	110	0.7	0.41
批发和零售业	1,539	19.2	3.64	2,383	21.4	7.12	2,956	19.8	9.89
房地产开发业	783	9.8	1.88	1,330	11.9	4.62	2,274	15.2	9.91
租赁和商业服务	358	4.5	1.03	829	7.4	2.82	1,203	8.1	6.48
水利、环境和公 共设施管理业	18	0.2	0.06	18	0.2	0.07	24	0.2	0.12
建筑业	28	0.3	0.13	48	0.4	0.21	129	0.9	0.81
金融业	231	2.9	15.28	240	2.2	7.72	355	2.4	3.86
公共及社会机构	13	0.2	0.16	102	0.9	0.97	106	0.7	1.35
其它客户	896	11.2	2.63	1,249	11.2	4.01	2,197	14.7	8.69
不良贷款合计	8,004	100.0	1.72	11,151	100.0	3.02	14,918	100.0	5.29

截至 2007 年末, 本集团债券投资 1,593.93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末增加 553.06 亿元人民币, 增长 53.13%, 主要是由于央行票据和国债投资的增长。

下表为本集团近三年投资组合分类情况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政府	36,858	23.2	23,106	22.2	26,162	25.1
中国人民银行	42,187	26.5	23,721	22.8	27,417	26.4
政策性银行	28,594	17.9	24,917	23.9	18,660	17.9
同业及其它金融机构	22,223	13.9	15,650	15.1	15,428	14.8
中国境外公共实体	15,295	9.6	8,988	8.6	9,172	8.8
其它	14,236	8.9	7,705	7.4	7,265	7.0
债券合计	159,393	100.0	104,087	100.0	104,104	100.0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中国境内	121,845	76.4	74,760	71.8	71,616	68.8
中国境外	37,548	23.6	29,327	28.2	32,488	31.2
债券合计	159,393	100.0	104,087	100.0	104,104	100.0

截至 2007 年末, 本集团未持有美国次级房贷支持债券。本集团持有的美国房屋抵押债券投资基本为美国三大房屋贷款机构发行的优级房屋抵押贷款债券, 评级机构均给予 AAA 的评级, 信用风险较小。

本集团 2007 年末持有的住房抵押贷款债券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种类	2007 年末 余额	占外币抵押 债券比例 (%)	占外币债 券比例 (%)	占本外币 债券比例 (%)	减值 准备 余额	信用评级
住房按揭抵押债券						
优级 (Prime)	9,320	97.46	23.52	5.85	—	美国联邦机构发行, 评级为 AAA 级
中级 (Alt-A)	171	1.79	0.43	0.11	—	非美国联邦机构发行, 评级为 AAA 级
次级 (Subprime)	—	—	—	—	—	
抵押债务证券 注 (1)	22	0.23	0.06	0.01	7	标普 AAA, 穆迪 A3, 惠誉 A
商业按揭抵押证券 注 (2)	50	0.52	0.12	0.03	—	标普 AAA, 穆迪 A3, 惠誉 A

其他资产抵押证券	—	—	—	—	—	标普 AAA, 穆迪 A3, 惠誉 A
合计	9,563	100	24.13	6.00	7	

注 (1): 本集团抵押债务证券仅有一笔 CDO, 抵押资产较为分散, 包括飞机租赁、设备租赁、汽车贷款、商业用房抵押贷款以及房屋权益贷款等; 目前该 CDO 还本付息正常, 但从谨慎控制风险的角度出发, 本集团于 2007 年末提取了 7.28 百万元人民币的减值准备。

注 (2): 本集团商业按揭抵押债券的抵押资产为欧洲商用住房贷款。

重大金融债券投资明细

下表为我行面值 10 亿元人民币 (含) 以上金融债券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债券名称	账面价值	期限	年利率 (%)	备注
债券 A	6,900	2007-10-12 至 2010-12	3.95	
债券 B	5,000	2007-9-7 至 2010-9-7	3.71	
债券 C	3,000	2007-3-9 至 2010-3-9	3.07	
债券 D	3,000	2007-7-13 至 2010-7-13	3.6	
债券 E	2,177	2007-10-19 至	—	货币市场基金
债券 F	1,994	2007-11-9 至 2008-2-5	—	零息债券
债券 G	1,498	2007-10-19 至 2008-1-18	—	零息债券
债券 H	1,183	2007-11-29 至	—	货币市场基金
债券 I	1,000	2007-7-11 至 2008-1-11	4.08	
债券合计	25,752			

权益投资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可供出售权益投资包括: (i) 本集团拥有 95% 权益的子公司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持有的权益投资 3.41 亿元人民币; 及 (ii) 中国银联的权益投资 1.14 亿元人民币。

投资质量分析

投资减值准备的变化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242	321	345
本年计提 (1)	7	(4)	1
核销	(66)	(79)	(22)
转出 (2)	(171)	4	(3)

期末余额	12	242	321
------	----	-----	-----

注：(1) 等于在本集团合并损益表中确认为本集团计提的投资减值损失准备支出净额。

(2) 包括依法收回不良债权抵押物，转为抵债资产，而释放的投资减值准备及汇率变动的影

响。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投资减值准备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2	223	22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19	98
合 计	12	242	321

衍生工具分类与公允价值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37,348	947	(312)	94,979	250	(339)
货币衍生工具	113,307	1,093	(1,600)	52,913	200	(236)
信用衍生工具	456	9	(2)	560	2	(1)
合 计		2,049	(1,914)		452	(576)

表内应收利息

下表为本集团应收利息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收回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贷款利息	982	37,772	37,257	1,497
应收拆借同业及 买入返售利息	18	2,059	1,965	112
应收债券利息	1,010	5,205	4,471	1,744
应收其他利息	10	1,664	1,656	18
合 计	2,020	46,700	45,349	3,371

负债业务

客户存款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类存款			
活期	338,074	260,971	232,933
定期	301,931	251,580	226,388
协议	28,770	46,080	48,180
非协议	273,161	205,500	178,208
小计	640,005	512,551	459,321
个人存款			
活期	66,900	26,053	10,110
定期	80,306	79,808	61,142
小计	147,206	105,861	71,252
客户存款合计	787,211	618,412	530,573

本集团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客户存款总额为 7,872.11 亿元人民币，比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 6,184.12 亿元人民币增加了 1,687.99 亿元人民币，增幅 27.30%。本集团公司类存款比上年末上升，但其中协议存款由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 460.80 亿元人民币减少 173.10 亿元人民币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 287.70 亿元人民币，主要由于本集团自 2005 年起主动压缩平均成本高于整体公司类存款的公司协议存款所致。本集团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个人客户存款占存款总额比重 18.70%较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上升 1.58 个百分点。

客户存款币种结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人民币	735,558	93.4	562,106	90.9	463,068	87.3
外币	51,653	6.6	56,306	9.1	67,505	12.7
合计	787,211	100.0	618,412	100.0	530,573	100.0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存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根据吸收存款行所在的位置划分地区存款情况。存款人所在地区和吸收存款行所在地区往往有很高的相关性。下表列示了截至所示日期止，本集团按地理区域统计的客户存款的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环渤海地区 (1)	355,927	45.2	218,259	35.3	208,142	39.3
长江三角洲	176,372	22.4	179,751	29.1	146,579	27.6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99,913	12.7	89,082	14.4	72,855	13.7
中部地区	65,163	8.3	59,844	9.7	47,214	8.9

西部地区	63,336	8.0	48,181	7.8	39,204	7.4
东北地区	26,500	3.4	23,295	3.7	16,579	3.1
客户存款合计	787,211	100.0	618,412	100.0	530,573	100.0

(1) 包括总部。

按剩余期限统计的存款的分布

下表列示了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按剩余期限统计的客户存款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逾期/不定期		3 个月到期		3—12 个月到期		1—5 年到期		5 年后到期		合计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公司类存款	342,261	43.5	187,289	23.8	83,474	10.6	22,932	2.9	4,049	0.4	640,005	81.2
个人存款	67,431	8.6	62,073	7.9	15,408	2.0	2,294	0.3	-	-	147,206	18.8
合计	409,692	52.1	249,362	31.7	98,882	12.6	25,226	3.2	4,049	0.4	787,211	100.0

股东权益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84,136	31,825	23,713
少数股东权益	5	5	5
股东权益合计	84,141	31,830	23,718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投资重估 储备	一般准备	外币报表 折算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 东权益	总权益
2006 年 12 月 31 日	31,113	-	-	(14)	-	-	726	5	31,830
发行股份增加资本	7,920	36,916	-	-	-	-	-	-	44,836
净利润	-	-	-	-	-	-	8,290	-	8,290
可供出售投资的公允 价值变动净额计入所 有者权益金额	-	-	-	(100)	-	-	-	-	(100)
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资 而实现的净损失	-	-	-	(8)	-	-	-	-	(8)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 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24	-	-	-	-	24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及一般准备	-	-	829	-	3,731	-	(4,560)	-	-
利润上缴	-	-	-	-	-	-	(726)	-	(726)
外币报表折算	-	-	-	-	-	(5)	-	-	(5)
2007 年 12 月 31 日	39,033	36,916	829	(98)	3,731	(5)	3,730	5	84,141

主要表外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表外项目及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信贷承诺		
—银行承兑汇票	166,939	132,000
—开出保函	32,547	23,930
—开出信用证	36,016	25,536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8,150	5,694
—信用卡承担	16,934	8,412
小 计	260,586	195,572
经营性租赁承诺	2,275	1,779
资本承担	391	105
用作质押资产	15,766	1,744
合 计	279,018	199,200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本集团 2005 年依据中国人民银行于 1996 年颁布的《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监控、监测指标和考核办法》（《考核办法》）和其它相关法规规定向人民银行和银监会呈报的若干运营比率，如下表所示：

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充足率 (%)		≥8	8.11
核心资本充足率 (%)		≥4	5.72
流动性比率 (%)	人民币	≥25	60.69
	外币	≥60	68.00
存贷款比例 (%)	人民币	≤75	66.43
	外币	≤85	37.77
拆借资金比例 (%)	拆入资金比例	≤4	-
	拆出资金比例	≤8	0.08
不良贷款率 (%) “五级分类”口径		-	4.14
拨备覆盖率 (%)		≥60	79.88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监管资本 ⁽¹⁾ 比例 (%)		≤10	8.49
十大客户贷款占监管资本比例 (%)		≤50	46.41

(1) 本集团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监管资本是根据银监会所颁布的指引计算。

于 2006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核心指标（试行）》），对《考核办法》进行了修改并引入若干新比率。以下为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按《核心指标（试行）》计算的本集团相关比率情况：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标准	本集团数据 (%)
------	------	------	------	-----------

			(%)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风险水平类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比例		≥25	人民币:38.90	人民币: 38.66
				外币:110.01	外币: 99.98
	核心负债依存		≥60	48.62	56.17
	流动性缺口率		≥-10	3.63	10.00
信用风险	不良资产率		≤4	0.82	2.45
		不良贷款率	≤5	1.48	2.50
	单一本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4.47	6.90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3.41	6.70
	全部关联度		≤50	3.88	10.12
市场风险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		≤20	11.42	6.19
风险抵补类					
盈利能力	成本收入比		≤45	34.89	43.85
	资产利润率		≥0.6	0.97	0.61
	资本利润率		≥11	14.30	13.07
准备金充足程度(注)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132.28	160.84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128.61	148.21
资本充足程度	资本充足率		≥8	15.15	9.41
		核心资本充足率	≥4	13.02	6.57

注:2007 年计算准备金充足程度指标时在分子中扣除了对正常、关注类贷款计提的减值准备。

资本充足率

本集团根据中国银监会 2004 年 2 月 23 日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4]第 2 号)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自 2005 年起,本集团按照银监会颁布的《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关于下发商业银行市场风险资本要求计算表、计算说明的通知》(银监发[2004]第 374 号),计算市场风险资本。

自 2001 年以来,本集团已采取若干措施以提高资本充足率。本集团于 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年,获中信集团分别注资了 74 亿元人民币、86 亿元人民币及 25 亿元人民币。此外,于 2004 年及 2006 年,本集团还分别发行次级债务及次级债券面值各为 60 亿元人民币,于 2007 年 4 月末本集团在上海和香港两地成功上市,募集资金 448 亿元人民币。

截至 2007 年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为 15.27%,较上年末上升 5.86 个百分点;核心资本充足率 13.14%,较上年末上升 6.57 个百分点;资本净额 951.71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 507.60 亿元人民币,其中,核心资本净额 819.39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 508.33 亿元人民币;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6,233.00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 1,513.43 亿元人民币。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资本:			
已缴足普通股股本	39,033	31,113	26,661
储备	42,906	(7)	(5,321)
总核心资本	81,939	31,106	21,340
附属资本:			
呆账一般准备	3,621	2,663	2,961
次级债(1)	9,600	10,800	6,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1	-	-
总附属资本	13,322	13,463	8,961
扣除前总资本基础	95,261	44,569	30,301
扣除:			
未合并股权投资	90	158	142
扣除后资本净额	95,171	44,411	30,159
风险加权资产	623,300	471,957	372,000
核心资本充足率	13.14%	6.57%	5.72%
资本充足率	15.27%	9.41%	8.11%

(1) 指 2004 年本集团发行的 60 亿元人民币次级债务及 2006 年本集团发行的 60 亿元人民币次级债券。

主要会计估计与假设

本集团在应用会计政策确定相关资产、负债及报告期损益, 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报表时, 会作出若干会计估计与假设。本集团作出的会计估计和假设是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进行的, 并且会不断对其进行评估。本集团作出的估计和假设, 均以适当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

本集团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受估计和判断影响的主要领域包括: 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贷款减值损失准备及呆账核销、债券及权益性投资分类、交易性投资及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交易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投资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养老精算福利责任的确认、递延所得税及所得税费用的确认等。

地区分部报告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经营收入	8,183	3,915	7,593	2,518	2,283	829	2,464	53	-	27,838
成本费用	(3,139)	(1,633)	(2,471)	(992)	(857)	(294)	(2,318)	(43)	-	(11,747)
资产减值损失	(652)	(257)	(1,291)	(373)	(125)	(194)	(95)	(1)	-	(2,988)
营业利润/(损失)	4,392	2,025	3,831	1,153	1,301	341	51	9	-	13,103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分部资产	331,592	179,884	399,102	180,088	91,833	32,035	559,905	651	(702,808)	1,010,282
分部负债	289,710	163,753	351,563	105,243	80,120	27,395	611,562	544	(702,808)	927,082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82,503	36,734	66,603	36,687	13,495	7,630	16,934	-	-	260,586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经营收入	5,607	2,453	5,080	1,655	1,552	514	913	56	-	17,830
成本费用	(2,507)	(1,198)	(1,941)	(710)	(646)	(242)	(1,998)	(37)	-	(9,279)
资产减值损失	(93)	(95)	(887)	(291)	(230)	(121)	(45)	-	-	(1,762)
营业利润/(损失)	3,007	1,160	2,252	654	676	151	(1,130)	19	-	6,789

2006 年 12 月 31 日

	珠江三角洲									
	长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分部资产	203,807	104,469	261,171	68,848	59,630	32,556	262,390	1,107	(289,360)	704,618
分部负债	200,377	108,868	262,736	68,438	58,904	31,953	231,962	1,010	(289,360)	674,888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64,557	20,318	54,203	26,801	14,593	6,688	8,412	-	-	195,572

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环渤海地区三个区域一直是我行重要的收入和利润增长来源，2007 年上述地区在本集团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 90.13%，营业利润占比为 78.21%。本集团中部、西部及东北部地区业务 2007 年也取得了较快发展，与 2006 年同期相比，营业利润增长了 13.14 亿元。

业务分部报告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	个人	其它业务及		合计
	银行业务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未分配项目	
经营收入	22,368	4,687	2,707	(1,924)	27,838
成本费用	(7,066)	(3,822)	(676)	(183)	(11,747)
资产减值损失	(2,866)	(130)	(7)	15	(2,988)
营业利润/(损失)	12,436	735	2,024	(2,092)	13,103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个人	其它业务及		合计
	银行业务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未分配项目	
分部资产	580,049	99,739	324,390	6,104	1,010,282
分部负债	649,676	149,174	121,412	6,820	927,082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243,652	16,934	-	-	260,586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	个人	其它业务及		合计
	银行业务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未分配项目	
经营收入	14,232	2,386	1,767	(555)	17,830
成本费用	(5,311)	(2,333)	(512)	(1,123)	(9,279)
资产减值损失	(1,734)	20	7	(55)	(1,762)
营业利润/(损失)	7,187	73	1,262	(1,733)	6,789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个人	其它业务及		合计
	银行业务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未分配项目	
分部资产	462,824	58,723	179,182	3,889	704,618
分部负债	515,135	106,826	48,706	4,221	674,888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187,160	8,412	-	-	195,572

本集团在公司银行业务领域一直保持着领先优势，2007 年公司银行业务为本集团贡献营业利润 124.36 亿元人民币。由于本集团日益重视发展个人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在 2007 年取得了飞速发展，所产生的营业利润比 2006 年同期增长了 906.85%。同时，在 2007 年全球债市低迷，国内流动性严重过剩，央行采取各种紧缩措施的情况下，本集团准确把握市场走势和政策趋势，灵活调整投资结构，有效控制了组合风险，资金业务贡献的营业利润比 2006 年同期增长了 60.38%。

会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项目	2007 年	较上年同期	主要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3,369	65.26%	准备金率提高, 存放央行款项增加
存放同业款项	15,565	68.84%	资金充裕, 存放同业款项增加
拆出资金	11,090	113.68%	资本市场活跃, 拆出资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	37.57%	同业存款增加带动投资力度加大
衍生金融资产	2,049	353.32%	衍生产品交易量增大, 公允价值重估正值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046	163.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
应收利息	3,359	68.29%	应收贷款利息及债券利息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843	39.48%	资金充裕增加带动投资力度加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9,391	60.41%	资金充裕增加带动投资力度加大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6,609	208.45%	证券公司存款大量增加
拆入资金	639	-79.66%	资金充裕, 减少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负债	1,914	232.29%	衍生产品交易量增大, 公允价值重估负值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754	803.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996	119.17%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4,187	145.43%	应交所得税增加
资本公积	36,818	-	IPO 股本溢价
盈余公积	829	-	提取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3,731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利息收入	41,494	45.88%	贷款平均余额增加及收益率提高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65	145.08%	中间业务发展迅速
投资收益/(损失)	121	-	出售可供出售类投资实现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812	-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汇兑净收益	144	-71.37%	资本金汇兑损失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4	45.49%	应税收入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2,988	69.58%	资产规模扩大导致按组合基准计提减值准备增加
减: 所得税费用	4,850	55.80%	应税所得增加及递延税项税率调整影响

三、 业务综述

(一) 公司银行业务

经营策略

2007 年, 本行根据“构建中小股份制银行对公业务主流银行”的战略目标, 开展总行、分行、支行的联动营销, 积极推动公司理财、投资银行、产业金融和小企业金融四个平台的建设, 本行公司银行多元化经营成效显著, 分行公司银行区域营销管理中心建设得到加强, 三分之二的分行已成为当地中小股份制银行对公业务主流银行。

本行实施“优质行业、优质企业、主流市场、主流客户”(简称“双优双主”)的客户策略, 对本行近 1,700 家战略客户提供“一户一策、一户一团队”的个性化服务, 高质量的对公客户基础不断扩大, 业务综合贡献度不断提高。截至 2007 年末, 本行战略客户存款余额 2,170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30.10%, 占本行公司类存款的 33.91%; 战略客户贷款余额 1,964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34.52%, 占本行公司类贷款的 41.94%。

经营概况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较 2006 年	
			增长额	增长率%
净利息收入	20,882	13,304	7,578	56.96%
净非利息收入	1,486	928	558	60.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93)	(1,229)	(564)	45.89%
业务及管理费	(5,273)	(4,082)	(1,191)	29.18%
资产减值损失	(2,866)	(1,734)	(1,132)	65.28%
税前利润	12,436	7,187	5,249	73.03%

- 2007 年, 全行公司存款增长 24.87%, 公司贷款增长 20.32%, 营业收入增长 57.17%。

- 集团现金管理交易量 9,072 亿元, 客户数增长 288.02%; 公司网银交易额、网银客户数分别比上年增长 547.21%、114.35%, 网银交易替代率达 20.66%。

- 投资银行非利息收入比上年增长 90%, 非利息收入增势强劲。

- 产业链融资业务快速增长, 汽车金融及钢铁金融网络合作厂商 99 户, 经销商达 1,603 家, 比上年增长 54.13%, 累计为经销商提供 972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支持, 比上年增长 75.14%, 在市场上继续保持领先地位。

- 小企业授信余额比上年增长 32.95%, 不良率仅为 0.94%, 小企业金融业务稳健发展。

- 国际贸易项下收付量增长 41.7%, 连续三年复合增长率超过中国进出口总量增速, 继续保持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首位。

此外, “中信财富阶梯”公司金融服务品牌被中国品牌影响力高峰论坛年会评为“2007 年度中国金融服务行业最具影响力品牌”。

公司存款业务

本行机构类客户存款、现金管理业务、第三方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为本行带来了大量的活期存款。截至 2007 年末,本行公司存款余额达 6,400.05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24.87%,占全部存款的 81.30%;其中活期存款余额占比约 52.82%,较上年提升了 1.90 个百分点;协议存款占比 4.50%,比上年下降了 4.49 个百分点。

本行通过“银财通”、“银税通”等业务,重点拓展财政、税务等机构客户存款,2007 年末机构类客户存款余额 1,307 亿元人民币,占本行公司类存款的 20.42%。

金融机构业务

本行以银证合作平台为基础,与 50 家券商签署了第三方存管协议,带动了金融机构存款的大幅增长,2007 年末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966.09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208.45%。

公司贷款业务

在继续保持公司贷款业务市场领先地位的同时,本行不断优化行业结构、客户结构、区域结构和产品结构。重点支持关系国计民生的垄断性、资源性和区域支柱性行业的优质客户,加大对长三角、珠三角及环渤海等重点地区的贷款投放力度,同时,加快从受经济波动和宏观调控影响较大行业的退出,本行资产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截至 2007 年末,本行公司类贷款余额 4,991.19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20.32%;其中票据贴现 335.99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下降 26.38%。

作为优化资产业务结构的一项战略性调整,本行加强对市场发展潜力大、信用环境良好的地区小企业金融业务的营销推动,将小企业授信业务试点扩大至总行营业部、杭州、南京、苏州、宁波、福州、厦门 7 家分行。本行搭建了小企业授信业务担保平台,加强了小企业贷款的风险控制。截至 2007 年末,本行小企业授信客户数达 6,591 家,比上年增长 13.60%;授信余额 460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32.95%;小企业不良授信余额为 4.3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减少 2.8 亿元人民币,不良率仅为 0.94%。

非利息收入产品和业务

本行继续推进公司银行业务的多元化发展,力求提高非利息收入占比。在继续保持结算和担保等传统非利息收入业务优势的同时,快速发展投资银行业务、托管业务、网上银行和现金管理业务,同时继续加强与中信集团其他金融子公司之间产品的合作,带动了对公非利息收入业务的发展。截至 2007 年末,本行对公业务的非利息净收入为 14.86 亿元人民币,占全行非利息净收入的 89.09%,较上年增长 60.13%。其中,结算业务非利息净收入 2.36 亿元人民币,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 15.88%;承兑担保类业务非利息净收入 2.95 亿元人民币,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 19.85%;投资银行业务非利息净收入 3.2 亿元人民币,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 21.53%。

国际结算 本行国际结算业务近三年以 42%的复合增长率超过全国进出

口总量增速, 市场份额由去年的 4.8% 提高到 5.1%。截至 2007 年末, 本行国际结算量 934 亿美元, 比上年增长 41.7%, 实现国际业务非利息净收入 2.13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9.79%, 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 14.33%。根据 ICC 的统计数据, 继续保持中小股份制银行首位。

投资银行业务 本行利用中信集团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推动产品交叉销售, 大力拓展投资银行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以结构融资业务为基础, 重点发展银团贷款、出口信贷、表外融资等产品, 同时以直接融资业务为发展重点, 大力发展债券承销、财务顾问、资产管理等创新产品, 扩大投资银行业务增长点。2007 年, 本行完成短期融资券承销发行备案额度 267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16.06%。本行投资银行非利息净收入达 3.2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90%, 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 21.53%, 其中,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财务顾问收入同比增幅分别高达 173.28% 和 220.14%。本行联合牵头某银团贷款项目被国际金融评论 (亚洲版) 评选为 “2007 年度中国地区最佳贷款” 奖。

公司网银及现金管理业务 本行高度重视发展公司网银业务, 开发完成公司网银 5.0 版本, 增加了电子票据、第三方存管、电子对账等业务功能模块, 扩展了网银服务范围。截至 2007 年末, 本行拥有公司网银客户数 24,095 户, 比上年增长 114.35%; 实现交易金额 34,537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547.21%; 公司网银交易金额替代率达到 20.66%, 比上年提高 12 个百分点。本行致力于为集团客户提供现金管理服务, 2007 年末累计为 367 家集团客户提供了此项服务, 交易量达 9072 亿元, 客户数比上年增长 288.02%, 带动了非利息收入的增长。

资产托管业务 本行托管资产涵盖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证券公司资产管理、QDII、资产证券化、产业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私募股权基金、企业年金八大类产品领域。截至 2007 年末, 本行托管资产总额 847.65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588.14%; 托管费净收入 1.35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743.75%, 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 9.08%。本行在大力发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的同时, 把托管范围拓展到产业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私募股权基金和资产证券化等多个托管领域。2007 年 11 月经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部批准, 本行以评审名列第一位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托管人资格。

(二) 零售银行业务

经营策略

本行高度重视零售银行业务的发展, 自 2005 年开始实施零售银行战略, 提出零售银行业务 “三年三步走” 的发展目标, 建设具有中信银行特色的零售银行服务体系。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 实施 “三维四动” 的零售银行发展战略, 即围绕客户、产品和核心竞争力三个维度, 加强全员推动、公私联动、产品拉动、专业促动。
 - 通过全员推动, 激发全行开发零售银行业务的热情;
 - 通过公私联动, 在公司银行客户中批量开展零售银行业务, 促进公司

业务和零售业务的协调发展；

—— 通过产品拉动，以多元化金融服务增强对客户的吸引力和市场影响力，积累客户基础和储蓄存款后备来源；

—— 通过专业促动，建立专职的对私客户经理队伍，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

• 遵循“三个环节”的发展路径，即同步发展客户积累、客户经营和客户增值三个环节，以差异化的产品和服务满足不同层次的客户需求。

• 构建具有中信银行特色的零售银行服务体系。

—— 突出高集中客户经营度，通过电子渠道开展对客户的集中服务，尽量减少对基层网点数量和人员数量的依赖；

—— 提高科技替代率，充分发挥电子渠道的作用，低成本拓展零售业务；

—— 为高中端客户打造产品和服务体系，符合本行服务于高价值客户的市场定位。

• 重点发展消费信贷、财富管理、信用卡三个赢利点，提升本行零售银行业务盈利能力。

本行零售银行业务客户基础不断扩大，截至 2007 年末，本行拥有 1201 万零售银行客户，比上年增长 11.2%。本行贵宾客户^①数量为 66,606 人，比上年增加 27,810 人，增幅 71.7%。

经营概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较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增长额	增长率
净利息收入	3,429	2,199	1,230	55.93%
净非利息收入	1,258	187	1,071	572.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4)	(145)	(119)	82.07%
业务及管理费	(3,558)	(2,188)	(1,370)	62.61%
资产减值损失	(130)	20	(150)	(750.00%)
税前利润	735	73	662	906.85%

本行零售银行业务继续保持了快速增长，2007 年末，个人存款余额比 2004 年末增加 994.32 亿元人民币，完成了 2005 年提出零售银行战略“三年三步走”的发展目标。2007 年，本行个人存款增长 39.06%，个人贷款增长 57.29%，营业收入增长 96.44%。本行零售银行非利息净收入 12.58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572.73%。其中，代理基金手续费收入 1.49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1390%；理财产品手续费收入 5.94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3612.5%；信用卡手续费收入 3.36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133%。

本行零售银行业务主要业绩如下：

• 个人理财、消费信贷、信用卡三个盈利点成效显著。

—— 理财产品销售 1038 亿元人民币，在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中位居前列；

—— 个人贷款余额比上年增长 57.29%，占全部贷款比重 13.23%，比上年提高 2.79 个百分点；

^① 贵宾客户：指在本行管理的资产超过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客户。

—— 信用卡累计发卡量突破 400 万张，全年交易量超过 200 亿元人民币，实现盈利 1560 万元人民币，成为最快进入盈利周期的国内商业银行之一。

- 个人网银、电话银行、自助存取款机和多媒体自助终端等电子渠道的建设快速发展。个人网银高级客户数、个人网银交易量分别比上年增长 813%、726%；电子交易和自动设备的业务替代率达到 47%。

- 面向高端客户^①的私人银行中心于 2007 年 8 月正式成立，初步构建了私人银行经营体系和管理构架。

2007 年，本行零售银行业务在国际国内赢得了多项殊荣：

在《亚洲银行家》“亚太零售金融服务卓越大奖”评选中，以“网点创新和服务品质”案例荣获“中国分行渠道创新成就奖”。

“中信理财”被《21 世纪经济报》评为十大“2007 中国最佳品牌建设案例”之一；

在《卓越理财》杂志社主办的“卓越 2006 最受欢迎理财产品”评选活动中，一举荣获“最受欢迎人民币理财产品”、“最受欢迎外币理财产品”和“最受欢迎银行卡产品”三项大奖；

中信魔力信用卡在“影响 2007·时尚盛典”系列评选中荣获“影响 2007·时尚理财品牌”奖；

中信可口可乐联名信用卡被 Visa 国际组织授予“品牌合作辉煌成就奖”。

零售管理资产^②

2007 年，面对中国资本市场活跃对个人储蓄存款分流的市场变化，本行立足通过全方位金融服务获取客户和收益，大力推进理财产品和代销基金业务，从而拉动了储蓄存款的增长。截至 2007 年末，本行零售管理资产余额 1876.18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67.9%，其中，个人存款余额 1472.06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加 413.45 亿元人民币，增幅 39.06%。

零售消费信贷

2007 年，本行在风险控制的前提下继续加快零售信贷业务发展。截至 2007 年末，本行个人贷款余额 760.89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57.29%。其中住房按揭贷款余额 608.33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66.8%，占个人贷款总额 79.95%，比上年提高 4.54 个百分点。

2007 年，本行在 25 家一级分行、17 家二级分行全部建立了个人贷款中心，增强了集中控制操作风险的功能。本行以建立科学的个人信用评分体系为目标，启动了巴塞尔新资本协议零售评级项目。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本行加大了零售资产业务的创新，开发了个人住房贷款存抵贷、自助提前还款、单双周供、宽限期还款、递进还款等灵活还款方式，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面对 2007 年国家加大对房地产市场调控力度的情况，本行在重点发展个人住房贷款业务的同时，针对不同地区客户特点和需求，试点开办了特定车型的个人汽车消费贷款、个人信用贷款、出租车运营证质押贷款等业务。

财富管理

① 高端客户：指在本行管理的资产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的客户。

②零售管理资产：指银行管理的个人客户储蓄存款和理财资产总值。

2007 年, 基于客户快速增长的投资理财需求, 本行充分发挥中信集团金融平台优势, 联合中信证券、中信基金和中信信托等其他金融子公司, 推出一系列涉及证券、信托、基金、外汇、QDII 等投资领域的理财产品。其中“打新股”人民币理财产品、新股+基金投资型产品以及投资金融股权信托的理财计划等产品均为国内首创理财产品。2007 年, 本行共计销售本外币理财产品 163 只, 销售额 1037.9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255.4%。理财产品手续费净收入占全部净非利息收入的 35.61%, 财富管理已成为本行最大的非利息收入来源。本行理财客户达到 102 万人, 比上年增加近 90 万人。

本行个人理财服务根据客户群体不同, 分为面向高端客户的贵宾理财服务和面向大众客户的理财服务。“中信贵宾理财”是本行 VIP 客户服务品牌。2007 年本行整合高尔夫活动、机场登机、法律咨询、汽车救援等 12 项服务, 打造贵宾客户增值服务体系, 全行建成 60 个贵宾理财中心和 348 个贵宾理财室, 通过 1000 余名经验丰富的理财客户经理, 为逾 6 万名贵宾客户提供个性化的理财服务。

信用卡

2007 年以来, 本行信用卡中心发卡量快速增长, 客户规模进一步扩大, 自 2006 年 12 月当月盈利以来, 迈入了持续盈利周期, 全年实现税前盈利 1553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07 年末, 本行累计发卡量达 422 万张, 其中, 2007 年发卡 193.86 万张, 比上年增长 91.91%。信用卡交易量、年末贷款余额分别为 234.35 亿元人民币、42.50 亿元人民币, 比上年增长 208%、227%。信用卡业务收入达 5.16 亿元人民币, 较上年增长 211.7%。

2007 年本行信用卡产品创新和客户经营取得新进展。5 月份推出中信魔力白金卡, 使本行成为目前国内女性信用卡产品系列及配套服务最丰富的发卡行。6 月份, 本行成功与世界著名消费品牌“可口可乐”合作发行其首张联名信用卡——“中信可口可乐联名信用卡”。9 月份, 与美国运通联合推出“中信美国运通信用卡”, 成为本行在国内信用卡市场上形成差异化竞争和面对高端客户的标志性产品。

2007 年以来, 本行信用卡客户服务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5 月份, 白金信用卡服务全面升级。继今年顺利通过 ISO 国际认证年度审核后, 本行信用卡中心客服中心蝉联中国信息推进联盟客户关系管理专业委员会颁发的“2007 年中国最佳呼叫中心”称号; 荣获中国唯一的国家级呼叫中心行业协会 CNCCA 授予的“2007 年最佳企业自建型呼叫中心”称号, 该项评选是代表中国惟一接轨亚太地区的最佳呼叫中心评选, 也是国家信息产业部惟一认定的行业奖项。

渠道建设和服务品质管理

2007 年, 本行加强了提升柜台服务人员服务品质标准的培训; 制订了分行服务品质检查方案, 进一步强化了服务品质检查制度; 实施“神秘客户”调查制度, 开展了服务品质和客户满意度调查, 及时发现和整改服务问题。由于在加强分行渠道建设和提升服务品质上的显著成效, 本行在《亚洲银行家》“亚太零售金融服务卓越大奖”评选中荣获“渠道创新成就奖”。

此外, 本行不断加快零售银行电子化建设。(具体请详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分销渠道”)。

(三) 资金资本市场业务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较 2006 年	
			增长额	增长率
净利息收入	2322	1465	857	58.50%
净非利息收入	385	302	83	27.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1)	(18)	(93)	516.67%
业务及管理费	(565)	(494)	(71)	14.37%
资产减值损失	(7)	7	(14)	(200%)
税前利润	2,024	1,262	762	60.38%

本行采用交易—销售业务模式为客户提供资金产品及服务，同时从事自有资金的资产管理和交易。交易—销售业务的主要产品包括外汇买卖、固定收益产品、衍生产品等，通过这些产品，本行为客户提供风险管理、投融资等方面的服务，客户涉及个人、公司、金融机构等。本行资产管理主要指有价证券投资及交易。

2007 年，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行通过产品创新、提高交易能力，不断扩大市场领先优势，并建立了较好的市场形象。资金资本市场业务营业收入 27.07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53.20%，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9.68%。

交易—销售 2007 年本行交易—销售业务围绕产品、客户、队伍、流程等四方面，提高核心竞争力，2007 年本行资金资本市场业务非利息收入 3.85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27.48%，占全部非利息收入的 23.08%。

2007 年，本行继续保持外汇业务领域传统优势，外汇做市交易量始终居中外资银行前列，市场份额明显上升，连续第二年当选《亚洲货币》内地最佳外汇服务商（第二名）。结售汇业务交易量达 739 亿美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9%，市场占有率在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中具有比较明显的领先优势。

2007 年，本行正式成为首批以 SHIBOR 为基准的人民币利率互换业务报价行。2007 年该项业务交易量达 173 亿人民币，其中，以 SHIBOR 为基准利率的人民币利率互换业务交易量 121 亿元，为市场领先水平。同时，本行引进、开发了 DT (Derivative—Tech) 外汇期权系统，提高了本行外汇期权产品报价能力。

2007 年 11 月，本行达成国内首笔人民币远期利率协议；12 月，本行取得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资格，并达成国内首笔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交易。

资产管理 针对 2007 年美国次按危机、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对市场的影响，本行通过科学的投资决策机制，有机结合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投资决策路径，提高资产管理的效率和科学性。

2007 年针对市场波动，本行及时进行动态管理，加强了对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的控制，保持了较好的资产质量。人民币投资坚持短久期策略，适当加大规模，全年获得较高收益。

(四) 管理体制变革

2007 年，本行稳步推进经营组织架构的改革，以提高管理效率和风险控制

能力,更好地为客户服务。

优化前台组织架构

按准事业部制模式,推进了信用卡中心、投资银行中心、汽车金融中心、私人银行中心、托管中心的建设,促进新兴业务快速发展,提升对高端客户的专业服务能力。

加强风险的集中控制

——风险管理方面,将贷后管理职能从风险管理部中分离出来,组建了贷后管理部,负责监测分析全行资产质量,负责公司、零售、资金等授信业务的贷后管理,以及集团客户的风险监控及预警处置等,以进一步强化贷后管理职能。

——会计流程方面,正式启动会计记账中心,将会计后台业务集中处理,有效实现前后台分离,以降低操作风险和人力成本。2007年,已实现了总分行本级会计核算的集中,以及所有资产业务核算由支行向分行的集中核算。

——资金业务方面,将后台交易结算、清算、会计核算等工作分离到会计部,以进一步加强内部风险控制。

强化财务管理

本行目前正致力于管理会计项目的建设,通过设计全新的管理会计报表体系、实施多层次的全成本分摊、突出重点业务线的核算、体现作业成本法的思想等具体手段,实现按机构、业务线、产品、行业、客户等多维度的成本核算和盈利能力分析。本行以此为契机,在全行范围内深入贯彻责任成本理念,逐步建立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业绩评价机制,以及以价值创造为依据的内部资源配置机制,以有效地支持本行战略转型和业务发展模式转变,为业务结构优化提供决策支持,提升本行的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

(五) 中信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优势发挥

中信集团旗下涵盖银行、证券、基金、信托、保险、基金、期货等金融子公司,且诸多子公司均处于行业龙头地位。本行通过中信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正逐步形成独特的竞争力。

提供综合金融解决方案

通过金融产品交叉销售以及对重大项目进行联合市场营销,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综合金融服务,提高客户忠诚度。

——承销短期融资券。与中信证券联合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承销发行了总额为 14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

——发行信托融资产品。与中信信托联合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联通新时空通信有限公司等 7 家优质客户提供近 32 亿元人民币的低成本信托融资服务。

广泛开展客户资源共享和渠道共享

——客户资源共享。本行与中信集团旗下证券公司开展第三方存管业务,即证券客户将其证券保证金存入在本行开立的储蓄账户。截至 2007 年末,本行第

三方存管及银证转账个人客户新增 34.8 万人,比上年增长 87%,其中 93%的客户来自中信系统证券公司。

——渠道共享。本行通过与中信集团金融子公司网点和营销队伍资源共享的方式开展客户营销工作,从而使本行在不新建网络的情况下,有效扩大业务覆盖面,降低运营成本。目前,中信银行和中信证券已全面进驻各自网点开展工作。

开展交叉设计和交叉销售

本行充分发挥银行理财产品设计灵活、可连接任何基础资产的独特优势,与中信集团旗下的中信信托、中信基金、中信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信诚保险等公司,不断合作开发市场创新产品。例如,首创了“打新股”人民币理财产品、新股+基金投资型产品、投资金融股权信托的理财计划。2007 年,本行与中信旗下金融子公司合作销售理财产品 71 支,实现销售额 919.6 亿元人民币,分别是去年同期的 7.1 倍和 7.4 倍。

——与证券公司尤其是与中信证券的合作全面深入,双方共同设计 7 支产品,销售额超过 187 亿元人民币。

——与中信信托共同开发了固定收益型产品、资本市场关连产品、股权投资类产品等。其中,投资金融股权交易的“锦绣计划 1 号”产品为业内首创,截至 2007 年末累计收益率超过 150%。

——除代销基金外,与中信基金还共同设计了 10 支产品、销售额超过 242 亿元人民币,并在业内率先推出以新股发行及基金投资为目标的组合投资计划。

——与信诚保险公司的合作日趋紧密,双方每季度召开一次合作委员会会议,除传统的柜台销售以外,还通过 95558 外呼预约加网点柜台办理的“天+地”销售模式开发客户。

(六) 与战略投资者的合作

2007 年,根据《战略合作协议》,本行与战略投资者西班牙对外银行(简称“BBVA”)在公司银行、零售银行、资金资本市场、风险管理、信息技术和人才交流等方面进一步加深了战略合作。

投资银行业务方面,积极推进项目融资、跨境并购重组等方面的合作,扩大双方的业务范围和市场影响力。国际业务方面,与 BBVA 互相介绍客户,在贸易融资产品开发、政府贷款等方面的业务合作取得突破,BBVA 已将其在拉美地区的分支网络逐步向本行开放。零售银行业务方面,重点合作领域包括私人银行、财富管理及汽车金融等。资金资本市场业务方面,在产品和营销方面加强了合作,实现业务系统及营销网络的共享,更好地为客户提供综合服务。风险管理方面,与 BBVA 在实施巴塞尔新资本协议项目开展合作,BBVA 参与了该项目五年规划的制定工作,并将派专家参与子项目的开发工作。信息技术方面,考察了 BBVA 的私人银行、汽车金融等信息系统,为本行下一步的系统建设提前做了准备。人力资源方面,双方共有数百人次进行了交流。

(七) 分销渠道

分支机构

报告期内,本行加快分支机构开设步伐。在分行的建设上,重点向中、西部

地区经济较发达的省会城市倾斜,使本行的机构布局更加均衡,各项业务的辐射力进一步增强;在同城支行建设上,加大了向北京、上海、广州、杭州等经济中心城市的倾斜力度,进一步提高了本行在这些重点城市的网点竞争优势。

截至 2007 年末,本行机构网点共 485 家,其中一级分行 28 家,二级分行 17 家,同城支行 439 家,财务公司 1 家。2007 年,本行在环渤海、中西部新开设了 3 家一级分行、1 家二级分行,并重点在长三角、珠三角及海峡西岸、环渤海等经济发达地区开设同城支行。此外,本行南宁分行已获得银监会的筹建批复。

自助服务网点和自助服务设备

本行不断增加自助银行和自助设备分销网络,以减少营运成本和提高网点盈利。截至 2007 年末,本行拥有 728 家自助银行和 2,127 台自助设备(指取款机、存款机和存取款一体机),分别比 2006 年末增长 59.6%和 29.3%。

电子银行

网上银行

本行的电子银行在提升客户的便利性和满意度,提高科技替代率实现低成本扩张方面取得了明显成绩。公司网银系统不断优化升级,开发完成 5.0 版本,新增了电子票据、第三方存管、电子对账等业务功能模块,扩展了网银服务范围。零售网银进一步丰富完善了系统和交易功能,重点增强了投资理财功能,提升了支付转账的便捷性,全部功能达到 9 类 181 项,趋近同业先进地位。本行网银在中国金融认证中心 CFCA 组织的评选中获“2007 中国网上银行业务拓展奖”。

2007 年,本行公司网银客户数量 24,095 户,比上年增长 114%;公司网银交易量 34,537 亿元,比上年增长 547%。个人网银客户数量 625,042 户,比上年增长 342%;零售网银交易额 216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813%。

电话银行

本行通过全国统一的电话银行服务热线 95558 为客户提供 7 天 / 24 小时全天候服务。2007 年本行电话银行系统升级至 3.0 版本,进一步拓展了在线交易功能和外呼营销功能。同时,通过对收集到的客户数据进行整合与分析,本行电话银行还可以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包括贵宾登机、汽车救援、高尔夫预约等。

(八) 信息技术

2007 年,本行按计划顺利实现了全行数据大集中,完成了一系列应用项目的(实施)开发上线,并通过外部审计和制度完善,加强了信息系统风险防范能力。全行信息技术对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的推动和支持作用持续增强。

应用系统方面,完成了票据影像、第三方存管、储蓄国债、外汇纸黄金等 60 余项项目开发和上线工作,为客户提供了更为丰富的产品和服务。

渠道建设方面,集咨询服务、在线交易、外呼营销等三大功能于一体的全行统一的新版呼叫中心已完成整合。具有统一交易流程、界面风格和丰富交易内容的全行自助终端系统已进入分行试运行推广阶段。完成了公司和零售网银 5.0 版的开发,并已于 2008 年 2 月前投产。

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方面,2007 年本行对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和信贷管理系统等

已建成系统进行了功能升级和优化,启动了管理会计项目,开发实施了公司战略客户管理系统和非现场稽核审计系统。

为保证全行信息系统持续安全稳定运行,2007年,本行完成了全国骨干网络扩容改造和同城灾备中心建设,开展了信息科技风险和电子银行风险外部评估,规范化和制度化管理进一步加强。

(九) 人力资源管理

人力资源部管理 按照有效激励与严格约束相互协调的原则,本行 2007 年不断深化人力资源管理。

积极推进分支机构和总行部门管理层调整配备,完善考核任免机制,充实后备队伍。通过管理层选拔、配备和调整,分行和总行部门的管理水平、执行力、竞争力得到明显增强。

不断调整优化人员结构。通过多元化招聘渠道和引入测评工具、建立考试题库等,招聘适合本行需要和具有竞争力的人才。同时,积极调整现有人才结构,强化退出机制。

改革薪酬管理体系。根据市场变化和竞争需要,设计私人银行、客户经理等序列的薪酬制度。规范全行基本工资制度,理顺职位序列,完善住房公积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等福利保险体系。启动设计管理层长期激励计划。

人力资源培养与开发

2007 年全行共举办各类培训项目 4,000 余个,培训 15 万余人次,人均培训 9.7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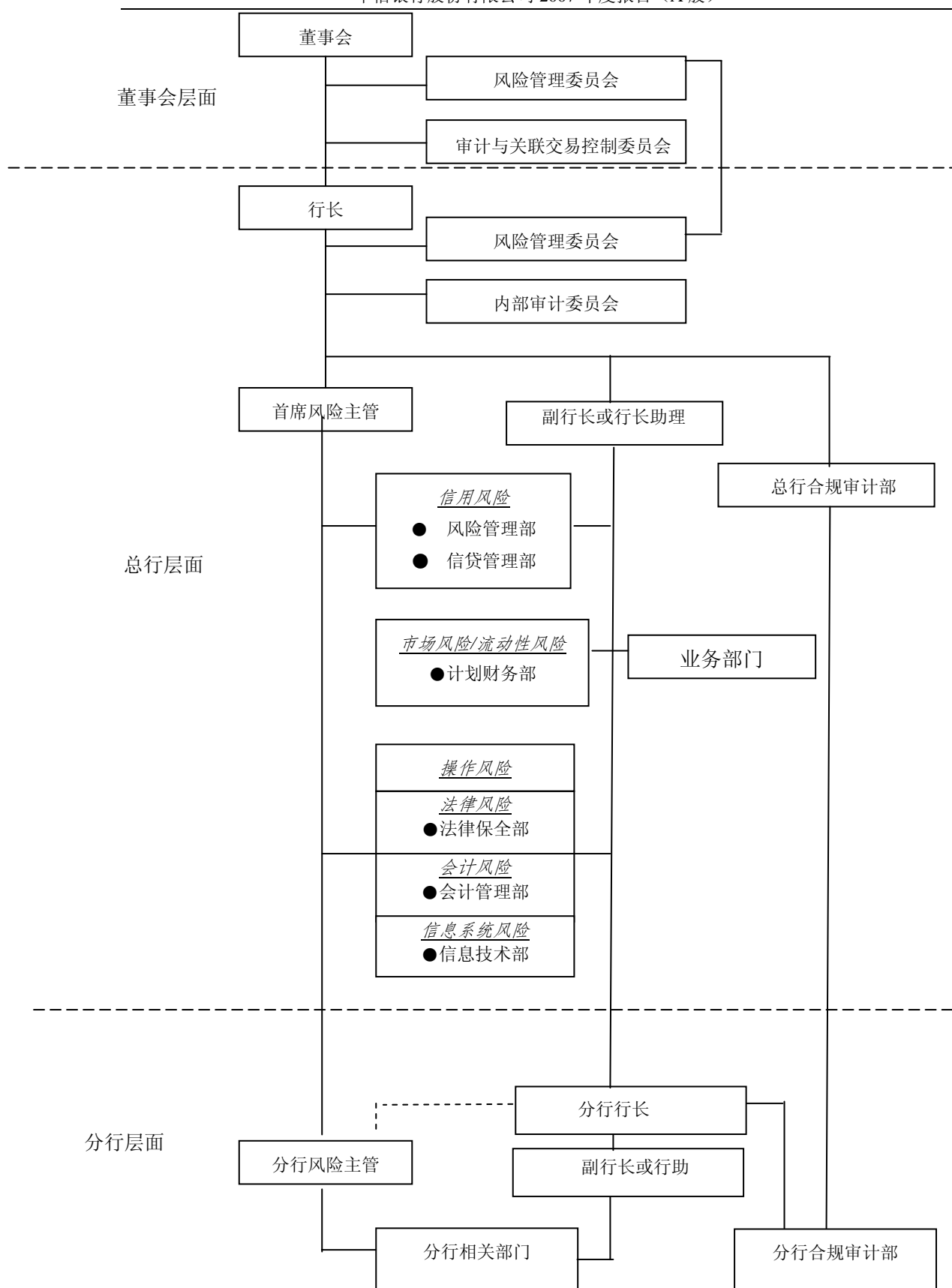
加强核心人才培养。深化了对中高层管理人员的培训,与国内外知名院校和培训机构以及 BBVA 合作开展重点培训项目,建立起了分层次、分类别、多形式、多渠道的核心人才培养体系。

大力开展全员培训。通过积极组织银行从业人员资格认证培训和全行岗位培训,努力打造一支适应未来银行发展需要的职业队伍。大力推广 E-learning 电子学习平台,在线的课程达 100 多门,网络培训覆盖率达到全行人数的 82%,成为本行员工培训的一个重要平台。

四、 风险管理

(一) 风险管理体系

2007 年本行继续致力于建立独立、全面、垂直、专业的风险管理体系,培育追求“滤掉风险的效益”的风险管理文化,实施“优质行业、优质企业,主流市场、主流客户”的风险管理战略,主动管理各层面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等不同类型风险。目前本行风险管理架构如下:



(二) 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本行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承诺和其他表内、表外风险敞口等。

公司贷款风险管理

2007 年, 本行重点开发关系国计民生的垄断性、资源性行业和区域支柱性行业中的优质客户, 以及产业链中有增长潜力的优质中小企业。对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影响较大的行业, 按照风险程度大小对客户进行分类排队, 对存在潜在风险的客户逐户预警, 并制定风险控制措施。

● 信贷政策方面

2007 年初, 本行根据“突出双优, 稳健增长; 优化组合, 提高效益; 有进有退, 合规经营; 积极创新, 强化优势”的方针, 从行业、区域、产品和客户等几个方面入手, 制定了全年信贷政策, 指导全行将有限的信贷资源投放于目标市场和目标客户, 优化信贷结构。

—— 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的新变化及时调整“两高”^①行业授信政策, 提高了“两高”行业授信准入的环保、技术和产能标准。

—— 调整了授信审批权限。将委托贷款业务纳入一般风险业务权限管理; 对集团客户实行授信限额管理; 将证券公司或其关联企业的授信(含低风险业务)、由证券公司或其关联企业担保(含低风险业务)的授信、以及用途为证券投资的授信纳入总行审批的高风险业务。

—— 加强了对项目贷款和中长期授信业务的风险管理, 取消了分行对项目融资的审批权限。

—— 统一了小企业、小客户的分类标准, 取消了非试点分行的小客户分类标准, 并授予第三批小企业授信业务试点分行试点权限。

● 信贷结构方面

2007 年, 本行进一步加大了信贷结构调整力度, 有进有退, 客户结构进一步优化, 具体措施如下:

—— 加快退出受经济波动和宏观调控影响较大的高风险客户;

—— 及时规避存在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和国家核准政策等风险的客户;

—— 从严控制政府背景客户的授信, 禁止发放各类打捆贷款;

—— 从严控制对“两头在外”企业^②的授信, 审慎支持出口型企业;

—— 从严控制对大量从事股票投资客户的授信, 尤其是在股市波动中资本运作风险大的客户。

● 风险体制方面

—— 积极推进行业审贷, 完善授信审批流程, 提高审贷质量和效率。

—— 组建了重工业、轻工业、交通能源、房地产以及创新产品和金融机构 5 大板块涉及全行 30 多个行业组合的专业审贷小组, 改变了过去按区域进行审贷的模式, 进一步提高了审贷质量和效率。

● 风险技术方面

—— 公司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系统: 2007 年 6 月 30 日, 本行与穆迪公司合

① “两高”行业: 指高耗能、高污染行业。

② “两头在外”企业: 指原材料和产品销售均在境外的企业。

作开发的公司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系统在全行成功上线。该系统主体部分包括 21 个打分卡和一个 PD 计量模型。该系统按照新巴塞尔协议要求设计，在技术水平、评级覆盖面、观察测试时间等方面均已达到了银监会提出的首批实施新资本协议的条件，处于国内领先行列。目前，公司客户评级系统已在全行客户选择、产品设计、单项交易决策、信贷审批授权、产品定价和绩效考核中初步发挥作用。在此基础上，本行还启动了与 BBVA 在实施巴塞尔新资本协议方面的项目合作，争取在国内商业银行中第一批实施巴塞尔新资本协议。

—— 信贷管理系统：本行加快了信贷管理系统的全面应用。该系统解决了三大问题：一是公司授信业务信息的共享；二是公司授信业务流程的控制；三是公司授信业务操作的高效。同时，该系统为本行已经运行或正在开发的组合管理、资产负债管理、资金转移定价、内部评级等一系列管理系统提供了基础性平台，标志着本行风险管理技术上上了新台阶。

小企业贷款风险管理

本行通过选择投放区域、严格客户准入、加强担保、提高贷后检查频率以及客户退出机制等措施，加强小企业贷款的风险管理。

——把握重点投放区域，重点投放于经济较为发达、小企业活跃、社会诚信度高、分行风险控制能力强的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区域。

——严格企业准入，重点投放优质成长型小企业，如具有较强内外贸易自偿性现金流的小企业，为发展良好的龙头企业做配套的小企业，有核心技术优势的稳健型小企业等。

——加强贷款担保，要求提供抵、质押物或强担保，注重与各地担保公司合作，以及采取企业联保等方式控制风险。

——增加贷后检查频率，对发生一些不良信号的企业，将启动预警处理程序，及时化解风险。

——强调客户动态管理，加强对小企业客户综合收益和风险的评价，实施客户退出机制，不断优化小企业客户结构。

房地产贷款风险管理

针对日益复杂的房地产市场形势，本行在 2007 年连续三次调整房地产信贷政策，形成了比较完善的房地产信贷政策体系，房地产信贷资产质量得到明显改善，具体措施如下：

——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房地产信贷政策，支持合法合规的房地产项目。

—— 严格了房地产开发企业的授信准入标准，坚持“优质开发商、优质楼盘”的授信准入政策，选择自身或其股东具有丰富开发经验、经营稳健、遵纪守法、负债率低、资信良好、实力较强的开发商作为授信对象，支持适销对路的商品住宅项目。

—— 对土地储备较多、在建规模较大、待售房源较多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谨慎授信，严防这些开发商因宏观调控引起资金链断裂的风险；严格控制土地储备贷款。

——加强对住房按揭贷款管理，防范虚假按揭。严格个人住房贷款客户的授信准入标准，提高借款人贷款购买多套住房的按揭贷款首付款比例和利率，注重借款人的个人信用记录和第一还款来源，重点防范虚假按揭。

个人贷款风险管理

本行不断完善零售业务风险管理体系，改进授权管理和专职审批人制度。

——全行在 25 家一级分行和 17 家二级分行均设立了个人贷款中心，使集中控制风险的功能进一步加强。

——加大零售业务风险监控力度，对重点客户进行专项贷后检查，提示风险，建立风险报告制度。

——总行按季度对全行新发放的个人贷款进行监测，按月对各分行零售资产质量、五级分类、不良贷款现金清收、重点清收项目等进行统计和监控，对于新增不良贷款超过 300 万元的分行按月进行质询。

——启动巴塞尔新资本协议零售评级项目，建立科学的个人信用评分体系。

信用卡风险管理

本行信用卡风险管理工作由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垂直领导，信贷政策均须报总行审批或报备；信用卡中心内部设立信贷部，按照事前、事中、事后划分具体业务机构，负责日常风险决策和具体政策落实。

——按照“分级管理，额度授权”的原则，对信用卡审批、调额、授权等各风险管理机构和个人分级授权管理，实现风险层层把关，有效控制内部风险。

——严格客户准入，指导销售前端准确定位，确保有效获取优质客户。

——实施全流程风险管理，即总行对信用卡中心外部审计、卡中心对各部门外部审计、部门内部审计相结合。

——遵循巴塞尔新资本协议要求，初步建设包括各类评分卡在内的风险量化技术，将在 2008 年陆续上线。

资金业务风险管理

目前本行资金资本业务的日常风险决策由总行资金资本市场部负责。根据制衡原则，总行风险管理部和计划财务部分别介入了资金资本业务的重要风险决策。

——在国内实行宏观调控政策，美国发生次按危机背景下，本行稳健开展有价证券投资业务和代客业务。在本币债券投资以及代客业务方面，本行以信用评级较高的“双优双主”企业作为重点投资对象和目标客户；在外币债券投资方面，本行及时调整信用类投资，优化外币资产结构，以降低次按危机对本行资产安全造成的不利影响。

——本行由总行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确定年度授信政策，并建立了由交易人员、策略分析师、风险管理人员共同参与的投资磋商小组，选择交易对象和投资对象，形成了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决策机制。同时，本行实行后评价制度，定期对投资决策的运行效率进行评估和改进。

——在美国次按危机中，本行进一步加强了市场情况监控、报告机制并建立应急机制，提高了危机事前、事中处理效率。

不良贷款管理

本行对不良资产清收具有一个成熟的自上而下的垂直管理体系，拥有一支具

有多年清收经验的专业队伍,以定计划、定项目、定人员、定进度和定奖励的原则指导清收工作,通过追索债务人有效资产、处置担保品和法律诉讼或仲裁等方式,实行双人清收和建立走访记录,以实现现金回收最大化为主要目的,对通过各种清收方式仍无法收回的不良资产安排进入核销程序。

(三) 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市场风险来源于利率、汇率、股价及商品价格等可观察市场变量的变动。在管理市场风险时,本行采用严格的授权限额管理制度,将潜在的市场风险损失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内,以保证本行收益的稳定性。

本行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核和修订本行市场风险政策。本行市场风险委员会负责制定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及流程,批准新产品和风险限额。总行计划财务部负责市场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资金资本市场部负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流程,确保风险水平在市场风险委员会设定额度内。

利率风险管理

本行利率风险来源于本行资产及负债的重新定价期限错配,可能使利息收入或资产价值受到当时利率水平变动的影 响。

本行主要通过缺口分析来评估资产负债表的利率风险状况,根据缺口现状,调整重新定价频率和设定公司类存款的期限档次,寻求降低重新定价期限的不匹配。在当前人民币存贷款利率逐步提高的条件下,本行通过逐步缩短重定价缺口,来降低利率风险。

对于资金资本业务,本行基于久期分析,采用利率敏感度、压力测试和情景模拟等方法计量和监控利率风险,并设定利率敏感度、久期、敞口等风险限额,对限额执行情况进 行监控和管理。本行的资金资本市场业务通过衍生品交易,如掉期、远期和期权等,对本行资产负债表及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敞口进行保值。本行依托先进的风险管理系统和独立的内控中台,对市场风险限额进行有效监控和报告。

2007 年,本行开始对本外币资产负债实施资金转移定价(FTP),并将 FTP 利润按一定比例纳入对分行考核。通过实施 FTP,将有效引导分行合理进行资金定价,一定程度上收全行业务部门利率风险,为下一步进行产品精细化考核、总行集中管理全行利率风险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利率缺口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总资产	22,248	677,732	238,511	53,165	19,580	1,011,236
总负债	23,050	792,824	84,997	15,536	10,688	927,095
利率缺口	(802)	(115,092)	153,514	37,629	8,892	84,141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于资产负债表内外资产及负债币种错配和外汇交易所导

致的回避头寸错配。

本行的外汇敞口由总行资金资本市场部集中管理,所有分行外汇头寸都需要与总行背对背平盘,本行资金资本市场部通过在市场上平盘或通过衍生品交易套期保值,将汇率风险敞口控制在市场风险委员会设定的限额之内。针对人民币升值压力较大,本行自 2004 年末开始,采取如下措施,加强汇率风险管理:

- 建立总分行交易系统,便于总行汇总全行头寸集中管理;
- 建立总行到分行、分行到支行的高效价格传导机制,对汇价进行有效管理;
- 将全行外汇敞口控制在市场风险委员会设定的规定范围内,并进行实时监控。

外汇敞口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美元	港币	其他	合计
表内净头寸	23,894	-1,235	667	23,326
表外净头寸	-17,052	1,247	-905	-16,710
合计	6,842	12	-238	6,616

本行对交易账户的管理,主要依据止损额度、总量控制、定期估值等手段,有效降低市场不确定性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四)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行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资产负债结构错配,客户提前或集中提款,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提供资金等经营活动以及司库的流动性资产管理。

本行流动性管理采取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流动性风险集中管理模式。总行司库作为全行流动性风险的管理者,通过辖内市场为分行提供流动性资金需求,通过货币市场、公开市场操作、转贴现回购等工具平补资金缺口、运用盈余资金。分行司库部门接受总行指导,在授权范围内负责所辖分支机构的流动性管理。

本行按年度制定流动性管理指标,这些指标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比率、存贷比、备付金比率等,并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动态调整流动性资产组合。同时,定期进行压力测试、情景分析和编制专题分析报告,并通过期限缺口分析等方法识别、计量和监控流动性风险。本年度,总行加强经济杠杆对辖内资金的调节作用,利用辖内利率政策,引导分行注重资金管理效益,从而进一步增强全行流动性管理的集约化和精细化程度。

受中央银行货币政策偏紧及股票、基金市场火爆影响,本年度市场资金面的波动性和不确定性增加,本行人民币流动性管理经受住市场检验,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获得了较好的管理效益。在组合管理方面,保持流动性资产的多样化,包括央行存款、央行票据、短期国债、金融债、拆借、回购等流动性较好的短期资产,并保有适当比例的票据贴现资产。同时,合理安排资产期限结构,缩短债券投资组合久期。负债方面,加强客户营销,保持负债稳定性,并保持公开市场、货币市场、票据市场等负债渠道的畅通。2007 年,通过强化流动性管理预案和组合的动态调整,本行的流动性抗风险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五) 内部控制与操作风险管理

内部控制

为了确保资产的安全、完整，财务数据的准确、可靠，有效防范各类风险，本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一直本着“内控优先”的原则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制度和程序，从体制、文化和技术三个层面入手构建由业务条线、职能部门和内部审计组成的内部控制三道防线，逐步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完整、严密的内部控制体系。

-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了由内部控制决策层、建设执行层、监督评价层组成的内部控制管理框架。董事会是内部控制的决策机构，定期就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与管理层进行讨论，及时审查管理层、审计机构和监管部门提供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督促管理层落实整改措施。
- 全面梳理和完善了规章制度体系，编制业务操作指南，制定临柜业务的标准化操作流程，基本建立了完整的覆盖主要业务流程、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规章制度。明确了各部门和岗位的内控管理职责，健全了不相容岗位分离、强制休假、岗位轮换、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等岗位制衡机制。
- 建立了与本行机构特点、规模、风险程度和业务复杂性相适应的内部资本评估程序和资本目标，其中信用风险根据银监会的标准法进行资本计量及报告；市场风险头寸情况根据标准法按季监控并报告；对操作风险管理积极推动了各项准备工作。
 - 充分利用特别关注客户信息系统、信贷管理系统和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加强了对行业、企业、产品、地区的重点监控，加强了对大额风险暴露和风险集中的识别，贷款集中度持续下降。
 - 按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要求设计了公司客户评级系统，实现了评级级别与违约概率的固定联系，可覆盖除金融机构外全部公司客户，公司客户评级系统从技术水平、评级覆盖面、观察测试时间方面均达到了银监会提出的国内首批实施新资本协议的条件。
 - 加强市场风险管理，定期对资金资本产品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进行压力测试，测算市场参数变动对利差收入和资产市值的影响。
- 强化内控执行的检查与监督，建立了独立、客观的内部审计体系，充实内部审计力量，内审人员数量占全部人员的比例约为 1.2%。加大内控检查的频度和覆盖面，建立检查发现问题信息库，强化整改落实，有效杜绝了履查履犯的情况，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 健全责任追究机制，完善了违规责任追究程序，不断加大对违纪违法违规行为责任人的查处力度，定期向全行通报以作警示，基本形成了有违必纠、有错必罚的工作机制。

内部审计

本行内部审计履行对全行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充分性和有效性的监督评价职责，同时向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汇报。2007 年，本行从改进管理方式、操作流程和技术手段入手，全面增强内部审计的独立性、权威性和有效性。

完善审计管理体系。本行实行审计人员总分行双线管理、审计任务总行统一部署调配、分行任务为补充的集中性管理体制，全行审计人员主要围绕总行审计项目开展工作，提高了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总行统一制定检查方案和检查标准，统一出具审计报告，统一督促整改，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权威性和有效性。

加大了现场检查力度。2007 年，以风险为导向，以“防案件、防操作风险”、促进依法合规经营为目标，本行开展了大规模的会计、财务、信贷现场审计工作，对全行营业网点的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对存在风险隐患的业务领域开展突击检查，对新业务产品开展专项审计。建立制度化、流程化的整改机制和整改责任制，强化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

创新审计手段，完善审计流程。全面推广使用现场审计信息系统，实现了现场审计工作的信息化、流程化、标准化，提高了审计工作质量和效率。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开发非现场审计系统，努力打造非现场审计和风险监测平台。

操作风险

2007 年，本行开发了新的银企对账电子系统，制定了新的银企对账管理办法，并在全行范围内推广实施，提高了银企对账工作的及时、全面、有效性；实现了资产业务在分行集中核算；全面启动了会计账务处理集中工作。在努力做好各项防范操作风险制度与系统建设的同时，本行继续开展会计柜台业务全面检查和专项检查，夯实风险防范基础。积极落实银监会下发的《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制定详细操作细则，努力构建符合本行实际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严格防范操作风险。

反洗钱

本行根据《反洗钱法》及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采取的措施包括：执行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制度；通过信息系统做好大额、可疑支付交易信息的上报工作，密切注意可疑支付交易的资金流向和用途；建立和实施客户身份识别制度，建立客户身份资料、交易记录和上报信息的保存制度；加强对员工反洗钱培训工作，增强员工反洗钱工作意识及能力。

(六) 资本管理

本行的资本管理主要包括：(1) 资本充足率管理；(2) 经济资本管理；(3) 资本融资管理。

- 资本充足率管理。本行严格根据监管要求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对本行的市场风险头寸按季进行监控并向银监会报告。
- 经济资本管理。本行自 2006 年起，建立并分步实施了资本管理机制，引入了“经济利润”和“风险资本回报率”指标，实行资本有偿使用，对分支机构的风险调整后收益水平进行考核，并逐年提高经济利润的考核权重，通过将资本管理与分行绩效考核挂钩的方式，促使分支机构重视业务结构和盈利结构调整，积极改变传统的经营模式。
- 资本融资管理。本行通过适当的资本融资管理，积极拓展资本补充渠道，优化资本结构，使本行的资本充足率水平确保满足监管要求；与此同时，本行通过制定合理的资本运作方案，采取有效手段减缓人民币汇率升值

对本行资本金的冲击。

五、展望

● 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的发展态势

世界经济运行不确定性因素增大。美国次级贷款危机余波未平，众多国际知名金融机构遭受严重损失，对国际经济金融运行秩序带来较大冲击，受美国消费水平滑坡影响，预期美国、欧盟、日本经济发展步伐都将放缓。同时国际农产品、石油和铁矿石等价格大幅上涨，全球通胀压力依然较大。

尽管国际经济运行环境有所波动，但国内投资、消费长期增长势头仍然保持，出口仍在稳步增长，国内经济整体健康平稳。同时，随着国内宏观调控政策效应的逐步显现，经济增长可能高位趋稳并适度放缓，物价指数会有所回落，经济运行质量将进一步提高，为银行业创造较为稳健的经营环境。

同时，银行将面对从紧的货币政策。人民银行提高存款准备金率至历史新高，对信贷规模实施额度控制，收缩银行信贷投放能力。同时修改了二手房、第二套房按揭信贷政策来调控房地产市场，这些对银行业经营管理提出新的要求。

● 行业竞争格局变化

国内银行业竞争更趋激烈。大型国有银行通过股改上市，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纷纷加快综合化、国际化经营步伐。中小股份制银行则加快网点布局速度，不断扩大各项业务规模。外资银行已全面进入中国市场，开始设立法人银行，与国内银行展开面对面的全方位竞争。城市商业银行正加紧上市和跨区域经营。汽车金融公司等众多非银行金融机构也在不断侵占传统银行业务市场。

资本市场的发展对银行传统存贷业务产生分流。一方面，股票市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市场持续扩张，公司债正式发行，使得企业对信贷业务的依赖程度逐步下降；另一方面，居民储蓄有了更多的投资渠道，银行吸收居民存款的难度增大。

● 市场需求的新机遇

尽管同业竞争愈发激烈，传统存贷业务压力加大，但公司、个人等客户对银行有了更多的金融服务需求。大型优质客户对网银、现金管理、公司理财、投资银行等业务需求在迅速膨胀，希望银行提供综合金融服务解决方案。个人客户对银行服务需求也呈多元化局面，需要借助银行金融产品销售的渠道优势，购买基金、保险、债券等诸多产品，还对银行理财产品、财富管理等有着广阔的需求空间。此外，基金托管、企业年金等业务正步入快速成长期。这些都是银行发展的新机遇。银行将在投资银行、资产托管、融资顾问、财富管理、私人银行、银行卡等业务上全面提速，提升非利息收入业务的服务能力和盈利能力。

● 2008 年本行发展思路与计划

经营计划

本外币客户存款余额达 9050 亿元人民币左右；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达 6750 亿元人民币左右。

发展思路

本行围绕股东价值最大化和可持续增长的整体目标，围绕利润增长和利润结构调整确定了今年的发展思路：第一，加强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的研究和预判，根据货币政策要求自觉控制信贷投放总量，把握投放时机与节奏；第二，大力推

动与战略投资者合作,将在私人银行业务、汽车金融业务等方面取得突破,在风险管理、资金交易方面的合作力争取得更大进展。第三,坚持中信银行特色的业务发展道路,优化公司银行管理模式,巩固和强化公司银行市场竞争优势;强化零售银行业务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和市场影响力;继续保持国际业务快速增长,推动资金资本市场业务水平再上新台阶。第四,促进非利息收入水平进一步提升。加大非利息收入业务的产品开发及营销力度,并通过非利息收入业务指标的考核,引导业务线及分行加快拓展非利息收入业务。第五,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水平,加大客户结构和行业结构调整力度,对国家产业政策的优质行业和优质企业进行倾斜性支持,并通过弹性授权等方式,提高信审效率。第六,强化财务会计管理职能,优化资源配置。将全面实施经济利润考核,引入资金转移定价(FTP)考核,建立涵盖效益、质量、规模的考核评价体系,促进业务线及分行的科学发展。

六、公益事业

本行在不断创新服务满足社会日益增长的金融服务需求的同时,积极关注民生、关心公益,将参与各项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作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组成部分。本行一贯积极参与有利于促进建设和谐社会的扶贫、教育、环保等项目,关注贫困地区、贫困人群的实际困难,倡导员工热心公益事业,奉献爱心,承担了广泛的社会责任。

献爱心扶贫捐资

本行关怀救助弱势群体,通过“集团定点扶贫县项目”为贫困地区群众捐款总计 150 万元人民币,支持贫困农村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推进农业生产现代化等。同时,各地分支机构捐助扶贫项目逾 150 万元。

向慈善机构捐款

通过中华慈善总会向“爱中国”中华慈善大型系列活动捐款 10 万元人民币,并向浙江省、山东省、新疆省等地慈善总会捐助 60 万余元人民币。

支持教育事业发展

向清华大学捐款 200 万元,各地分行向贫困地区捐助助学资金 20 余万元,全行各地分支机构通过各种方式开展帮困助学活动,帮助贫困地区修建希望小学、添置教学设备,资助失学儿童和品学兼优的贫困学生完成学业。

向四川汶川县太阳能光电扶贫工程捐款

向阿坝州扶贫开发协会组织开展的“阿坝州太阳能光电扶贫工程”捐款 10 万元人民币,继续定点对口帮扶汶川县。历年来,先后向该地区捐赠资金 60 多万元人民币,捐赠各类物资价值 40 多万元人民币,实施扶贫项目 20 余个,受益群众达 8200 人次。

积极参与“延续文化爱心”活动

本行参与了《新闻晨报》发起的“延续文化爱心”活动,于“国际残疾人日”向上海 240 所由学龄期间的特奥人员、残障人士为学员的“阳光之家”学校赠送 2008 年度晨报。

支持金融服务体育事业

2007 年,本行提供了多项体育赞助。6 月,本行冠名赞助了中信银行青少年高尔夫球对抗赛;9 月,本行冠名赞助了在北京举行的中国网球公开赛。

第九章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变动前		变动增减 (+, -)					变动后	
	数量 (万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11,311.14	100%	296,197.07			-119,488.17	174,708.4	3,286,019.54	84.18%
1. 国家持股	.00							.00	
2. 国有法人股	2,639,420.22	84.83%	72,201.5			-206,459.33	-134,257.93	2,505,162.29	64.18%
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00		63,305.17				-63,305.17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0		63,305.17				-63,305.17		
境内自然人持股	.00							.00	
4. 外资持股, 其中:	471,890.92	15.17%	158,690.0			150,276.33	308,966.33	780,857.25	20.00%
境外法人持股	471,890.92	15.17%	158,690.0			150,276.33	308,966.33	780,857.25	2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0		497,826.7			119,488.17	617,314.87	617,314.87	15.82%
1. 人民币普通股	.00		115,164.3			63,305.17	178,469.47	178,469.5	4.57%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		382,662.4			56,183	438,845.4	438,845.4	11.25%
4. 其他	.00							.00	
三、股份总数	3,111,311.14	100%						3,903,334.41	100%

1. 经国务院原则同意, 并经财政部《财政部关于中信银行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财金[2006]121号)和银监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信银行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批复》(银监复[2006]455号)批准, 由中信集团与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国金”)作为发起人, 将本行整体改制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于2006年12月31日设立, 设立时总股本为3,111,311.14万股, 其中, 中信集团持有本行2,639,420.22万股, 占本行股份84.83%; 中信国金持有本行471,890.92万股, 占本行股份15.17%。中信国金还于2006年11月22日与本行和中信集团订立追加认购协议, 根据该协议, 中信国金同意认购本行的若干H股。

2. 中信集团于 2007 年 3 月 1 日向境外战略投资者 BBVA 转让其所持本行股份 1,502,763,281 股。此次交易完成后,中信集团、中信国金和 BBVA 分别持有本行股份 24,891,438,919 股、4,718,909,200 股和 1,502,763,281 股,占本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 80.00%、15.17% 和 4.83%。
3. 本行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香港两地同日上市。H 股超额配售权于 2007 年 5 月 10 日全部行使完毕。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共发行 A 股 2,301,932,654 股, H 股 5,618,300,000 股(包括中信集团划转给社保基金理事会的国有股份以及西班牙对外银行和中信国金分别行使的反摊薄权利和追加认购权利)。公开发行后,本行共有 A 股 26,631,541,573 股, H 股 12,401,802,481 股, 总股本 39,033,344,054 股。
4. 本行于 2007 年 4 月公开发行上市时向战略投资者配售 517,238,000 股 A 股, 于报告期末, 该等配售 A 股仍受十二个月限售锁定约束, 但由于本行无法逐一确认持有该等配售 A 股股东身份, 仅根据公开信息了解 20 家战略投资者均为国有企业, 因此该等配售 A 股暂列入上表中所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中的国有法人股一栏中。
5. 本行于 2007 年 4 月公开发行上市时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 633,051,654 股 A 股。于报告期末, 该等配售 A 股已不受三个月限售锁定约束, 可上市流通。
6. 本行于 2007 年 4 月公开发行上市时向五名基础投资者配售 273,036,000 股 H 股, 于报告期末, 该等配售 H 股仍受十二个月限售锁定约束。其中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国有法人股。

(二) 限售股份变动表

股东名称	年初(上市后) 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 原因	解除限售 日期
中信集团	24,329,608,919	-	-	24,329,608,919	注 1	2010.4.28
中信国金	5,855,002,200	-	-	5,855,002,200	注 2	2008.4.28
BBVA	1,885,311,281	-	-	1,885,311,281	注 3	2008.4.28
瑞穗实业银行	68,259,000	-	-	68,259,000	注 4	2008.4.28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理事会	68,259,000	-	-	68,259,000	注 4	2008.4.28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68,259,000	-	-	68,259,000	注 4	2008.4.28
中国人寿保险(集 团)公司	34,129,000	-	-	34,129,000	注 4	2008.4.2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	34,129,000	-	-	34,129,000	注 4	2008.4.28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 公司	29,310,000	-	-	29,310,000	注 5	2008.4.28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25,862,000	-	-	25,862,000	注 5	2008.4.28

其他 A 股战略投资者	462,066,000	-	-	462,066,000	注 5	2008.4.28
A 股网下配售战略投资者	633,051,654	633,051,654	-	0	注 6	2007.7.28
合计	33,493,247,054	633,051,654		32,860,195,400		

注：1、中信集团承诺，自本行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中信集团将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中信集团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行 A 股股份，也不由本行收购中信集团持有的本行 A 股股份，但中信集团获得中国证监会或国务院授权的任何证券审批机构批准转为 H 股的不受上述三十六个月锁定期限制。

2、中信国金承诺，自本行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其将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行股份，也不由本行收购其持有的本行股份。

3、BBVA 承诺，在首次交割（2007 年 3 月 1 日）时购买的股份和根据买入期权购买的任何股份，一般不得在购入有关股份之日第三个周年日前予转让，而根据其反摊薄权利发行予 BBVA 的额外股份不得在发行股份之日第一个周年日前予以转让。

4、H 股发行四名基础投资者承诺，未经本行和所有联席全球协调人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于上市日后 12 个月或禁售期内任何时间，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出售根据基础配售认购的任何 H 股。

5、A 股发行 20 名战略投资者所获得股票的锁定期为上市日后 12 个月。

6、A 股网下配售战略投资者所获得股票的锁定期为上市日后 3 个月。

（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2006 年 4 月 13 日，中信集团与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国金”）签订协议，约定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转让定价基准日，中信集团向中信国金转让本行 19.9% 的权益，转让价格以本行按国际会计准则审计后的 200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基础，溢价 15.3%，且不低于经财政部核准的资产评估结果，实际总对价为约 53.008 亿港元，相当于每股购买价 1.12 港元。作为对价，中信国金向中信集团定向发行新股。2006 年 11 月 16 日，中信集团与中信国金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同意共同发起设立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由中信集团与中信国金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将本行整体改制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3,111,311.14 亿元人民币，中信集团持有本行 2,639,429.22 万股，占本行股份 84.83%；中信国金持有本行 471,890.92 万股，占本行股份 15.17%。

2007 年，本行控股股东中信集团与境外战略投资者 BBVA 签订了《股份及期权购买协议》。根据协议，BBVA 于 2007 年 3 月 1 日完成认购中信集团所持本行股份 1,502,763,281 股，占本行本次 A 股发行和 H 股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 4.83%。

2007 年 4 月 27 日，本行成功实现上海、香港两地同日公开发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共发行 A 股 2,301,932,654 股，H 股 5,618,300,000 股（包括中信集团划转给社保基金理事会的国有股份以及 BBVA 和中信国金分别行使的反摊薄权利和追加认购权利）。公开发行后，本行共有 A 股 26,631,541,573 股，H 股 12,401,802,481 股，总股本 39,033,344,054 股。

次级债

经人民银行和银监会批准，本行于 2004 年向保险公司和投资公司等机构投资者发行次级债务 60 亿元人民币；于 2006 年通过公开市场投标向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政策性银行等机构投资者发行次级债券 60 亿元人民币。

2004 年次级债务系列包括四批于 2010 年 6 月至 2010 年 9 月期间到期的次级债务，其中三批按人民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 2.72% 的利差计息，余下一批则按人民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 2.6% 的利差计息。

2006 年的次级债券包括两个品种。其中一种面值为 20 亿元，2021 年 6 月到期，利率为 4.12%。本行可以选择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自 2016 年 6 月开始的 5 年期间，票面年利率增至 7.12%。另一种面值为 40 亿元，2016 年 6 月到期，利率为 3.75%。本行可以选择于 2011 年 6 月 22 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自 2011 年 6 月开始的 5 年期间，票面年利率增加至 6.75%。

内部职工股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四) 股东情况

前十名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 625,984 户，其中 A 股股东 579,115 户，H 股股东 46,869 户。

本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H 股股东持股情况乃根据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股东总数：625,984 户				其中 A 股股东 579,115 户，H 股股东 46,869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年内股份增减变动	股份质押或冻结数

						情 况 (上市后)	
1	中信集团	国有	A 股	24,329,608,919	62.33%	0	0
2	中信国金	外资	H 股	5,855,002,200	15.00%	0	0
3	香港中央结算 (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资	H 股	4,845,812,000	12.41%	0	未知
4	BBVA	外资	H 股	1,885,311,281	4.83%	0	0
5	瑞穗实业银行	外资	H 股	68,259,000	0.17%	0	未知
6	全国社会保障 基金理事会	国有	H 股	68,259,000	0.17%	0	未知
7	中国人民财产 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	H 股	68,259,000	0.17%	0	未知
8	中国人寿保险 (集团)公司	国有	H 股	34,129,000	0.09%	0	未知
9	中国人寿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	H 股	34,129,000	0.09%	0	未知
10	中国船舶工业 集团公司	国有	A 股	29,310,000	0.08%	0	未知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集团持有中信国金 55.17% 的股份, 为其控股股东; BBVA 亦持有中信国金 14.52% 的股份;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除此以外,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类别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845,812,000	H 股
2	交通银行一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499,860	A 股
3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954,916	A 股
4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954,916	A 股
5	中国银行一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88,697	A 股
6	中国建设银行一博时裕富证券投资基金	7,185,169	A 股
7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A 股
8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A 股
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一005L-CT001 沪	6,112,949	A 股
10	郭艺	4,588,800	A 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主要股东权益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保存的登记册所记录, 主要股东及其它人士拥有本行的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名称	持股数量	股份种类	占已发行 A 股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	占已发行 H 股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	占已发行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	身份
中信集团	24,329,608,919	A 股	91.36%	—	62.33%	实 益 持有人
中信国金	5,855,002,200	H 股	—	47.21%	15.00%	实 益 持有人
BBVA	1,885,311,281	H 股	—	15.20%	4.83%	实 益 持有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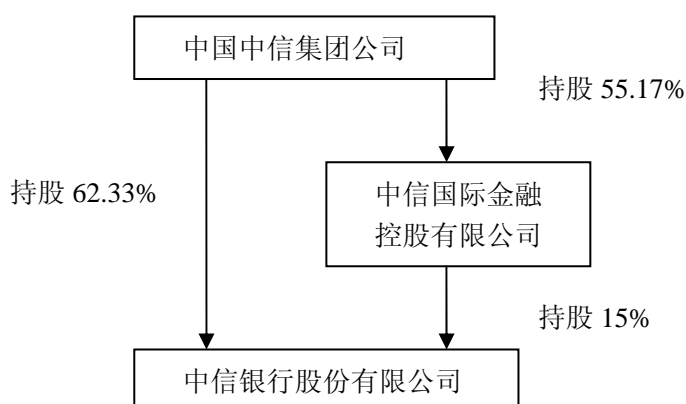
除上述披露外,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在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保存的登记册中, 并无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持有需要本行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二、三分部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中信集团是本行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持有本行 62.33% 的股份。本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中信集团注册地和办公地均为北京, 是由中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倡导, 国务院批准, 前国家副主席荣毅仁于 1979 年 10 月创办的中国首个实行对外开放的窗口企业。经过历次资本变更,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集团注册资本为 300 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为孔丹。中信集团是中国领先的大型跨国国有企业集团, 重点投资于金融服务、信息技术、能源和重工业等行业, 目前在香港、美国、加拿大和澳大利亚均有业务经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其他持股 10%以上（含）法人股东（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信国金持有本行 15%的股份。

中信国金是一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投资控股公司，于 2002 年 11 月 25 日由当时的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重组而成。中信国金现为香港注册持牌银行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前称香港华人银行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嘉华”）的控股公司，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均为香港，注册资本为 8,000,000,000 港元，主要业务是在香港提供一般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董事长为孔丹先生。中信国金亦同时持有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 50%和 40%的权益，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专注于中国的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而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则专注于不良资产管理、直接投资及金融咨询服务。

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董事会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可行权股数	已行权股数	行权价	期末股票市值	
孔丹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常振明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51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王川	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陈小宪	执行董事、行长	男	53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窦建中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吴北英	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	男	57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陈许多琳	非执行董事	女	53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居伟民	非执行董事	男	44	2007.2—2010.2	0	0	—	0	0	0	0	是
张极井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07.2—2010.2	0	0	—	0	0	0	0	是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07.2—2010.2	0	0	—	0	0	0	0	是
白重恩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4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蓝德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艾洪德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07.2—2010.2	0	0	—	0	0	0	0	否
谢 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07.2—2010.2	0	0	—	0	0	0	0	否
王翔飞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监事会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可行权股数	已行权股数	行权价	期末股票市值	
刘崇明	监事长	女	61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王拴林	外部监事	男	58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庄毓敏	外部监事	女	45	2007.3-2010.3	0	0	—	0	0	0	0	否
李前鑫 ^①	监事	男	60	2006.12-2007.8	0	0	—	0	0	0	0	是
郑学学	监事	男	53	2007.8-2010.8	0	0	—	0	0	0	0	是
郭克彤	监事	男	53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林争跃	职工监事	男	44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邓跃文	职工监事	男	43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李刚	职工监事	男	38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①本行已于 2007 年 8 月 2 日公告：李前鑫先生自 2007 年 8 月 2 日起因退休而辞任本行监事职务。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可行权股数	已行权股数	行权价	期末股票市值	
陈小宪	执行董事、行长	男	53	2006.12 月起	0	0	—	0	0	0	0	否
吴北英	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风险管理负责人	男	57	2006.12 月起	0	0	—	0	0	0	0	否
欧阳谦	副行长	男	52	2006.12 月起	0	0	—	0	0	0	0	否
赵小凡	副行长兼总行营业部总经理	男	43	2006.12 月起	0	0	—	0	0	0	0	否
王连福	纪委书记、副行级人力资源负责人	男	53	2006.12 月起	0	0	—	0	0	0	0	否
苏国新	副行长	男	40	2006.12 月起	0	0	—	0	0	0	0	否
曹 彤	副行长	男	39	2006.12 月起	0	0	—	0	0	0	0	否
曹国强	行长助理、财务负责人	男	43	2006.12 月起	0	0	—	0	0	0	0	否
张 强	行长助理	男	44	2006.12 月起	0	0	—	0	0	0	0	否
罗 焱	董事会秘书	男	38	2007.1 月起	0	0	—	0	0	0	0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行股份。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董事

孔丹先生 60 岁 中国国籍

本行董事长、非执行董事，于 2005 年 1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孔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公司、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香港）集团、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中信裕联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及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嘉华”）非执行董事。孔先生于 2000 年 7 月至 2006 年 7 月担任中信集团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0 月担任中信嘉华董事长。加盟中信集团之前，孔先生长期就职于以金融为主业的控股公司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常务董事兼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等高级管理职务。孔先生曾在国务委员兼国家经济委员会主任办公室工作。孔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常振明先生 51 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于 2006 年 1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常先生同时担任中信国金副董事长、董事及中信嘉华非执行董事。常先生于 2006 年 8 月起担任中信集团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中信泰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10 月起担任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常先生于 2004 年 9 月至 2006 年 7 月出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行长，1995 年 8 月至 2004 年 7 月出任中信集团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1994 年 1 月至 1995 年 8 月出任中信集团协理，1993 年 9 月至 1994 年 1 月出任本行副行长，1992 年 10 月至 1993 年 9 月出任本行助理行长。常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获日本语言学士学位，后获纽约保险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王川先生 59 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于 2005 年 1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王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副董事长、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加盟中信集团之前，王先生于 2001 年 10 月至 2004 年 7 月出任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光大银行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行长。此前，王先生在中国农业银行工作超过 20 年，并担纲多个不同职位，包括总行副行长、吉林分行行长、总行信贷业务部总经理、研究部门及人力资源部门副总经理。王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大专学历。

陈小宪博士 53 岁 中国国籍

本行执行董事兼行长，于 2004 年 11 月加入本行。陈博士同时担任中信集团常务董事与副总经理，以及中信国金和中信嘉华的非执行董事。陈博士被东北财经大学聘为博士生导师和教授，同时亦为中国人民大学教授。自 2000 年 3 月至 2004 年 10 月，陈博士曾任招商银行董事、常务副行长、副行长。此前，自 1993 年 12 月至 2000 年 3 月，陈博士曾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行长。另外，自 1982 年 9 月至 1993 年 12 月，陈博士曾任人民银行北京分行处长、行长助理、副行长。陈博士为高级经济师，在中国银行业拥有 25 年从业经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财政金融专业学士学位。此后，陈博士先后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金融专业的硕士学位，于东北财经大学获得金融学博士学位。2005 年至 2007 年，陈博士连续三年被中国《银行家》杂志评选为“年度中国十大金融人物”，2006 年和 2007 年还连续两年被中国国际金融论坛评选为“中国十佳金融新锐人物”。

窦建中先生 52 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窦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常务董事兼副总经理、中信国金董事兼行政总裁、中信嘉华董事长、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振华财务董事。窦先生于 1980 年加入中信集团，并于 1987 年 4 月加入本行，自 1987 年至 1994 年出任本行副行长，自 1994 年至 2004 年出任本行行长。窦先生毕业于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后获辽宁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为高级经济师，拥有丰富的金融业从业经验。

吴北英先生 57 岁 中国国籍

本行执行董事兼常务副行长。吴先生于 1987 年 8 月加入本行，至今一直服务于本行。自 1995 年 7 月至 2001 年 12 月出任本行副行长，期间曾于 1996 年 7 月至 1999 年 9 月兼任本行北京分行行长，1999 年 9 月起则兼任本行广州分行行长。此前，自 1993 年 12 月至 1995 年 7 月，吴先生曾任本行行长助理。吴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获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

陈许多琳女士 53 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于 2006 年 1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陈女士于 1998 年加入中信国金，为执行副总裁，2001 年 5 月获委任为中信国金董事，自 2002 年起出任中信国金董事总经理兼替代任行政总裁、中信嘉华董事兼行政总裁和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陈女士在信贷和风险管理、人力资源和战略发展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陈女士现为香港银行业务咨询委员会，同时担任香港浸会大学校董会和该大学财务委员会成员。加入中信国金前，陈女士曾为香港渣打银行零售银行部的主管，拥有超过三十年的丰富银行业务经验。

居伟民先生 44 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于 2007 年 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居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董事、财务总监，中信国金和中信嘉华非执行董事，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

司董事长、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居先生自 1987 年 8 月至今历任中国国际经济咨询公司项目经理, 中信美国钢铁公司财务经理, 肖特吉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以及中信集团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主任、总会计师、财务总监、董事等职务。居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 获会计学硕士学位。

张极井先生 52 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 于 2007 年 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张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董事、总经理助理、战略与计划部主任, 以及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张先生自 1984 年 12 月至今历任中信集团董事、战略与计划部主任、综合计划部主任, 中信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以及中信海外投资部矿产部副经理等职。张先生是高级经济师, 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José Ignacio Goirigolzarri)

先生 53 岁 西班牙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 于 2007 年 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格里哥萨里先生同时担任 BBVA 银行行长兼首席运营官、西班牙-美国理事会基金会 (Spain USA Counsel Foundation) 主席。自 2000 年起, 担任墨西哥 BBVA 商业银行 (BBVA BANCOMER) 董事, 2001 年起担任 BBVA 银行行长兼首席运营官。自 1999 年比尔堡一比斯卡亚银行 (简称 BBV) 与阿根廷塔利亚银行 (Argentaria) 合并成为 BBVA 银行以后, 格里哥萨里先生担任 BBVA 执行委员会委员, 全面负责集团在拉丁美洲的所有业务。此前, 格里哥萨里先生先后担任 BBV 银行执行委员会委员、总经理, 负责零售银行和美洲业务, 同时主持集团开始在拉丁美洲的拓展。格里哥萨里先生毕业于西班牙德乌斯托商业大学 (University of Deusto), 获经济学学士学位, 也在英国利兹大学 (University of Leeds, UK) 学习金融与战略规划。

白重恩博士 44 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于 2006 年 1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白先生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经济系主任, 自 1999 年起历任香港大学经济金融学院助理教授和副教授,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特聘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弗雷曼经济学讲席教授、博士生导师。此前, 白先生曾任教于美国波士顿学院。白先生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数学系, 获学士学位, 后获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数学博士学位及哈佛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白先生在发展与转轨经济学、公共经济学、公司治理、金融、产业经济学等领域的研究具有很深的造诣, 2006 年获得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 2007 年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评为长江学者。白先生同时担任多个社会职务, 包括《世界银行经济评论》、《中国经济评论》编委和清华大学《经济学报》联执主编、美国哥伦比亚大学 IPD 研究所公司治理研究员、美国密西根大学戴维逊研究所研究员, 并曾任世界银行咨询顾问。

蓝德彰(John Dexter Langlois)博士 65 岁 美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 2006 年 1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蓝德彰博士于 2008 年 2 月担任 Cabl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总经理至今,并先后担任上海银行董事、南京市商业银行董事,以及深圳发展银行非执行董事长和董事。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11 月担任 Countrywide Capital Markets Asia Limited 董事总经理。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8 月担任摩根士丹利资产服务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主席。此前,蓝德彰博士在 JP 摩根历任集团内纽约国际金融管理部副总裁,JP 摩根担保公司日本分公司董事总经理,日本分公司投资银行部房产处处长,伦敦分公司投资银行部房地产处处长,香港分公司投资银行部中国业务处处长,纽约分公司投资银行部亚洲客户处处长,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蓝先生毕业于普林斯顿大学,获东亚研究博士学位,期间先后获哈佛大学文学硕士学位、纽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艾洪德博士 53 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 2007 年 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东北财经大学校长,并于 2008 年 1 月当选为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艾博士 1999 年 1 月 1 日至 2005 年 5 月任东北财经大学副校长,1998 年 3 月至 12 月任大连市高新技术园区副主任,1997 年 12 月至 1998 年 2 月任大连市政府副秘书长,1996 年 7 月至 1997 年 11 月任东北财经大学助理校长,1993 年 1 月至 1996 年 6 月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系副主任。艾博士是教授、博士生导师,2000 年开始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获货币银行学博士学位。

艾博士在货币政策与货币理论、金融机构管理、国际金融、金融市场、区域金融与信用制度等领域研究具有很深的造诣,主持完成国家或省政府资助的研究课题 16 项。艾博士的学术观点与政策建议曾被人民银行、国务院、全国人大常委会、辽宁省政府、大连市政府等采纳并应用于政策实践。艾博士同时担任多个社会职务,包括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及学术委员会委员、辽宁省价格学会副会长、辽宁省国际经济法学会副会长、辽宁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副主席等。艾博士现任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谢荣博士 55 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 2007 年 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院长。谢博士自 1997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1985 年 12 月至 1997 年 12 月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系副主任、博士生导师、教授、副教授、讲师。期间,曾在英国沃瑞克(Warwick)大学高级访问研究一年,并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任兼职注册会计师、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任兼职注册会计师。谢博士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谢博士在会计学、审计学、金融企业内部控制等领域的研究具有很深的造诣,曾牵头或参与多个由国家、财政部、注册会计师学会等资助的研究课题。谢博士同时担任多个社会职务,包括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审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教育分会常

务理事、上海成本研究会副会长，同时是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独立董事。

王翔飞先生 56 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 2006 年 1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王先生现任中安石油国际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安国际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顾问，以及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时，王先生现为天津创业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和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两公司均为港交所 H 股和上交所 A 股的上市公司）及财讯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港交所的上市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自 1996 年至 2002 年，王先生曾任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助理总经理，历任下属多家控股的上市公司的执行董事和上市公司的行政职位，亦先后在多家从事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业务的公司担当高级管理职务。王先生为高级会计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曾任职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金融教研室助教。

监事

刘崇明女士 61 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长。2003 年 3 月至 2006 年 12 月，刘女士曾任中信集团总稽核、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加盟中信集团之前，1999 年 1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人民银行天津大区分行党委书记、行长；1996 年 5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人民银行总行稽核局局长、银行监管一司司长；1985 年至 1996 年，先后任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副行长、行长、党委书记等职务。在湖北任行长期期间曾先后兼任华中理工大学、武汉大学、中南财经大学兼职教授。刘女士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原湖北大学（现中南财经大学）。

王拴林先生 58 岁 中国国籍

本行外部监事。王先生自 2003 年 1 月起担任中信集团监事会专职监事。之前，王拴林先生曾在金融领域担任多个职务，先后担任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证券交易系统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人民银行总行稽核司处长、办公室主任。王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财政金融专业，获学士学位。

庄毓敏女士 45 岁 中国国籍

本行外部监事。庄女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货币金融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1995 年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金融系任教，担任金融教研室副主任，金融系主任等职。1984 年至 1995 年在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工作，担任教研室副主任。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后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和经济学博士学位。

郑学学先生 53 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郑先生现任中国中信集团稽核审计部主任。2000 年 3 月至 2007 年 4 月, 担任中国中信集团及其前身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稽核审计部副主任。1986 年 3 月至 2000 年 3 月, 历任中信集团干部、副处长、处长、主任助理。1983 年 3 月至 1986 年 3 月, 在北京市公安局工作。郑先生是高级会计师, 于 1983 年 3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 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

郭克彤先生 53 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郭先生现任中信集团人力资源部主任。此前曾任中信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董事, 中信房地产公司董事、中信集团人事部副主任、主任助理、处长、副处长。郭先生为经济师, 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 获大专学历。

林争跃先生 44 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林先生于 2007 年 8 月起担任总行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7 月曾任总行稽核审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2004 年 3 月至 2005 年 6 月, 林先生曾任本行南京分行稽核部副总经理。此前, 林先生曾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江苏省分行。林先生是中国经济师、美国注册财务策划师(RFP)、美国企业理财顾问师(CFC), 在中国银行业拥有 23 年从业经历。林先生于江苏省电视大学获得金融专业的学士学位。

邓跃文先生 43 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邓先生于 2007 年 2 月起担任本行总行营业部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2 月, 担任总行营业部风险管理部负责人, 2004 年 2 月至 2005 年 10 月则担任总行营业部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此前, 自 1996 年 4 月至 2004 年 2 月, 邓先生先后就职于本行信贷部、总行营业部零售银行部和深圳分行信审部。自 1996 年 4 月至今, 邓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邓先生毕业于武汉工学院, 获学士学位, 后获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

李刚先生 38 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李先生于 2006 年 6 月起担任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兼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 2000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 李先生在本行曾先后担任计划财务部资金管理部总经理、本行总行营业部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等职。此前, 李先生曾在中信大榭开发公司历任财务部主任助理、副主任、财税局资金处副处长、处长等职。李先生毕业于中国金融学院。

高级管理人员

陈小宪博士 53 岁 中国国籍

本行执行董事兼行长，简历见本行董事。

吴北英先生 57 岁 中国国籍

本行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兼风险负责人，简历见本行董事。

欧阳谦博士 52 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长。于 1988 年加入本行，至今一直为本行服务。2005 年以来，欧阳先生同时担任振华财务董事长。欧阳先生自 1995 年 7 月升任本行副行长。自 1994 年 4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本行行长助理。1991 年欧阳先生负责本行内部风险控制系统的研究设计工作。1989 年 1 月，欧阳先生在本行资金部工作，主要从事外汇交易、债券交易、黄金买卖等；同年 9 月，开始从事资产组合投资管理工作。欧阳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清华大学，获水利机械专业硕士学位，后获英国曼彻斯特大学航空工程博士学位。

赵小凡博士 43 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长，并于 2006 年 4 月开始兼任本行总行营业部总经理。自 1998 年 8 月至 2001 年 12 月，赵先生曾任本行行长助理。自 1986 年 7 月至今，赵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赵先生为高级会计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财务会计专业学士学位，后获辽宁大学国际金融专业硕士学位及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博士学位。

王连福先生 53 岁 中国国籍

本行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副行级人力资源主管。王先生自 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3 月还兼任本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此前，自 1995 年 6 月至 1999 年 2 月，王先生曾任本行行长助理。自 1987 年 5 月至今，王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另外，自 1984 年 12 月至 1987 年 5 月，王先生曾于中信集团人事部调配处任职。王先生为高级经济师，先后获得北京师范学院政法专业的大学学历和东北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的硕士学位。

苏国新先生 40 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长。苏先生曾担任中信集团办公厅副主任、同时兼任中信集团董事长及中信银行董事长秘书。1997 年 6 月开始担任中信集团董事长秘书。1991 年 8 月至 1993 年 10 月，在中国外交部翻译室工作。1993 年 10 月至 1997 年 5 月在中信集团负责外事工作。1996 年 1 月至 1997 年 1 月，在瑞士银行 SBC 和瑞士联合银行 UBS 等金融机构工作。苏先生毕业于天津外国语学院，获文学学士学位，

曾在北京外国语学院攻读联合国译训部研究生,后获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曹彤先生 39 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长。此前,曹先生自 2004 年 12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本行行长助理,自 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3 月兼任本行零售银行部总经理。此前,曹先生历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计划资金部副经理、营业部经理、行长助理、副行长、总行个人银行部总经理和深圳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另外,自 1990 年 7 月至 1994 年 1 月,曹先生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分行。曹先生在中国银行业拥有 17 年从业经历。曹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先后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金融学硕士学位。

曹国强先生 43 岁 中国国籍

本行行长助理。2005 年 4 月至 2006 年 4 月,曹先生任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此前,曹先生历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资金部副总经理和总经理,招商银行深圳管理部计划资金部总经理,招银典当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深圳士必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招商银行计划资金部总经理助理。另外,自 1988 年 7 月至 1992 年 6 月,曹先生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陕西省分行计划资金处,历任副主任科员、副处长。曹先生在中国银行业拥有 19 年从业经历。曹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获货币银行学专业学士学位,后获陕西财经学院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

张强先生 44 岁 中国国籍

本行行长助理。此前,自 2000 年 1 月至 2006 年 4 月,张先生历任本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和总经理。另外,自 1990 年 9 月至 2000 年 3 月,张先生曾先后就职于本行信贷部、济南分行和青岛分行,历任总行信贷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分行副行长和行长。自 1990 年 9 月至今,张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张先生为高级经济师,先后于中南财经大学获得计划统计专业的学士学位及于辽宁大学获得金融学的硕士学位。

罗焱先生 38 岁 中国国籍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秘书。罗先生于 2004 年 10 月加盟本行,并自 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3 月,曾任本行办公室副主任。自 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6 月,罗先生出任本行行政管理部总经理助理。此前,自 1996 年 3 月至 2004 年 10 月,罗先生任职于招商银行,亦自 1990 年 7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职于交通银行扬州分行。罗先生为经济师,毕业于内蒙古财经学院,获得工业会计学学士学位。

(三) 新聘或解聘情况

2007 年 1 月,席伯伦先生因个人原因向本行董事会辞去独立董事一职;

2007 年 1 月, 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苏国新先生为本行副行长, 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 聘任罗焱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

2007 年 2 月, 本行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居伟民先生、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先生、张极井先生作为本行非执行董事, 选举谢荣先生、艾洪德先生为独立董事;

2007 年 3 月, 本行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庄毓敏女士为本行外部监事;

2007 年 8 月, 本行 2006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郑学学先生为本行监事, 李前鑫先生自 2007 年 8 月 2 日起因退休而辞任本行监事职务。

(四) 年度薪酬情况

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 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年金。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外部监事领取津贴。本行非执行董事 (不包括独立董事)、股东监事不在本行领取任何工资或董事袍金。本行并未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激励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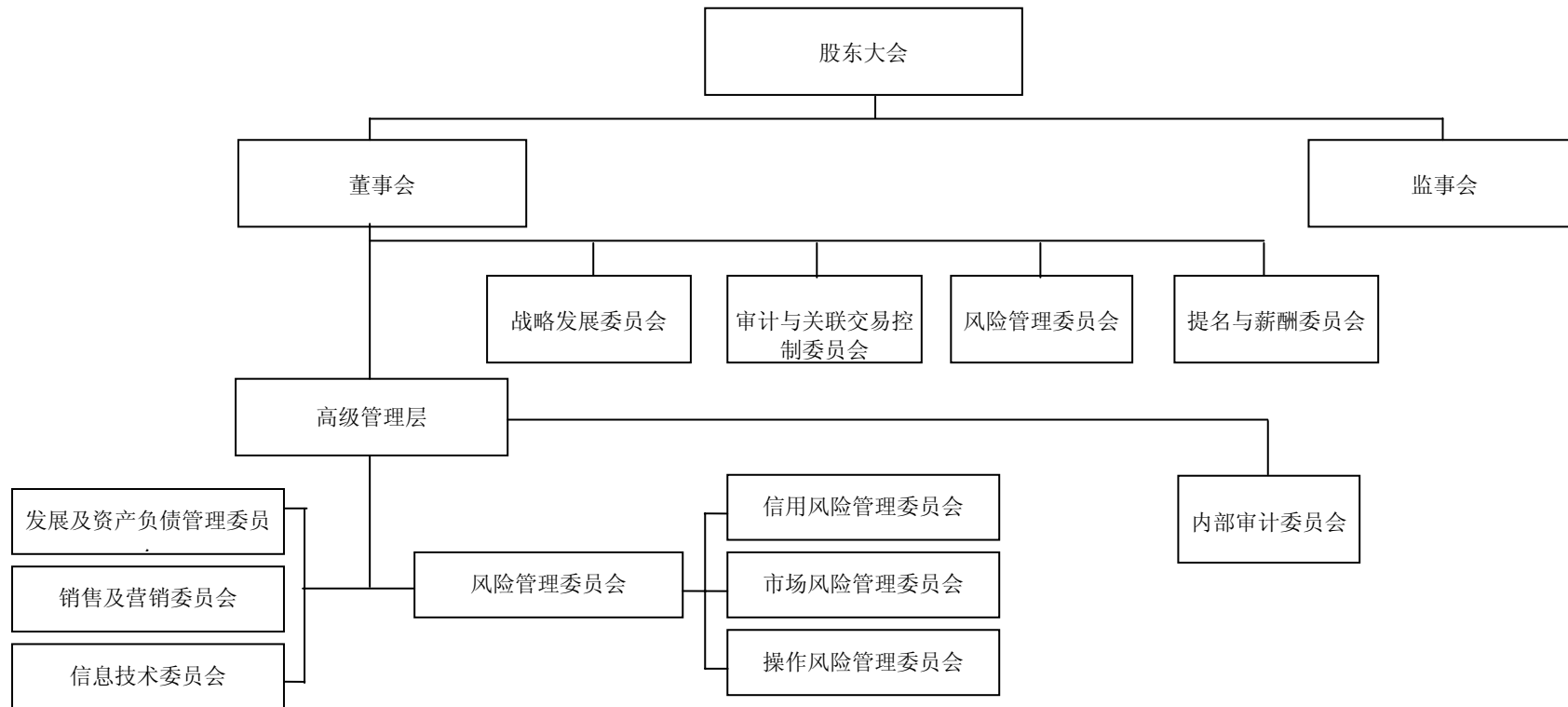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 在本行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 19 人, 其中独立董事 5 人, 外部监事 1 人, 职工监事 3 人, 担任董事的高管 2 人, 未担任董事的高管 8 人。本行 2007 年度支付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报酬总额为 4680 万元人民币。其中, 100 万以下的 6 人, 100 万—300 万之间的 4 人, 300 万—500 万之间的 8 人, 500 万—700 万之间的 1 人。

(五) 员工情况

2007 年末, 本行员工数为 15,070 人, 比上年末增加 2,495 人, 其中公司银行业务人员 5,318 人, 零售银行业务人员 4,360 人, 资金资本市场业务人员 121 人, 财务会计人员 2,258 人, 风险管理、内部稽核和法律合规人员 1,699 人, 信息技术人员 518 人, 其他 796 人。员工中具有研究生以上学历的为 1,770 人, 占比 11.75%; 本科学历的为 8,482 人, 占比 56.28%; 专科学历的为 4,109 人, 占比 27.27%; 专科以下学历的为 709 人, 占比 4.7%。本行离退休人员共 169 人。

第十一章 公司治理报告

公司治理架构



一、 公司治理整体情况

本行深信，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是保护投资者和存款人利益、实现银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本行严格按照中国内地和香港的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本行实际，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致力于按照国际最佳惯例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本行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机构为主体的组织架构和保证各机构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的制度安排。本行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制定了各自的议事规则，确保各机构独立运作、有效制衡。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本行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1. 建立了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保证各机构独立运作、有效制衡。
2. 设立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3. 制定并完善《行长工作细则》，明确组织机构之间的职责边界，建立明晰的汇报路线和信息沟通机制。
4. 遵循全面、审慎、有效、独立的内部控制原则，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改进内部控制措施；加大内控执行的监督检查力度，进一步提高了基层机构的内控执行力，促进了本行各项业务的健康、平稳、安全运行。
5. 结合两地信息披露要求，制定实施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了信息披露工作联系人及专项小组工作体系，在总行和各分行建立了重大信息报告的有效沟通渠道，以确保本行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维护了境内外股东的权益。

除下文披露外，本行已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守则条文，并致力于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二、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情况

2007 年，本行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了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11 次董事会、3 次监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本行章程规定的程序。

（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本行建立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确保所有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2007 年，本行召开了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和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5 项议案。本行股东大会依法对本行重大事项做出决策，对上市前股息分配和上市后股息分红预案、上市发行计划、战略投资者引入、章程修订、董事和监事增选、聘用外部审计师和审计费用、

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津贴等事宜进行审议,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对推动本行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二) 董事会

本行董事会由 15 名成员组成,其中 2 名执行董事,8 名非执行董事,5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除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受限制为最长三年外,本行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任期三年,可经重选和重新委任而连任。本行 2006 年为董事会成员购买了董事责任保险,为本行董事依法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

2007 年,本行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11 次(包括书面传签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章程、上市发行计划、引入战略投资者、增选董事、任命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席及成员、聘任高管和董事会秘书、审议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开设新分行、董监事责任险及津贴方案、聘任外部审计师和审计费用、员工薪酬方案等 38 项议案。另外,董事会还听取了高级管理层关于经营情况的多次工作报告。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如下:

根据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增加董事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方案及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议案》,本行董事会将修订版的公司章程及董事任职资格报送监管部门并取得核准;同时,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方案在董事会的具体实施下也获得了成功。

本行各位董事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孔丹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常振明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王川 ²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陈小宪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窦建中 ³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居伟民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张极井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吴北英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陈许多琳 ⁴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11 次中出席 10 次	91%
白重恩 ⁵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艾洪德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王翔飞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蓝德彰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谢荣	11 次中出席 11 次	100%

注：1、按照《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可以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并行使其表决权。

2、王川先生未能亲自出席 2007 年 3 月 8 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3、窦建中先生未能亲自出席 2007 年 11 月 22 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4、陈许多琳女士未能亲自出席 2007 年 3 月 8 日和 2007 年 11 月 22 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5、白重恩先生未能亲自出席 2007 年 11 月 22 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三)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董事会于 2007 年 3 月任命了本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席及成员。

1. 战略发展委员会

本行战略发展委员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常振明先生、王川先生、陈小宪先生、窦建中先生、张极井先生、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先生。常振明先生任本行战略发展委员会主席。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制订和评估本行经营目标和长期发展战略、业务和组织发展方案、主要投资和融资计划以及其他影响本行发展的重大事项。委员会获董事会授权，监督和检查年度经营和投资方案的执行，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007 年，战略发展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主要审议和完善了本委员会议事规则。有关董事的会议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常振明	2 次中出席 2 次	100%
王川	2 次中出席 2 次	100%
陈小宪	2 次中出席 2 次	100%
窦建中	2 次中出席 2 次	100%
张极井	2 次中出席 2 次	100%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2 次中出席 2 次	100%

2.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本行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艾洪德先生、居伟民先生、谢荣先生、白重恩先生、王翔飞先生、蓝德彰先生。艾洪德先生任本行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委员会主要职责为监察本行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事宜，并识别本行关联方，根据授权对本行关联交易进行审核和备案。

2007 年，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主要审议了本委员

会议事规则、职权内关联交易审核、定期财务报告等事项。有关董事的会议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艾洪德	5 次中出席 5 次	100%
居伟民 ¹	5 次中出席 5 次	100%
谢荣 ²	5 次中出席 5 次	100%
白重恩	5 次中出席 5 次	100%
王翔飞	5 次中出席 5 次	100%
蓝德彰	5 次中出席 5 次	100%

1. 居伟民先生未能亲自出席 2007 年 10 月 25 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2. 谢荣先生未能亲自出席 2007 年 10 月 25 日和 11 月 27 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和公司治理职责分工，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在 2007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中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委员会对本行提供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数据资料比较全面、完整，应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期间，委员会还与承担境内、境外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持续性的沟通，督促其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

3 月 21 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上，各位委员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07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审阅和讨论后建议提交董事会审阅；审议了关于聘用 200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建议本行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作为本行境内、境外审计机构承担审计工作。

3. 风险管理委员会

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陈小宪先生、居伟民先生、吴北英先生、艾洪德先生、白重恩先生。陈小宪先生任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制订本行风险管理战略、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办法和内部控制程序，及监察和评估本行与风险管理有关的高级管理人员和 risk 管理部门进行的风险管理活动。

2007 年，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主要审议了本委员会会议事规则、风险管理政策报告等事项。有关董事的会议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陈小宪	3 次中出席 3 次	100%
居伟民	3 次中出席 3 次	100%
吴北英	3 次中出席 3 次	100%
艾洪德	3 次中出席 3 次	100%
白重恩	3 次中出席 3 次	100%

4.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本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王翔飞先生、居伟民先生、

艾洪德先生、谢荣先生、白重恩先生。王翔飞先生任本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和标准,初步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其他资历,制订并监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实行,以及其他董事会授权事项。

2007 年,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主要审议了本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津贴方案、员工年度薪酬管理方案等事项。有关董事的会议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王翔飞	4 次中出席 4 次	100%
居伟民 ¹	4 次中出席 4 次	100%
艾洪德	4 次中出席 4 次	100%
谢荣 ²	4 次中出席 4 次	100%
白重恩	4 次中出席 4 次	100%

1. 居伟民先生未能亲自出席 2007 年 10 月 25 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2. 谢荣先生未能亲自出席 2007 年 10 月 25 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和公司治理职责分工,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了本行 2007 年年度报告中有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人员披露薪酬情况。委员会认为,2007 年本行高级管理层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内,在董事会领导和授权下,在监事会的监督 and 指导下,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价值和股东价值,委员会审核同意认为公司所披露董事(从本行领取薪酬董事)、独立董事、监事(从本行领取薪酬监事)、外部监事和高级管理层人员的薪酬符合有关薪酬政策和方案规定,符合公司应遵守的境内和境外上市公司监管机构所要求的披露标准。委员会确认,本行截至 2007 年度披露截止日末,未有实施过程中的股权激励计划。

(四) 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本行监事会由 8 名成员组成,其中 2 名为外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除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选举外,本行其他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经重新提名和重选而连任。

2007 年,本行监事会召开了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定期财务报告等议案。此外,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赴分支机构调研、审议各类文件、听取管理层汇报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报告期内监事会开展工作的情况,详见“监事会报告”部分。

(五) 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本行高级管理层由 10 名成员组成,1 名行长,6 名副行长(含副行级),2 名行长助理,1 名董事会秘书。本行高级管理层与董事会严格划分职责权限,根据董事会授权,决定其权限范围

内的经营管理与决策事项。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作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其他激励安排的依据。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年薪、效益年薪构成,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表现确定。

三、 公司治理专项核查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和北京证监局的具体部署,在全行范围开展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形成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自查报告》,该自查报告已经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行还专门发布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泛听取公司治理意见的公告》,以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

● 公司治理存在问题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和北京证监局的具体部署,本行通过学习与自查、接受公众评议及北京证监局现场检查三个阶段,总结了本行公司治理方面有特点的做法,找出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自查中发现的存在问题如下:

- 1、尚需组建支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的工作组;
- 2、尚需制定《中信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实施细则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 3、尚需完善监事会办事机构的设置和功能。

● 北京证监局下发的整改意见函

经本行自查、公众评议和现场检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于 2007 年 12 月 5 日向本行出具《关于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整改情况的评价意见》(京证公司发[2007]297号),对本行的公司治理的整改情况作出如下评价:

1、完成整改的情况

“截至评价日,在公司治理自查工作中发现的主要问题,你公司已采取了修订制度等措施,较好的完成了自查问题的整改工作,并对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做出承诺。对于我局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监管意见,你公司已采取措施进行了积极整改。”

2、未完成整改的事项

“公司应按照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设立支持各专门委员会运作的工作组;公司将制定《中信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继续完善监事会办事机构的设置和功能,加强工作力量。”

● 整改措施及进展、未及时整改问题的原因及预计整改时间

根据自查、接受公众评议及现场检查三个阶段的问题,本行积极进行了公司治理相关环节的整改工作,并在制度建设和执行等方面日臻完善。

1、落实组建支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的工作组。

本行正依据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落实组建工作组,以支持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该项工作已于 2007 年底完成。

2、着手制定《中信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实施细则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本行已着手制定更加具体的《中信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并在各分行建立信息披露专项工作小组,以增强制度的执行力;本行将尽快建立《重

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以确保重要信息的内部流转程序得到系统性规范，保证在信息披露工作方面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上述工作已于 2008 年 2 月完成。

3、继续完善监事会办事机构的设置和功能。

本行将继续完善监事会办事机构的设置和功能，加强工作力量，充分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作用。

四、 内部控制

●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本行已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和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本行的内部控制管理框架由内部控制决策层、建设执行层、监督评价层三部分组成，并形成由各级行、各职能部门主要领导负责，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内控管理架构。本行目前内控制度在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主要业务的内部控制措施、信息交流与反馈、监督评价与纠正等方面体现出了较好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能够为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各项业务的稳健发展提供合理的保证。本行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要求建立的、与编制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全文（详见附件）。

● 审计师的核实评价意见

经本行审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查，未发现本行管理层编写的《内控自我评价报告》中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内容与审计师对上述财务报表的审计发现存在重大不一致（详见附件）。

五、 董事会关于财务报告的申明

以下所载的董事对财务报告的责任声明，应与本年报中审计报告内的审核意见一并阅读。该两者应分别独立理解。

董事确认其有责任为每一财政年度编制能真实反映本行经营成果的财务报告书。就董事所知，并无任何可能对本行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或情况。

六、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及履职情况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拥有任何业务或财务利益，也不担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职务，其独立性得到了有力的保证。本行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所作的年度确认函，并对他们的独立性表示认同。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通过调研、座谈等方式加强与管理层的沟通和指导，还分别担任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并在审计委员会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中占多数。

本行已制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 独立非执行董事就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所作出的不竞争承诺而作出的决定

本行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就执行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所作出不竞争承诺而作出决定，认为本行控股股东遵守了不竞争承诺。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均就其各自遵守 2007 年 3 月 13 日与本行达成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执行情况向本行作出了声明。

八、 与控股股东的独立性说明

本行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做到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业务方面，本行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独立从事经核定的经营范围中的业务，未受到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行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人员方面，本行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除本行行长兼任中信集团常务董事和副总经理、中信国金董事、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董事外，本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职务；本行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资产方面，本行拥有与业务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以及商标、域名等知识产权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

财务方面，本行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依法独立设立账户，不与控股股东共用账户；本行控股股东依法在本行开设账户的程序、要求均与其他在本行开设账户的第三方完全相同，与本行资金及账户完全独立。

机构方面，本行已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业务部门和管理部门。本行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行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九、 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本行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机制，并相信采用国际先进水平的公司治理对维护股东的权益至关重要。本行已建立由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和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本行的内部控制管理框架由内部控制决策层、建设执行层、监督评价层三部分组成，并形

成由各级行、各职能部门主要领导负责, 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内控管理架构。

本行于报告期内一直遵守《上市规则》附录 14 所载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条文, 惟以下情况除外:

守则第 A. 1. 3 条规定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应发出至少 14 天通知。本行章程第 167 条规定, 董事会应当于定期董事会会议召开 10 天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本公司在董事会会议通知方面的上述做法的原因是, 按中国法律, 会议十天前通知董事已视为足够。

随着外部经营环境、监管要求以及银行经营范围、规模的变化, 银行内部控制的改进是没有止境的。本行将遵循外部监管和上市公司的要求, 按照国际先进银行的标准, 持续不断地完善内控管理。

十、符合《董事进行证券交易标准守则》

本行已采纳了《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规范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事项。本行已就此事专门征询所有董事及监事, 所有董事及监事均已确认其于期内严格遵守了该标准守则有关条款的规定。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行聘用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07 年度境内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07 年度境外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自 2006 年上市审计开始, 本行聘用上述两家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行法定审计师。

报告期内, 作为全球首次公开发行及在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服务费用, 本行已支付给毕马威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合计人民币 7300 万元人民币, 并将此费用计入资本公积中。

报告期内, 本行(包括本行境外子公司)就 200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应支付但尚未支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的中期审阅及年度审计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住宿费、通讯费等全部杂费总额)共计 820 万元人民币。

除上述提及的首次公开发行的业务外, 本行未向毕马威支付其他重大的非审计业务的服务费用。

十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 本行通过路演、投资者推介会等交流活动, 向全球投资者展示了本行在业务经营、风险管理、综合经营等方面的快速发展和增长潜力, 成功实现了在上海和香港的同步挂牌上市。本行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 具体如下:

- 制度建设

本行加强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建设, 进一步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目的、原则、内容、职责、方式, 指导和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管理团队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成立之初,就组建了投资者关系部,负责统筹协调、组织和管理投资者关系及信息披露工作。

● 全方位沟通平台

本行充分利用现代化信息技术积极推进投资者关系平台的建设,构建了包括网络、投资者专线电话、传真等全方位的沟通平台,以保证投资者、分析师的询问能够得到及时回复。

今后,本行将在借鉴境内外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本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境内外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保障本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投资价值。

十三、 信息披露

本行按照上市及发售股份所在地颁布的各种证券监管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活动,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公平性、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以保护投资人及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因本行目前同时在香港和上海两地上市,本行在进行信息披露时将遵循孰高、孰严、孰多的原则以保证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为了加快推进信息披露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本行根据上市所在地颁布的各类证券监管规定,制定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经董事会通过,对信息披露的内容、形式、程序、管理等进行了规定。

第十二章 重要事项

一、A 股及 H 股上市情况

2007 年 4 月 27 日, 本行成功实现上海、香港两地同日公开发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共发行 A 股 2,301,932,654 股, H 股 5,618,300,000 股 (包括中信集团划转给社保基金理事会的国有股份以及 BBVA 和中信国金分别行使的反摊薄权利和追加认购权利)。公开发行后, 本行共有 A 股 26,631,541,573 股, H 股 12,401,802,481 股, 总股本 39,033,344,054 股。A 股和 H 股的发行价格分别为人民币 5.80 元和港元 5.86 元, 经汇率调整, A 股和 H 股的发行价格一致。

本次 A 股与 H 股合计共筹集资金 (未扣除发行费用) 458.18 亿元人民币, 其中 A 股筹集资金 133.51 亿元人民币; H 股筹资总额折计 324.67 亿元人民币。

二、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 除已披露者外, 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事项。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事项, 亦不存在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重大资产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常规的表外项目之一。报告期内, 本行除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 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本行的独立董事, 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原则, 对本行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 现发表专项说明及意见如下:

经核查, 本行开展的对外担保业务以保函为主, 经营范围内的常规性银行业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监会批准的本行日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性银行业务之一。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开出的保函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25.47 亿元。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对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 根据该项业务的风险特征, 制定了被担保对象的资信标准、担保业务的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报告期内, 公司该项业务运作正常, 没有出现违规担保的情形。我们认为, 公司对担保业务风险的控制是有效的。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白重恩、蓝德彰 (John D. Langlois)、王翔飞、艾洪德、谢荣

四、重大关联交易

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报告期末，本行对关联公司的贷款余额为 27.97 亿元人民币，比年初上升 23.05%，占本行贷款总额的 0.49%。本行关联贷款的风险分类均为正常，且就交易数量、结构及质量而言，现有关联贷款对本行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末，对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的贷款情况：

单位：百万元

股东名称	持股股份数	2007 年 12 月末 关联贷款余额	2006 年 12 月末 关联贷款余额
中信集团	62.33%	380	540
中信国金	15.00%	0	0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存在超过《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单一关联方授信余额比例及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比例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证监发[2003]56 号文、证监发[2005]120 号文规定的资金往来、资金占用情形。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第一大股东中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公司在本行的关联贷款总额为 27.97 亿元人民币，占本行贷款总额的 0.49%。本行与第一大股东及其下属关联公司发生的关联贷款对本行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没有产生负面影响。

具体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第 49 条关联交易。

五、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这些诉讼大部分是由本行提起的，以收回贷款。此外，也包括因客户纠纷等原因而产生的诉讼。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涉及的诉讼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案件（无论本行为原告还是被告）共计 49 宗，标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49,038.57 万元人民币；本行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无论标的金额大小）共计 40 宗，标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1,877.2 万元人民币。

本行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六、持有其他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其他公司股权的情况如下表列示：

所持对象 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元)	持股数量 (股)	占该公 司股权 比例	期末账面该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 所有者 权益变 动	会计 核算 科目	股份 来源
中国银联 股份有限 公司	70,000,000.00	87,500,000	4.24%	113,750,000.00	2,870,000.00	—	长期 股权 投资	现金 购买

七、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本行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发生。

八、公司或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其中，中信集团持有本行的股份为 A 股，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可转为 H 股。中国证监会已批准中信集团将本行在外流通股份总数不超过 10%的股份在本行于香港联交所上市一年后转为 H 股；中信国金持有的股份为 H 股。

中信集团承诺，自本行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中信集团将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中信集团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行 A 股股份，也不由本行收购中信集团持有的本行 A 股股份，但中信集团获得中国证监会或国务院授权的任何证券审批机构批准转为 H 股的不受上述三十六个月锁定期限制。另外，中信集团同意在本行全球发售一周年后向 BBVA 出售 52,892,289 股股份，相当于紧接全球发售前本行已发行在外股份的 0.17%。BBVA 还获得一项买入期权，向中信集团购买占在相关买入期权交割行权之后本行已发行在外股份 4.9%的股份，或导致 BBVA 在本行的总持股比例增至占在相关买入期权交割之后本行已发行在外股份的 9.9%股份（以股份数较多者为准）。该认购权于本行 H 股在香港联交所交易开始日后的一年之后可以行使。

中信国金承诺，自本行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中信国金将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中信国金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行股份，也不由本行收购中信国金持有的本行股份。

本行未发现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违反其所作上述承诺的情形。除上述外，本行或持有本行股份 5%的股东没有对本行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产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九、盈利预测完成情况

本行于发行上市招股书中预测“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预测可分配给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7 亿元”。报告期末，本行实现净利润 82.90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122.49%，超过原盈利预测。主要原因是公司资产规模增长较快，净息差明显提高，非利息收入快速增长，成本收入比有所下降。

十、信息披露索引

事 项	刊载的报刊 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 网站及检索路径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7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033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C4 版信息披露版	2007-12-28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海外监管公告]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 会议决议公告	不适用	2007-12-27	www.hkexnews.hk/ bank.ecitic.com
更改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中国证券报 D012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14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C8 版信息披露版	2007-12-18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提示性公在 12 月 18 日刊登于香港经济日 报 A38 版、南华早报第 6 版信息披露版	2007-12-17	www.hkexnews.hk/ bank.ecitic.com
关于被认定为企业年金 基金托管人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3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8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C8 版信息披露版	2007-11-23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提示性公告在 11 月 23 日刊登于香港经济日 报 A47 版、南华早报第 26 版信息披露版	2007-11-17	www.hkexnews.hk/ bank.ecitic.com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53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57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B8 版信息披露版	2007-10-30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2007 年第三季度主要财 务指标	中国证券报 D053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57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B8 版信息披露版	2007-10-30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提示性公告刊登在 10 月 30 日于香港经济日 报 A39 版、南华早报第 5 版信息披露版	2007-10-29	www.hkexnews.hk/ bank.ecitic.com
关于与日本瑞穗实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瑞穗 实业银行“中国”有限公 司业务合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53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57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B8 版信息披露版	2007-10-30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提示性公告刊登在在 10 月 30 日于香港经济 日报 A39 版、南华早报第 6 版信息披露版	2007-10-29	www.hkexnews.hk/ bank.ecitic.com
[海外监管公告]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 议决议公告	不适用	2007-10-29	www.hkexnews.hk/ bank.ecitic.com
[澄清公告] 拟收购美国贝尔斯登公 司	中国证券报 D00813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14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C8 版信息披露版	2007-10-18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提示性公告刊登在 10 月 18 日于香港经济日 报 A43 版、南华早报第 4 版信息披露版	2007-10-17	www.hkexnews.hk/ bank.ecitic.com
董事会会议通告	不适用	2007-10-16	http://www.hkex.hk bank.ecitic.com

事 项	刊载的报刊 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 网站及检索路径
董事会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4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9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A16 版信息披露版	2007-09-06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关于广泛听取公司治理 意见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4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9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A16 版信息披露版	2007-09-06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二零零七年中期报告	不适用	2007-09-06	http://www.hkex.hk bank.ecitic.com
2007 年中期报告简介	不适用	2007-09-06	http://www.hkex.hk bank.ecitic.com
2007 年中期报告回条	不适用	2007-09-06	http://www.hkex.hk bank.ecitic.com
2007 年中期报告变更申 请表	不适用	2007-09-06	http://www.hkex.hk bank.ecitic.com
[海外监管公告] 关于广泛听取公司治理 意见的公告	不适用	2007-09-05	http://www.hkex.hk bank.ecitic.com
[海外监管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公告 - 没有持 有美国次级房贷抵押 债券	不适用	2007-09-05	http://www.hkex.hk bank.ecitic.com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3-D014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09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C25 版信息披露版	2007-08-23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2007 年中期主要财务指 标	中国证券报 D013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09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C25 版信息披露版	2007-08-23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海外监管公告]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 议决议公告	不适用	2007-08-22	http://www.hkex.hk bank.ecitic.com
二零零七年中期业绩公 告	提示性公告刊登在 8 月 23 日于香港经济日 报 AA1-AA10、南华早报第 4-17 版信息披露 版	2007-08-22	www.hkex.hk bank.ecitic.com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57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88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C9 版信息披露版	2007-08-21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200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表决结果	提示性公告刊登在 8 月 21 日于香港经济日 报 A31 版、南华早报 B6 版	2007-08-20	www.hkex.hk bank.ecitic.com
[海外监管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自查报告 -	不适用	2007-08-20	www.hkex.hk bank.ecitic.com

事 项	刊载的报刊 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 网站及检索路径
更正			
[海外监管公告] 中信银行董事会决议公 告	不适用	2007-08-20	www.hkex.hk bank.ecitic.com
中信银行董事会决议公 告	中国证券报 D021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A40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版信息披露版	2007-08-20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海外监管公告] 中信银行公司治理自查 报告	不适用	2007-08-20	www.hkex.hk bank.ecitic.com
关于计税工资税前扣除 事项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24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19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C33 版信息披露版	2007-08-09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海外监管公告] 关于计税工资税前扣除 事项的公告	不适用	2007-08-08	www.hkex.hk bank.ecitic.com
董事会召开日期	不适用	2007-08-08	www.hkex.hk bank.ecitic.com
监事辞任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5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16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A5 版信息披露版	2007-08-03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2006 年股东周年大会补 充通告	中国证券报 C005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16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A5 版信息披露版	2007-08-03	www.sse.com.cn bank.ecitic.com
	提示性公告刊登在 8 月 3 日于香港经济日报 A 33 版、 南华早报 B6 版	2007-08-02	www.hkex.com.hk bank.ecitic.com
语言选择 公告	提示性公告刊登在 8 月 3 日于香港经济日报 A 33 版、 南华早报 B6 版	2007-08-02	www.hkex.com.hk bank.ecitic.com
监事辞任公告	提示性公告刊登在 8 月 3 日于香港经济日报 A 33 版、 南华早报 B6 版	2007-08-02	www.hkex.com.hk bank.ecitic.com
中信银行网下配售股票 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24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5 版信息披露版	2007-07-26	www.sse.com.cn www.hkex.com.hk bank.ecitic.com
中信银行 2007 年中期业 绩预增公告	中国证券报 A16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A14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6 版机构新闻版、 香港经济日报 A18 版、 南华早报 B33 版	2007-07-16	www.sse.com.cn
		2007-07-15	www.hkex.com.hk bank.ecitic.com
H 股股东周年大会通函	不适用	2007-07-06	www.hkex.com.hk

事 项	刊载的报刊 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 网站及检索路径
中信银行关于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H 股 2006 年度股东大会通告)	中国证券报 C020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 D32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32 版信息披露版、 香港经济日报 A50 版、 南华早报 B4 版	2007-07-03	www.sse.com.cn
		2007-07-03	www.hkex.com.hk bank.ecitic.com
中信银行 200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证券报 C001 信息披露版、 证券时报第 7 版机构新闻版	2007-07-03	www.sse.com.cn
中信银行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4 机构新闻版、 上海证券报 A11 机构新闻版、 证券时报第 4 版海外财经版	2007-07-02	www.sse.com.cn
中信银行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4 机构新闻版、 证券时报第 4 版海外财经版	2007-07-02	www.sse.com.cn
中信银行公告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延期召开及对外网址和投资者联系电子邮箱变更)	中国证券报 C002 机构新闻版、 上海证券报 A11 机构新闻版、 证券时报第 22 版海外财经版、 南华早报 Classified Post P.6、 香港经济日报 A64 版	2007-06-18	www.sse.com.cn www.hkex.com.hk
中信银行 H 股公告 (全球发售及稳定价格措施及稳定期结束)	香港经济日报 A44 版、 南华早报 B6 版	2007-05-21	www.sse.com.cn
		2007-05-21	www.hkex.com.hk
中信银行 H 股全球发售行使超额配股权公告	香港经济日报 A40 版、 南华早报 B5 版	2007-05-08	www.sse.com.cn
		2007-05-02	www.hkex.com.hk
H 股旨在澄清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刊发的配发结果公告内有关全球发售募集资金净额的表述的公告	香港经济日报 A100 版、 南华早报 B21 版	2007-04-27	www.hkex.com.hk
中信银行招股说明书	不适用	2007-04-26	www.sse.com.cn
中信银行公司章程	不适用	2007-04-26	www.sse.com.cn
中信银行 H 股配发结果的公告	香港经济日报 A19 版、 南华早报 B11 版	2007-04-26	www.sse.com.cn www.hkex.com.hk
中信银行上市公告书	中国证券报 A01 要闻版、 上海证券报封面 1 及 5、证券时报第 1 版要闻	2007-04-26	www.sse.com.cn www.hkex.com.hk
中信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4 新闻版、 上海证券报封面 5、 证券时报第 3 版评论	2007-04-24	www.sse.com.cn www.hkex.com.hk
中信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5 信息披露版、 上海证券报封面 6、 证券时报第 5 版信息披露版	2007-04-23	www.sse.com.cn www.hkex.com.hk

事 项	刊载的报刊 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 网站及检索路径
中信银行H股定价公告 (H股发售价公告)	证券时报第 1 版要闻、 南华早报 B5 版、 香港经济日报 A48 版	2007-04-23	www.sse.com.cn www.hkex.com.hk
H股澄清A股招股意向书 所载若干表述的公告	南华早报 B8 版、 香港经济日报 B4 版	2007-04-18	www.hkex.com.hk
中信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股初步询价结果及发 行价格区间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1 新闻版、 上海证券报封面 5、 证券时报第 5 版信息披露版	2007-04-16	www.sse.com.cn
		2007-04-16	www.hkex.com.hk
中信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 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6 证券新闻版、 上海证券报封面 7、 证券时报第 19 版信息披露版	2007-04-18	www.hkex.com.hk
		2007-04-17	www.sse.com.cn
中信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股网上路演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2 新闻版、 证券时报第 5 版信息披露版	2007-4-17	www.hkex.com.hk
		2007-4-16	www.sse.com.cn
中信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股网下发行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5 新闻版、 上海证券报封面 5、 证券时报第 5 版信息披露版	2007-4-16	www.sse.com.cn www.hkex.com.hk
H 股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开始全球发售的公 告	不适用	2007-4-16	www.hkex.com.hk
H 股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全球发售招股章程	不适用	2007-4-16	www.hkex.com.hk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07 年 1 月 1 日
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KPMG-A(2008)AR No.012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刊载于第 3 页至第 152 页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行”）财务报表，包括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07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贵行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行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行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07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乃雯

中国 北京

王立鹏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年</u>	<u>2006年</u>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	123,369	74,650
存放同业款项	7	15,565	9,219
拆出资金	8	11,090	5,1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	6,500	4,725
衍生金融资产	10	2,049	4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	118,046	44,811
应收利息	12	3,359	1,99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	565,866	453,3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43,843	31,43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109,391	68,196
长期股权投资	16	114	70
固定资产	17	8,444	8,393
无形资产	18	389	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954	2,241
其他资产	20	2,257	1,732
资产总计		<u>1,011,236</u>	<u>706,859</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0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年</u>	<u>2006年</u>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	96,609	31,321
拆入资金	23	639	3,142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	-	79
衍生金融负债	10	1,914	5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	15,754	1,744
吸收存款	26	787,211	618,412
应付职工薪酬	27	2,996	1,367
应交税费	28	4,187	1,706
应付利息	29	4,092	3,178
预计负债	30	40	20
已发行次级债	31	12,000	12,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13	141
其他负债	32	1,640	1,183
		<hr/>	<hr/>
负债合计		927,095	675,029
		<hr/> <hr/>	<hr/> <hr/>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0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年</u>	<u>2006年</u>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	33	39,033	31,113
资本公积	34	36,818	(14)
盈余公积	35	829	-
一般风险准备	36	3,731	-
未分配利润		3,730	7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	-
		<hr/>	<hr/>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84,136	31,825
少数股东权益		5	5
		<hr/>	<hr/>
股东权益合计		84,141	31,830
		<hr/> <hr/>	<hr/> <hr/>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11,236	706,859

本财务报表已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年</u>	<u>2006年</u>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	123,360	74,650
存放同业款项	7	15,560	9,214
拆出资金	8	11,608	5,6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	6,500	4,725
衍生金融资产	10	2,049	4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	118,046	44,811
应收利息	12	3,359	1,99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	565,659	453,2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43,502	31,16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109,348	68,101
长期股权投资	16	201	157
固定资产		8,406	8,365
无形资产	18	389	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954	2,241
其他资产	20	2,257	1,731
资产总计		<u>1,011,198</u>	<u>706,842</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0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年</u>	<u>2006年</u>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	96,609	31,321
拆入资金	23	639	3,142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	-	79
衍生金融负债	10	1,914	5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	15,754	1,744
吸收存款	26	787,214	618,416
应付职工薪酬	27	2,996	1,367
应交税费	28	4,184	1,706
应付利息	29	4,092	3,178
预计负债	30	40	20
已发行次级债	31	12,000	12,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4	140
其他负债	32	1,624	1,174
		<hr/>	<hr/>
负债合计		927,070	675,023
		<hr/> <hr/>	<hr/> <hr/>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0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年</u>	<u>2006年</u>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	33	39,033	31,113
资本公积	34	36,827	(7)
盈余公积	35	829	-
一般风险准备	36	3,731	-
未分配利润		3,708	713
		<hr/>	<hr/>
股东权益合计		84,128	31,819
		<hr/> <hr/>	<hr/> <hr/>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11,198	706,842

本财务报表已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刊载于第23页至第15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一、营业收入		27,838	17,830
利息净收入	38	26,170	16,473
利息收入		41,494	28,444
利息支出		(15,324)	(11,97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	2,080	75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65	96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85)	(206)
投资收益/(损失)	40	121	(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41	(812)	78
汇兑净收益		144	503
其他业务收入		135	99
二、营业支出		(14,735)	(11,0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4)	(1,398)
业务及管理费	42	(9,713)	(7,881)
资产减值损失	43	(2,988)	(1,762)
其他业务成本		-	-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三、 营业利润		13,103	6,789
加： 营业外收入		117	123
减： 营业外支出		(80)	(73)
四、 利润总额		13,140	6,839
减： 所得税费用	44	(4,850)	(3,113)
五、 净利润		8,290	3,726
归属于：			
本行股东		8,290	3,726
少数股东权益		-	-
六、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一） 基本每股收益	45(a)	0.23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5(a)	0.23	0.12

本财务报表已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一、 营业收入		27,813	17,809
利息净收入	38	26,180	16,474
利息收入		41,504	28,445
利息支出		(15,324)	(11,97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	2,080	75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65	96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85)	(206)
投资收益	40	106	(97)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收益	41	(812)	78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		144	503
其他业务收入		115	92
二、 营业支出		(14,719)	(11,0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4)	(1,398)
业务及管理费	42	(9,697)	(7,866)
资产减值损失	43	(2,988)	(1,762)
其他业务成本		-	-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三、 营业利润		13,094	6,783
加：营业外收入		117	114
减：营业外支出		(81)	(73)
四、 利润总额		<u>13,130</u>	<u>6,824</u>
减：所得税费用	44	(4,849)	(3,111)
五、 净利润		<u><u>8,281</u></u>	<u><u>3,713</u></u>

本财务报表已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168,799	87,839
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65,288	5,40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394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		-	1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14,010	389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677	52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2,508	30,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	5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92,061</u>	<u>127,337</u>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12,041)	(96,89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60)	(8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43,560)	(12,367)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77)	(1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73,235)	(4,546)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503)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143)	(12,2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48)	(1,9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87)	(2,4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88)	(4,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62,542)</u>	<u>(134,91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a)	<u>29,519</u>	<u>(7,574)</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 年</u>	<u>2006 年</u>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		254,118	211,6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	63
		<hr/>	<hr/>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183	211,711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7,898)	(230,1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1,408)	(740)
		<hr/>	<hr/>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306)	(230,87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23)	(19,162)
		-----	-----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u>附注</u>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836	7,4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6,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	-
		45,109	13,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1)	(2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6)	(3,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	-
		(1,543)	(3,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66	10,1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4)	(4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a)	37,518	(17,10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27	70,13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b)	90,545	53,027

本财务报表已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168,798	87,843
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65,288	5,40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394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		-	1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14,010	389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677	52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2,499	30,0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	593
		<hr/>	<hr/>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051	127,367
		-----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12,011)	(96,76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60)	(8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43,560)	(12,367)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23)	(1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73,235)	(4,546)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503)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142)	(12,2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35)	(1,9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85)	(2,4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5)	(4,270)
		<hr/>	<hr/>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559)	(134,826)
		<hr/>	<hr/>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a)	29,492	(7,459)
		-----	-----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 年</u>	<u>2006 年</u>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		253,966	211,4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	63
		<hr/>	<hr/>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031	211,463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7,728)	(230,0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1,407)	(740)
		<hr/>	<hr/>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135)	(230,744)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04)	(19,281)
		-----	-----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836	7,4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6,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	-
		45,109	13,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1)	(2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6)	(3,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	-
		(1,543)	(3,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09	13,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3)	(3,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66	10,102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4)	(469)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a)	37,510	(17,107)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22	70,129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b)	90,532	53,022

本财务报表已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资本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权 益合计
	股本	重估储备	股本溢价	其他	盈余公积					
2007 年 1 月 1 日	31,113	(14)	-	-	-	-	726	-	5	31,830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8,290	-	-	8,290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 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公允价值变动 净额										
(1) 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34	(100)	-	-	-	-	-	-	-	(100)
(2) 转入当期损益 的金额	-	(8)	-	-	-	-	-	-	-	(8)
2. 与计入股东权益 项目相关的所得 税影响	19(b), 34	24	-	-	-	-	-	-	-	24
3. 其他	-	-	-	-	-	-	-	-	-	-
(三) 股东投入资本										
1. 发行股份	7,920	-	36,916	-	-	-	-	-	-	44,836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5	-	-	-	829	-	(829)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6	-	-	-	-	3,731	(3,731)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37	-	-	-	-	-	-	-	-	-
4. 利润上缴	37	-	-	-	-	-	(726)	-	-	(726)
(五)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5)	-	(5)
2007 年 12 月 31 日	39,033	(98)	36,916	-	829	3,731	3,730	(5)	5	84,141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0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本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未弥补 亏损)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权 益合计	
	附注	股本	投资 重估储备	股本溢价	其他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2006年1月1日		26,661	181		3,075	-	-	(6,204)	-	5	23,71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3,726	-	-	3,726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公允价值变动 净额											
(1)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4	-	(17)	-	-	-	-	-	-	-	(17)
(2) 转入当期损 益的金额		-	-	-	-	-	-	-	-	-	-
2. 与计入股东权益 项目相关的所得 税影响	19(b), 34	-	3	-	-	-	-	-	-	-	3
3. 其他		-	-	-	-	-	-	-	-	-	-
(三) 股东投入资本											
1. 发行股份		7,400	-	-	-	-	-	-	-	-	7,40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5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6	-	-	-	-	-	-	-	-	-	-
3. 以实收资本、储 备及累计亏损转 至股本	37	(2,948)	(181)	-	(3,075)	-	-	6,204	-	-	-
4. 利润上缴	37	-	-	-	-	-	-	(3,000)	-	-	(3,000)
(五)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	-
2006年12月31日		31,113	(14)	-	-	-	-	726	-	5	31,830

本财务报表已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资本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股东权 益合计
	股本	投资 重估储备	股本溢价	其他	盈余公积			
2007 年 1 月 1 日	31,113	(7)	-	-	-	-	713	31,81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8,281	8,281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 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 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34	(103)	-	-	-	-	-	(103)
(2) 转入当期损益 的金额	-	(6)	-	-	-	-	-	(6)
2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 目相关的所得税影 响	19(b), 34	27	-	-	-	-	-	27
3. 其他	-	-	-	-	-	-	-	-
(三) 股东投入资本								
1. 发行股份	7,920	-	36,916	-	-	-	-	44,836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5	-	-	-	829	-	(82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	-	-	-	-	3,731	(3,731)	-
3. 对股东的分配	37	-	-	-	-	-	-	-
4. 利润上缴	-	-	-	-	-	-	(726)	(726)
(五)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2007 年 12 月 31 日	39,033	(89)	36,916	-	829	3,731	3,708	84,128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0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资本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未弥补 亏损)	股东权 益合计
	股本	投资 重估储备	股本溢价	其他	盈余公积			
2006 年 1 月 1 日	26,661	144	-	3,129	-	-	(6,221)	23,71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3,713	3,713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 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 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34	-	(10)	-	-	-	-	(10)
(2) 转入当期损益 的金额	-	-	-	-	-	-	-	-
2.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 目相关的所得税影 响	19(b), 34	-	3	-	-	-	-	3
3. 其他	-	-	-	-	-	-	-	-
(三) 股东投入资本								
1. 发行股份	7,400	-	-	-	-	-	-	7,40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5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	-	-	-	-	-	-	-
3. 以实收资本、储备 及累计亏损转至股 本	37	(2,948)	(144)	(3,129)	-	-	6,221	-
4. 利润上缴	-	-	-	-	-	-	(3,000)	(3,000)
(五)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2006 年 12 月 31 日	31,113	(7)	-	-	-	-	713	31,819

本财务报表已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银行简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北京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北京。

本行于 2006 年 12 月 26 日领取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会”）颁发的机构编码为 B10611000H0001 的金融许可证，并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批准领取注册号为 100000100060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监管。

本行的前身为原中信银行（原名中信实业银行），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1987 年 4 月 7 日设立的国有独资银行。本行在重组改制前为中信集团公司（“中信集团”，原名为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5 年 8 月 2 日，中信实业银行更名为中信银行。于 2006 年底本行完成股份制改造，经银监会批准，同意中国中信集团公司和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作为本行的发起人，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本行于 2007 年 4 月发行境内上市普通股（A 股）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开发行后，银行共有 A 股 26,631,541,573 股，H 股 12,401,802,481 股，总股本 39,033,344,054 股。本行发行的所有 H 股和 A 股享有同等权益。

本行及所属子公司（“本集团”）主要业务为提供公司及个人银行服务、从事资金业务及其他金融业务服务。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在 21 个省和直辖市设立了分支机构，其中于 2007 年新开设的分行包括呼和浩特分行、太原分行和南昌分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是在假设本集团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已存在的基础上编制的。

本集团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包括本行及所属子公司。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集团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本集团编制财务报表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进行计量，但以下资产和负债项目除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参见附注 4(3))。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非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参见附注 4(3)）。

附注 4(19)说明了管理层在运用企业会计准则（2006）编制本财务报表时作出的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的会计估计及判断。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同时在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有关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及其附注披露的相关规定。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评价控制时，本行会考虑被投资公司当期可转换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的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的影响。受控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行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如果归属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除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部分外，其余部分冲减母公司股东权益。如果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股东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所有利润全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 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人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或根据公布的外汇牌价套算的汇率。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年末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3) 金融工具

(i) 初始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 金融工具 (续)

(i) 初始确认 (续)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ii) 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于确认时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是指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本集团利用衍生金融工具规避因投资活动而产生的外汇和利率风险。衍生工具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也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数时作为资产入账，当公允价值为负数时则作为负债入账。

在下列情况下，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基准作内部管理、评估及汇报；
-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含一项嵌入衍生工具，该衍生工具可大幅改变按原合同规定的现金流量；或
- 嵌入衍生工具无法从混合工具中分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 金融工具 (续)

(ii) 分类 (续)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a)本集团准备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内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并将其归类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非衍生金融资产；(b)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c)因债务人信用恶化以外的原因，使本集团可能难以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投资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a)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b)符合贷款及应收款项定义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 金融工具 (续)

(ii) 分类 (续)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iii)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其他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是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减去减值损失（如有）计量，其余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所产生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于利润表内确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所产生的未实现损益直接于资本公积中确认，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在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处置损益包括出售所得款项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因公允价值调整而于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入账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过程中产生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iv) 公允价值的计量原则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现行要价。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 金融工具 (续)

(iv) 公允价值的计量原则 (续)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能够可靠估计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交易价格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本集团定期评估估值技术，并测试其有效性。如果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分析，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将以管理层的最佳估计为准，而所用的折现率为合同条款及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适用的市场收益率。如果采用其他估值技术，使用的参数将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数据为准。

在估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本集团会考虑可能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构成影响的所有市场参数，包括但不限于无风险利率、信用风险、外汇汇率及市场波动。

本集团会从产生或购入该金融工具的另一市场获取市场数据。

(v) 终止确认及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某项金融资产（或某项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某组相类似的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将被终止确认：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
- 本集团已转移几乎所有与该金融资产有关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的风险和报酬，但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 金融工具 (续)

(v) 终止确认及金融资产转移 (续)

金融资产 (续)

当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本集团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如果本集团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 在转移日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 同时按照财务担保金额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公允价值 (提供担保的取费) 之和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财务担保金额, 是指企业所收到的对价中, 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金融负债

当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取消或到期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才能终止确认。当一项金融负债被同一个贷款人以另一项负债所取代, 且新的金融负债的条款与原负债显著不同, 或对当前负债的条款作出了重大的修改, 则该替代或修改事项将作为原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以及一项新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处理。两者账面价值的差额应计入当期损益。

(vi) 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本集团关注到的下列在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 金融工具 (续)

(vi) 减值 (续)

-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及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将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预期未来事项可能导致的损失，无论其发生的可能性有多大，均不能作为减值损失予以确认。

-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采用两种方法评估减值损失：单项方式评估和组合方式评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 金融工具 (续)

(vi) 减值 (续)

-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续)

(vi-1) 单项方式评估的金融资产

对于本集团认为单项重大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本集团将采用单项评估方法评估其减值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显示以摊余成本入账的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单项地被认定已出现减值损失时，损失金额以资产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即在初始确认该金融资产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量，计入当期损益。

以单项方式评估减值的贷款和垫款是基于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评估。

本集团可能无法确定导致减值的单一事件，但本集团可以通过若干事件所产生的综合影响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出现减值。

短期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计算有抵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会反映收回抵押品可能产生的现金流量减去取得及出售该抵押品（不论抵押品是否可能被收回）的成本。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 金融工具 (续)

(vi) 减值 (续)

-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续)

(vi-2)组合方式评估的金融资产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包括：

- 单项金额并不重大的同类贷款
- 以单项方式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单项出现减值的贷款

以组合方式评估时，资产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即显示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所有款项的能力）进行分类。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贷款和垫款是基于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评估，即有证据显示有关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某一类别贷款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

单项金额并不重大的同类贷款

对于单项金额并不重大的同类贷款，本集团采用滚动率方法评估组合的减值损失。该方法使用对违约概率和历史损失经验进行统计分析；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 金融工具 (续)

(vi) 减值 (续)

-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续)

(vi-2) 组合方式评估的金融资产 (续)

以单项方式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单项出现减值的贷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必须经过单项方式评估。如没有任何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或不能可靠地计量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则将其归类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并以组合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此评估涵盖了于资产负债表日出现减值但有待日后才能单项确认已出现减值的贷款。

评估组合减值损失的因素包括：

-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合的历史损失经验；
-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的所需时间；及
- 当前经济及信用环境；以及管理层基于历史经验对目前环境下固有损失的判断。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的所需时间由管理层根据本集团经营环境中的历史经验确定。

将单项资产（须按单项方式评估）组成金融资产组合，按组合方式确认其减值损失是一种过渡步骤。

当可根据客观证据对金融资产组合中的单项资产确定其减值时，这些资产将会从该金融资产组合中剔除。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资产不包括按单项方式进行减值评估并且已经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 金融工具 (续)

(vi) 减值 (续)

-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续)

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将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当借款人或担保人未能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且本集团收回抵债资产作为减值贷款的补偿时，该减值贷款的账面价值将通过减值准备调整为抵债资产的估计公允价值。调整后减值贷款的账面价值转入抵债资产。

当本集团已经进行了所有必要的法律或其他程序后，贷款仍然不可收回时，管理层将决定核销贷款及冲销相应的减值准备。如果在期后本集团收回已核销的贷款金额，转回金额将通过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具有重议条款的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本集团为无力偿债的借款人酌情重组其贷款计划而产生的贷款项目。重议贷款及应收款项受到持续的监管，以确定是否减值或逾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 金融工具 (续)

(vi) 减值 (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将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从股东权益内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的累计损失数额等于该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与当期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减去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的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的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该类资产公允价值的任何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

(vii) 抵销

如果本集团具有抵销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现时可执行的；或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 金融工具 (续)

(viii)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同时包含衍生工具及主合同的混合(组合)工具的一个组成部分, 并导致该混合工具中的全部或部分现金流量以类似于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的变动方式变动。当(a)该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与主合同并不存在紧密关系; 及(b)混合(组合)工具不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公允价值的变动也不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嵌入衍生工具将与主合同分离, 并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入账。

当嵌入衍生工具被分离, 主合同则按照附注 4(3)中的(i), (ii)及(iii)所述方式入账。

(4)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价差分别按照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5) 长期股权投资

(i) 对子公司的投资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 年末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附注 4(9))后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 按附注 4(1)(iii)进行处理。

(ii) 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收益在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

本集团对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 4(9))计提减值准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开展银行及子公司业务而持有的，使用期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或评估值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费用。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其他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对固定资产原价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计入当期损益。已计提减值准备（附注 4(9)）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会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附注 4(9)）累计金额。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如下：

	<u>预计可使用年限</u>	<u>预计净残值</u>	<u>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30-35 年	5%	2.71%-3.17%
计算机设备及其他	5-10 年	5%	9.50%-19.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或评估值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附注 4(9)）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或评估值扣除减值准备后（附注 4(9)）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3-50 年）内摊销。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8) 抵债资产

当本集团从债务人收取资产作为补偿贷款与垫款及应收利息的损失时，该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资产的账面金额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作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以账面金额扣除减值准备记入资产负债表内。抵债资产的减值因素已经确定消失的，减值准备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范围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长期股权投资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其他长期资产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对于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续)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本集团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本集团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有迹象表明单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本集团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除因辞退福利外，本集团在员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如延迟付款或清偿会构成重大影响的，将对付款额进行折现后列示于资产负债表内。

(i) 退休福利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员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上述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员工退休后，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

另外，本行员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参加中信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此计划由中信集团管理，本行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ii) 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除退休福利外，本集团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为在职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及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本集团每月按照员工工资的一定比例向相关部门支付住房公积金及上述社会保险费用，并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

(iii) 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就补充退休福利所承担的责任是以精算方式估计。本集团对员工承诺支付其未来退休后的福利的金额计算。这项福利以贴现率厘定其折现现值。贴现率为参考到期日与本集团所承担责任的期间相近的中国国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收益率。在计算本集团的责任时，任何精算收益及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1)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该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估计的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负债的特有风险。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集团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12)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担任客户的托管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因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委托贷款为本集团其中一项主要的受托业务。本集团与多个客户签订了委托贷款协议，订明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委托基金”），并由本集团按照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基金的风险及回报，故委托贷款及基金按其本金额记录为资产负债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就这些委托贷款作出任何减值估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3)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i) 利息收入

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让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与其按实际利率基准计算的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异的摊销。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期间（如适用）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会在考虑金融工具（如提前还款权、类似期权等）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让。

已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ii)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所收取导致形成或取得金融资产的收入或承诺费会被递延并作为对实际利率的调整。如果本集团在贷款承诺期满时还没有发放贷款，有关收费便会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iii) 股利收入

权益投资的股利收入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4) 所得税

本集团除了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包括根据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税法规定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和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15)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包括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6)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7) 关联方

本集团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团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 或本集团与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e) 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的关联方外, 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 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 存在上述(a), (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 存在(i), (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 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7) 关联方 (续)

(q) 由(i), (j), (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18) 分部报告

本集团按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披露分部信息。业务分部是本集团内可区分的、能够提供单项或一组相关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其风险和报酬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地区分部是本集团内可区分的、能够在特定的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也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按照本集团的内部财务报告系统，本集团已就本财务报表选择以业务分部为报告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而地区分部则是次要的分部报告形式。

分部收入、费用、经营成果、资产和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础分配至该分部项目的金额。分部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以合并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及内部往来余额之前的金额确定，但同一分部内的内部交易及往来余额除外。分部之间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他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当期购置或建造分部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发生的资本支出总额。

(19)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需要作出影响会计政策应用和影响资产负债及收支列示金额的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相关的假设是以历史经验和以在具体情况下确认为合理的其他因素为基础作出的。这些估计和假设是判断那些显然无法直接通过其他渠道获得其账面价值的资产和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的依据。实际结果可能跟这些估计存在差异。

管理层会对这些估计及其背后的假设予以持续审阅。如会计估计的修订仅对修订年度产生影响，则其影响只会在当年确认；如会计估计的修订对修订年度及未来年度均产生影响，则相关影响会在当年和以后年度进行确认。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9)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续)

下述为管理层在采纳企业会计准则时所作出的对财务数据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并很可能对随后期间产生重大调整的估计。

(i) 贷款及垫款的减值损失

本集团定期审阅贷款组合，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损失，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数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单项贷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还包括显示贷款组合中的借款人的还款状况以及与贷款组合内违约贷款相关的国家或地区或经济状况出现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

单项评估减值的贷款减值损失是该贷款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减少数额。当运用组合测算的方法评估贷款及垫款的减值时，估计数字根据与贷款及垫款具有类似信贷风险特征的资产在过去的损失经验而确定。然后，根据反映目前经济状况的相关可观察数据，对过去的损失经验作出调整。管理层定期审阅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所采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损失与实际损失经验之间的差距。

(ii)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大幅或持久下跌至低于成本即被视为减值的客观证据。在决定公允价值是否出现大幅或持久下跌时需要作出判断。在作出这方面的判断时，本集团会考虑市场波动的过往记录和特定权益投资的股价。本集团还会考虑行业表现和被投资企业的财务状况等其他因素。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9)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续)

(iii)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没有交易活跃的市场可提供报价的金融工具需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采用市场的最新公平交易信息，参考类似的金融工具现行的公允价值、贴现现金流量分析和期权定价模型。本集团建立了一套流程机制，以确保由合格人员构思估值技术，并由独立于构思估值技术工作的人员负责验证和审阅。估值技术在用来估值前会经过核证和调整，以确保得出的结果反映实际市场状况。本集团制定的估值模型尽可能利用市场信息及少用本集团特有信息。值得注意的是部分信息需要管理层作出估计（例如信贷和交易对手风险、风险相关系数）。本集团定期审阅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必要时会作出调整。

(iv) 持有至到期投资

就持有的固定或可确定的付款和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如有意及有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则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评估某金融资产是否符合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条件时，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对本集团是否有意及有能力持有某特定投资至到期日的判断有所偏差，可能会导致整个投资组合需被重新归类为可供出售投资。

(v) 所得税

确定所得税涉及对某些交易未来税务处理的判断。本集团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税项准备。本集团定期重新考虑这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以及包括税率变动在内的税务法规修订。

递延税项资产就可抵扣暂时差异和未利用税项亏损而确认。由于这些递延税项资产只限在很可能获得能利用该递延税项抵免的未来应纳税所得时才会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的可能性。本集团不断审阅管理层的评估，如果很可能获得能利用递延税项资产的未来应纳税所得，便会确认额外的递延税项资产。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 税项

本行适用的主要税项及税率如下：

(a) 营业税

营业税按应税收入金额计缴。营业税率为 5%。

(b) 城建税

按营业税的 1% - 7% 计缴。

(c) 教育费附加

按营业税的 3% 计缴。

(d) 所得税

除本集团境外子公司按其所在地 17.5% 的税率计提所得税以外，本集团中国内地机构的所得税税率为 33%。

根据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审议通过的统一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本行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将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由 33% 减少至 25%。

6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库存现金		4,341	2,589	4,332	2,589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i)	84,968	41,246	84,968	41,24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ii)	33,545	30,138	33,545	30,138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515	677	515	677
合计		<u>123,369</u>	<u>74,650</u>	<u>123,360</u>	<u>74,650</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6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续)

(i) 本集团在中国人民银行(“人行”)存放法定存款准备金。这些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于2007年12月31日，存放于人行法定存款准备金按本行中国内地分行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人民币存款的14.5% (2006年: 9%) 计算。本行亦需按中国内地分行外币客户存款的5% (2006年: 4%) 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

(ii) 存放于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是用作资金清算用途。

7 存放同业款项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存放中国内地款项				
- 银行	7,445	5,865	7,445	5,865
- 非银行金融机构	255	381	255	381
小计	7,700	6,246	7,700	6,246
存放中国境外银行款项	7,865	3,029	7,860	3,024
合计	15,565	9,275	15,560	9,270
减: 减值准备	21	(56)	-	(56)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15,565	9,219	15,560	9,2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8 拆出资金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拆放中国内地款项					
– 银行		9,658	2,008	9,658	2,008
– 非银行金融机构		471	596	471	596
小计		10,129	2,604	10,129	2,604
拆放中国境外款项					
– 银行		1,107	2,835	1,107	2,835
– 非银行金融机构		-	-	518	472
小计		1,107	2,835	1,625	3,307
合计		11,236	5,439	11,754	5,911
减：减值准备	21	(146)	(249)	(146)	(249)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11,090	5,190	11,608	5,66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列示，并由下列机构发行

本集团及本行

	<u>2007 年</u>	<u>2006 年</u>
政府		
- 中国内地	-	52
人行	1,093	2,051
中国内地政策性银行	2,167	1,76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 中国内地	-	32
- 中国境外	364	550
法人实体		
- 中国内地	2,876	276
	6,500	4,725
合计		
上市	-	154
非上市	6,500	4,571
	6,500	4,725
合计	6,500	4,7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0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团在外汇和利率市场进行的远期、掉期和期权交易。本集团作为中介人，通过分行网络制定交易结构为广大客户提供适合个别客户需求的风险管理产品。本集团通过与外部交易对手进行对冲交易来主动管理风险头寸，以确保本集团承担的风险净值在可接受的风险水平以内。本集团也运用衍生工具（主要是外汇期权、掉期及利率掉期）管理其资产负债组合和结构性头寸。

下表为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衍生金融工具合同金额按剩余到期日和相应公允价值分析。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金额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交易量，并不代表风险数额。

本集团及本行

	2007 年					公允价值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合同金额					资产	负债
	3 个月内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工具	45,327	64,572	19,913	7,536	137,348	947	(312)
货币衍生工具	66,747	39,980	6,580	-	113,307	1,093	(1,600)
信用衍生工具	-	-	259	197	456	9	(2)
合计						<u>2,049</u>	<u>(1,914)</u>

	2006 年					公允价值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合同金额					资产	负债
	3 个月内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工具	18,603	45,405	26,497	4,474	94,979	250	(339)
货币衍生工具	38,845	11,781	2,227	60	52,913	200	(236)
信用衍生工具	-	160	80	320	560	2	(1)
合计						<u>452</u>	<u>(576)</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a)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中国内地		
- 人行	86,030	15,970
- 银行	26,157	19,341
- 非银行金融机构	3,039	9,419
- 其他企业	2,820	-
	118,046	44,730
中国境外		
- 银行	-	81
	-	81
合计	118,046	44,811
减：减值准备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18,046	44,8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续)

(b)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u>2007 年</u>	<u>2006 年</u>
债券	101,848	28,525
票据	10,648	14,799
信贷资产	5,550	1,487
	118,046	44,811
合计	118,046	44,811
减: 减值准备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18,046	44,811

12 应收利息

本集团及本行

	注释	<u>2007 年</u>	<u>2006 年</u>
债券投资		1,744	1,0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97	982
其他		130	28
		3,371	2,020
合计		3,371	2,020
减: 减值准备	21	(12)	(24)
		(12)	(24)
应收利息账面价值		3,359	1,99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a) 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465,520	369,156	465,312	368,978
- 贴现		33,599	45,636	33,599	45,636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住房抵押		60,833	36,470	60,833	36,470
- 信用卡		4,145	1,280	4,145	1,280
- 其他		11,111	10,625	11,111	10,625
贷款和垫款总额		575,208	463,167	575,000	462,989
减：贷款损失准备	21	(9,342)	(9,786)	(9,341)	(9,785)
其中：单项计提数		(5,421)	(6,859)	(5,421)	(6,859)
组合计提数		(3,921)	(2,927)	(3,920)	(2,926)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65,866	453,381	565,659	453,20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b) 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注释	2007 年		2006 年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 制造业	145,272	25.3	108,539	23.4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2,856	10.9	35,933	7.7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4,392	7.7	38,022	8.2
- 批发和零售业	42,239	7.3	33,468	7.2
- 房地产开发业	41,741	7.3	28,796	6.2
- 租赁及商业服务业	34,793	6.1	29,375	6.4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8,324	4.9	26,915	5.8
- 建筑业	22,199	3.9	23,364	5.1
- 公共管理与社会组织	8,131	1.4	10,468	2.3
- 金融业	1,512	0.3	3,107	0.7
- 其他	34,061	5.9	31,169	6.7
小计	465,520	81.0	369,156	79.7
个人贷款和垫款	76,089	13.2	48,375	10.4
贴现	33,599	5.8	45,636	9.9
贷款和垫款总额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21	(9,342)	(9,786)	
其中: 单项计提数		(5,421)	(6,859)	
组合计提数		(3,921)	(2,92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65,866	453,38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b) 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续)

本行

注释	2007 年		2006 年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 制造业	145,262	25.3	108,539	23.4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2,856	10.9	35,933	7.8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4,246	7.7	38,022	8.2
- 批发和零售业	42,239	7.3	33,468	7.2
- 房地产业	41,741	7.3	28,796	6.2
- 租赁及商业服务业	34,789	6.1	29,375	6.3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8,324	4.9	26,915	5.8
- 建筑业	22,180	3.9	23,364	5.1
- 公共管理与社会组织	8,131	1.4	10,468	2.3
- 金融业	1,512	0.3	3,107	0.7
- 其他	34,032	5.9	30,991	6.7
	<u>465,312</u>	<u>81.0</u>	<u>368,978</u>	<u>79.7</u>
个人贷款和垫款	76,089	13.2	48,375	10.4
贴现	33,599	5.8	45,636	9.9
	<u>575,000</u>	<u>100.0</u>	<u>462,989</u>	<u>100.0</u>
减: 贷款损失准备	21	(9,341)	(9,785)	
其中: 单项计提数		(5,421)	(6,859)	
组合计提数		(3,920)	(2,926)	
		<u>565,659</u>	<u>453,204</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c) 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注释	2007 年		2006 年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长江三角洲		182,058	31.7	146,784	31.7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167,329	29.1	138,310	29.9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90,358	15.7	68,230	14.7
中部地区		60,410	10.5	46,704	10.1
西部地区		55,780	9.7	43,820	9.5
东北地区		19,065	3.3	19,141	4.1
香港		208	0.0	178	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21	(9,342)		(9,786)	
其中: 单项计提数		(5,421)		(6,859)	
组合计提数		(3,921)		(2,92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65,866		453,381	

本行

	注释	2007 年		2006 年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长江三角洲		182,058	31.7	146,784	31.7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167,329	29.1	138,310	29.9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90,358	15.7	68,230	14.7
中部地区		60,410	10.5	46,704	10.1
西部地区		55,780	9.7	43,820	9.5
东北地区		19,065	3.3	19,141	4.1
贷款和垫款总额		575,000	100.0	462,989	10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21	(9,341)		(9,785)	
其中: 单项计提数		(5,421)		(6,859)	
组合计提数		(3,920)		(2,926)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65,659		453,204	

关于地区分部的定义见附注 50(b)。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d)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信用贷款		158,972	129,411	158,774	129,233
保证贷款		171,145	142,321	171,145	142,321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 抵押贷款		155,591	108,502	155,591	108,502
质押贷款		55,901	37,297	55,891	37,297
小计		541,609	417,531	541,401	417,353
贴现		33,599	45,636	33,599	45,636
贷款和垫款总额		575,208	463,167	575,000	462,989
减: 贷款损失准备	21	(9,342)	(9,786)	(9,341)	(9,785)
其中: 单项计提数		(5,421)	(6,859)	(5,421)	(6,859)
组合计提数		(3,921)	(2,927)	(3,920)	(2,926)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65,866	453,381	565,659	453,204

(e)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07年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3个月 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49	125	366	544	1,284
保证贷款	303	440	2,290	903	3,936
附担保物贷款	2,148	569	1,241	1,502	5,460
其中: 抵押贷款	2,052	424	1,153	1,410	5,039
质押贷款	96	145	88	92	421
合计	2,700	1,134	3,897	2,949	10,68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e)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续)

本集团及本行 (续)

	2006年				合计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3个月 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33	350	430	1,615	2,528
保证贷款	225	944	1,641	2,409	5,219
附担保物贷款	1,953	1,384	1,358	1,298	5,993
其中：抵押贷款	1,821	1,340	1,141	1,246	5,548
质押贷款	132	44	217	52	445
合计	<u>2,311</u>	<u>2,678</u>	<u>3,429</u>	<u>5,322</u>	<u>13,740</u>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已逾期 1 天以上，或利息已逾期超过 90 天但本金尚未到期的贷款。

(f)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07年			总额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贷款及 垫款损失准备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的损失准备		
		其损失准备按 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 单项方式评估	
年初余额	2,663	264	6,859	9,786
本年计提				
- 在利润表新计提损 失准备	959	81	2,193	3,233
- 回拨至利润表的损 失准备	-	-	(373)	(373)
折现回拨	-	-	(187)	(187)
本年转出	-	-	(45)	(45)
本年核销	-	(46)	(3,026)	(3,072)
本年转回				
-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 垫款导致的转回	-	-	-	-
年末余额	<u>3,622</u>	<u>299</u>	<u>5,421</u>	<u>9,342</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f)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续)

本集团 (续)

	2006年			总额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贷款及 垫款损失准备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的损失准备		
		其损失准备按 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 单项方式评估	
年初余额	2,383	225	9,622	12,230
本年计提				
- 在利润表新计提损 失准备	280	51	2,020	2,351
- 回拨至利润表的损 失准备	-	-	(870)	(870)
折现回拨	-	-	(210)	(210)
本年转出	-	-	(153)	(153)
本年核销	-	(12)	(3,673)	(3,685)
本年转回				
-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 垫款导致的转回	-	-	123	123
年末余额	2,663	264	6,859	9,78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f)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续)

本行

	2007年			总额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贷款及 垫款损失准备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的损失准备		
		其损失准备按 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 单项方式评估	
年初余额	2,662	264	6,859	9,785
本年计提				
- 在利润表新计提损 失准备	959	81	2,193	3,233
- 回拨至利润表的损 失准备	-	-	(373)	(373)
折现回拨	-	-	(187)	(187)
本年转出	-	-	(45)	(45)
本年核销	-	(46)	(3,026)	(3,072)
本年转回				
-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 垫款导致的转回	-	-	-	-
年末余额	3,621	299	5,421	9,34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f)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续)

本行 (续)

	2006年			总额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贷款及 垫款损失准备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的损失准备		
		其损失准备按 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 单项方式评估	
年初余额	2,382	225	9,622	12,229
本年计提				
- 在利润表新计提损 失准备	280	51	2,020	2,351
- 回拨至利润表的损 失准备	-	-	(870)	(870)
折现回拨	-	-	(210)	(210)
本年转出	-	-	(153)	(153)
本年核销	-	(12)	(3,673)	(3,685)
本年转回				
-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 垫款导致的转回	-	-	123	123
年末余额	2,662	264	6,859	9,78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g) 贷款和垫款及损失准备分析

本集团

	2007年				已减值贷款 和垫款总额 占贷款 和垫款总额 的百分比
	(注释(i))	(注释(ii))		总额	
	按组合方式 评估 损失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其损失 准备按组合 方式评估	其损失 准备按单项 方式评估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 贷款和垫款总额					
— 金融机构	1,281	-	231	1,512	15.28%
— 非金融机构	565,435	488	7,773	573,696	1.44%
	<u>566,716</u>	<u>488</u>	<u>8,004</u>	<u>575,208</u>	<u>1.48%</u>
减: 对应下列客户的 贷款和垫款的损 失准备					
— 金融机构	(9)	-	(65)	(74)	
— 非金融机构	(3,613)	(299)	(5,356)	(9,268)	
	<u>(3,622)</u>	<u>(299)</u>	<u>(5,421)</u>	<u>(9,342)</u>	
发给下列客户的贷 款和垫款净额					
— 金融机构	1,272	-	166	1,438	
— 非金融机构	561,822	189	2,417	564,428	
	<u>563,094</u>	<u>189</u>	<u>2,583</u>	<u>565,866</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g) 贷款和垫款及损失准备分析 (续)

本集团 (续)

	2006年				已减值贷款 和垫款总额 占贷款 和垫款总额 的百分比
	(注释(i))	(注释(ii))		总额	
	按组合方式 评估 损失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其损失 准备按组合 方式评估			
		其损失 准备按组合 方式评估	其损失 准备按单项 方式评估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 贷款和垫款总额					
- 金融机构	2,867	-	240	3,107	7.72%
- 非金融机构	448,735	414	10,911	460,060	2.46%
	<u>451,602</u>	<u>414</u>	<u>11,151</u>	<u>463,167</u>	<u>2.50%</u>
减: 对应下列客户的 贷款和垫款的损 失准备					
- 金融机构	(38)	-	(66)	(104)	
- 非金融机构	(2,625)	(264)	(6,793)	(9,682)	
	<u>(2,663)</u>	<u>(264)</u>	<u>(6,859)</u>	<u>(9,786)</u>	
发给下列客户的贷 款和垫款净额					
- 金融机构	2,829	-	174	3,003	
- 非金融机构	446,110	150	4,118	450,378	
	<u>448,939</u>	<u>150</u>	<u>4,292</u>	<u>453,381</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g) 贷款和垫款及损失准备分析 (续)

本行

	2007年				已减值贷款 和垫款总额 占贷款 和垫款总额 的百分比
	(注释(i))	(注释(ii))		总额	
	按组合方式 评估 损失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其损失 准备按组合 方式评估			
		其损失 准备按组合 方式评估	其损失 准备按单项 方式评估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 贷款和垫款总额					
- 金融机构	1,281	-	231	1,512	15.28%
- 非金融机构	565,227	488	7,773	573,488	1.44%
	<u>566,508</u>	<u>488</u>	<u>8,004</u>	<u>575,000</u>	<u>1.48%</u>
减: 对应下列客户的 贷款和垫款的损 失准备					
- 金融机构	(9)	-	(65)	(74)	
- 非金融机构	(3,612)	(299)	(5,356)	(9,267)	
	<u>(3,621)</u>	<u>(299)</u>	<u>(5,421)</u>	<u>(9,341)</u>	
发给下列客户的贷 款和垫款净额					
- 金融机构	1,272	-	166	1,438	
- 非金融机构	561,615	189	2,417	564,221	
	<u>562,887</u>	<u>189</u>	<u>2,583</u>	<u>565,659</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g) 贷款和垫款及损失准备分析 (续)

本行 (续)

	2006年				已减值贷款 和垫款总额 占贷款 和垫款总额 的百分比
	(注释(i))	(注释(ii))		总额	
	按组合方式 评估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损失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其损失 准备按组合 方式评估	其损失 准备按单项 方式评估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 贷款和垫款总额					
- 金融机构	2,867	-	240	3,107	7.72%
- 非金融机构	448,557	414	10,911	459,882	2.46%
	451,424	414	11,151	462,989	2.50%
减: 对应下列发放贷 款和垫款的损失 准备					
- 金融机构	(38)	-	(66)	(104)	
- 非金融机构	(2,624)	(264)	(6,793)	(9,681)	
	(2,662)	(264)	(6,859)	(9,785)	
发给下列客户的贷 款和垫款净额					
- 金融机构	2,829	-	174	3,003	
- 非金融机构	445,933	150	4,118	450,201	
	448,762	150	4,292	453,20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g) 贷款和垫款及损失准备分析 (续)

注释:

- (i) 按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损失相对于整个贷款组合并不重大。这些贷款和垫款包括评级为正常或关注的贷款和垫款。
- (ii)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包括有客观证据认定出现减值和其评估的减值损失为重大的贷款。这些贷款包括按以下评估方式具有客观证据证明出现减值的贷款:
- 单项评估 (包括评级为次级、可疑或损失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或
 - 组合评估, 指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和垫款组合 (包括评级为次级、可疑或损失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 (iii) 上文所述的贷款分类的主要定义见附注 53(a)。
- (iv) 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损失准备以单项方式评估的已减值贷款和垫款为人民币 80.04 亿元, 抵押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以及未涵盖部分分别为人民币 14.24 亿元和人民币 65.80 亿元。该类贷款所对应抵押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7.74 亿元。抵押物包括: 房屋、土地、建筑物、股权等。该抵押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目前抵押物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最新可得的外部评估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确定。对该类贷款, 按单项方式评估的损失准备为人民币 54.21 亿元。
- (h) 原已逾期或发生减值但相关合同条款已重新商定过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及本行

	<u>2007 年</u>	<u>2006 年</u>
帐面价值	5,303	4,58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债券	(i)	43,502	31,166	43,502	31,163
权益工具	(ii)	341	286	-	19
合计		43,843	31,452	43,502	31,182
减：减值准备	21	-	(19)	-	(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43,843	31,433	43,502	31,163

(i)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列示，并由下列机构发行：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政府					
- 中国内地		231	2,029	231	2,029
- 中国境外		2,506	539	2,506	539
人行		5,129	4,032	5,129	4,032
政策性银行					
- 中国内地		8,424	8,559	8,424	8,559
- 中国境外		452	331	452	33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 中国内地		-	99	-	99
- 中国境外		11,745	7,539	11,745	7,537
中国境外公共机构		5,400	2,325	5,400	2,325
其他机构					
- 中国内地		9,569	5,159	9,569	5,159
- 中国境外		46	573	46	572
可供出售债权投资合计		43,502	31,185	43,502	31,182
减：减值准备	21	-	(19)	-	(19)
可供出售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43,502	31,166	43,502	31,163
上市		7,727	7,107	7,727	7,107
非上市		35,775	24,059	35,775	24,056
可供出售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43,502	31,166	43,502	31,16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续)

(ii)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中国境外金融机构发行的权益工具投资		341	286	-	19
减：减值准备	21	-	(19)	-	(19)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账面价值		341	267	-	-
上市		15	21	-	-
非上市		326	246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账面价值		341	267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按发行机构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政府					
- 中国内地		34,048	17,673	34,048	17,673
- 中国境外		73	2,813	73	2,813
人行		35,965	17,638	35,965	17,638
政策性银行					
- 中国内地		17,424	13,824	17,424	13,824
- 中国境外		127	439	127	4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 中国内地		3,839	1,159	3,839	1,120
- 中国境外		6,282	6,439	6,239	6,383
中国境外公共机构		9,895	6,663	9,895	6,663
其他机构					
- 中国内地		1,085	586	1,085	586
- 中国境外		665	1,185	665	1,185
持有至到期投资合计		109,403	68,419	109,360	68,324
减: 减值准备	21	(12)	(223)	(12)	(223)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109,391	68,196	109,348	68,101
上市		5,659	6,728	5,659	6,728
非上市		103,732	61,468	103,689	61,373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109,391	68,196	109,348	68,101
上市债券市值		5,582	6,641	5,582	6,641

本集团于 2007 年度内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为人民币 14.5 亿元, 这些转出主要是由本集团未能预期的个别事项所造成。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以下项目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对子公司投资					
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i)	-	-	87	87
其他投资		114	70	114	70
合计		114	70	201	157

- (i) 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为本行子公司，其业绩及财务状况已计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内。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1984年，注册资本2500万港元，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均为香港特别行政区，在香港获得香港政府工商注册处颁发的“放债人牌照”，业务范围包括资本市场投资、贷款、财务顾问、投资银行、直接投资等。本行对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9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7 固定资产

本集团

	<u>房屋建筑物</u>	<u>在建工程</u>	<u>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u>	<u>合计</u>
成本或评估值：				
年初余额	7,321	237	1,844	9,402
本年增加	145	75	463	683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240	(240)	-	-
本年减少	(5)	-	(465)	(470)
年末余额	<u>7,701</u>	<u>72</u>	<u>1,842</u>	<u>9,615</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04)	-	(805)	(1,009)
本年计提	(294)	-	(286)	(580)
折旧冲销	-	-	418	418
年末余额	<u>(498)</u>	<u>-</u>	<u>(673)</u>	<u>(1,171)</u>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u>7,117</u>	<u>237</u>	<u>1,039</u>	<u>8,393</u>
年末余额	<u>7,203</u>	<u>72</u>	<u>1,169</u>	<u>8,444</u>

注释：

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部分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之中，其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5.93 亿元（200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69 亿元）。本行预计办理该产权手续过程中不会有重大问题或成本发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8 无形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u>土地使用权</u>	<u>软件</u>	<u>其他</u>	<u>合计</u>
成本或评估值：				
年初余额	323	87	11	421
本年增加	2	44	3	49
本年减少	-	(1)	-	(1)
年末余额	<u>325</u>	<u>130</u>	<u>14</u>	<u>469</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0)	(36)	(5)	(51)
本年计提	(9)	(20)	(1)	(30)
本年减少	-	1	-	1
年末余额	<u>(19)</u>	<u>(55)</u>	<u>(6)</u>	<u>(80)</u>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u>313</u>	<u>51</u>	<u>6</u>	<u>370</u>
年末余额	<u>306</u>	<u>75</u>	<u>8</u>	<u>389</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9 递延所得税

(a) 按内容分析

本集团

	2007 年		2006 年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3,632	908	5,249	1,732
其他	184	46	1,542	509
小计	3,816	954	6,791	2,241
	2007 年		2006 年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调整	(52)	(13)	(427)	(141)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净值	941		2,1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9 递延所得税 (续)

(a) 按内容分析 (续)

本行

	2007 年		2006 年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3,632	908	5,249	1,732
其他	184	46	1,542	509
小计	3,816	954	6,791	2,241
	2007 年		2006 年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调整	(16)	(4)	(424)	(140)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净值		950		2,10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9 递延所得税 (续)

(b)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发放贷款和 垫款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 注释(i)	其他 注释(ii)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合计
2007年1月1日	1,732	(141)	509	2,100
在损益表确认	(824)	104	(463)	(1,183)
在权益中确认	-	24	-	24
2007年12月31日	908	(13)	46	941
2006年1月1日	3,378	(93)	726	4,011
在损益表确认	(1,646)	(51)	(217)	(1,914)
在权益中确认	-	3	-	3
2006年12月31日	1,732	(141)	509	2,1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9 递延所得税 (续)

(b)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的变动情况 (续)

本行

	发放贷款和 垫款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 注释(i)	其他 注释(ii)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合计
2007年1月1日	1,732	(140)	509	2,101
在损益表确认	(824)	109	(463)	(1,178)
在权益中确认	-	27	-	27
2007年12月31日	<u>908</u>	<u>(4)</u>	<u>(46)</u>	<u>950</u>
2006年1月1日	3,378	(93)	726	4,011
在损益表确认	(1,646)	(50)	(217)	(1,913)
在权益中确认	-	3	-	3
2006年12月31日	<u>1,732</u>	<u>(140)</u>	<u>509</u>	<u>2,101</u>

注释:

- (i) 因调整投资及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而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于其变现时须计征所得税税项。
- (ii) 主要包括因存拆放款项及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而形成的递延税项。
- (iii)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并无重大的未计提递延税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0 其他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抵债资产	(i)	541	653	541	653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80	307	380	307
预付租金		174	137	174	137
其他	(ii)	1,162	635	1,162	634
合计		<u>2,257</u>	<u>1,732</u>	<u>2,257</u>	<u>1,731</u>

(i) 抵债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注释	2007年	2006年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633	748
其他		225	176
合计		<u>858</u>	<u>924</u>
减：减值准备	21	<u>(317)</u>	<u>(271)</u>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u>541</u>	<u>653</u>

(a) 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共处置抵债资产人民币 1.08 亿元 (2006 年：人民币 2.74 亿元)。

(b) 本集团计划在未来期间内通过拍卖、竞价和转让等方式对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抵债资产进行处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0 其他资产 (续)

(ii) 其他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其他资产原值		1,464	1,045	1,464	1,044
减: 减值准备	21	(302)	(410)	(302)	(410)
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1,162	635	1,162	634

2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本集团

	2007年					年末账 面余额
	年初账 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 转入/转出	本年核销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 准备	56	-	-	-	(56)	-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49	9	(10)	13	(115)	146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24	-	-	-	(12)	1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 值准备	9,786	3,233	(373)	(232)	(3,072)	9,3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19	-	-	-	(19)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 值准备	223	7	-	(171)	(47)	12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71	71	-	(8)	(17)	31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410	-	(14)	186	(280)	302
合计	11,038	3,320	(397)	(212)	(3,618)	10,131

注释:

除上述资产减值准备之外, 本集团还对表外资产计提了减值损失准备, 详见附注4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续)

本集团 (续)

	2006年					年末账 面余额
	年初账 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 转入/转出	本年核销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 准备	62	-	(6)	-	-	56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80	3	-	-	(34)	249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12	-	-	12	-	24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 值准备	12,230	2,351	(870)	(240)	(3,685)	9,7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98	-	-	-	(79)	19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 值准备	223	-	(4)	4	-	223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52	179	-	144	(204)	27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317	55	-	94	(56)	410
合计	13,374	2,588	(880)	14	(4,058)	11,03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续)

本行

	2007 年					年末账 面余额
	年初账 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 转入/转出	本年核销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 准备	56	-	-	-	(56)	-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49	9	(10)	13	(115)	146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24	-	-	-	(12)	1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 值准备	9,785	3,233	(373)	(232)	(3,072)	9,3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19	-	-	-	(19)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 值准备	223	7	-	(171)	(47)	12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71	71	-	(8)	(17)	31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410	-	(14)	186	(280)	302
合计	11,037	3,320	(397)	(212)	(3,618)	10,13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续)

本行 (续)

	2006年					年末账 面余额
	年初账 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 转入/转出	本年核销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 准备	62	-	(6)	-	-	56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80	3	-	-	(34)	249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12	-	-	12	-	24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 值准备	12,229	2,351	(870)	(240)	(3,685)	9,7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98	-	-	-	(79)	19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 值准备	223	-	(4)	4	-	223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52	179	-	144	(204)	27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317	55	-	94	(56)	410
合计	13,373	2,588	(880)	14	(4,058)	11,03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及本行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中国内地存放款项		
- 银行	4,732	5,359
- 非银行金融机构	91,877	25,962
	96,609	31,321
合计	96,609	31,321

23 拆入资金

本集团及本行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中国内地拆入款项		
- 银行	-	2,486
- 非银行金融机构	639	656
	639	3,142
小计	639	3,142
中国境外拆入款项		
- 银行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	-	-
	-	-
小计	-	-
合计	639	3,14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u>2007 年</u>	<u>2006 年</u>
债券卖空	-	79
	-	79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a)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中国内地		
- 人行	415	41
- 政策性银行	-	40
- 商业银行	4,733	330
- 非银行金融机构	3,313	165
- 其他企业	-	-
	8,461	576
小计	8,461	576
中国境外		
- 中央银行	-	-
- 商业银行	380	1,168
- 非银行金融机构	6,913	-
- 其他企业	-	-
	7,293	1,168
小计	7,293	1,168
合计	15,754	1,74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续)

(b)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07 年	2006 年
证券	9,842	1,168
票据	520	41
信贷资产	5,392	535
	15,754	1,744
合计	15,754	1,744

26 吸收存款

按存款性质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活期存款					
公司类客户		330,078	256,886	330,081	256,890
个人客户		66,900	26,053	66,900	26,053
活期存款小计		396,978	282,939	396,981	282,943
定期存款 (含通知存款)					
公司类客户		301,931	251,580	301,931	251,580
个人客户		80,306	79,808	80,306	79,808
定期存款小计		382,237	331,388	382,237	331,388
汇出及应解汇款		7,996	4,085	7,996	4,085
合计		787,211	618,412	787,214	618,41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6 吸收存款 (续)

注释:

上述存款中包含如下项目: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保证金存款		100,851	84,265	100,851	84,265
结构性存款	(i)	7,212	13,559	7,212	13,559

(i) 结构性存款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的变化主要受基准利率变化的影响。

27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及本行

	注释	2007年	2006年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62	1,214
职工福利费		-	67
社会保险费	(i)	5	6
补充养老保险费	(ii)	2	2
补充退休福利	(iii)	38	4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	30
合计		2,996	1,36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7 应付职工薪酬（续）

注释：

(i) 社会保险费

社会保险费中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根据中国的劳动法规，本集团为其国内员工参与了各省、市政府组织安排的基本养老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须就其员工的薪金、奖金及若干津贴，按若干比率向政府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计划作出供款。

(ii) 补充养老保险费

除了以上基本养老保险计划外，本集团为其合格的员工定立了一个补充养老保险计划（年金计划）。此计划由中信集团管理。本集团每年对计划作出相等于合格员工薪金及佣金的百分之三供款，2007 年对计划作出供款的金额为人民币 0.42 亿元（2006 年：人民币 0.32 亿元）。

对于本集团于香港的员工，本集团按照相应法规确定的供款比率参与了强制性公积金计划。

(iii) 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对其退休的国内合格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参与该些福利的员工包括在职员工及已退休员工。于资产负债表确认的金额代表未注入资金的福利责任的折现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补充退休福利责任是由独立精算师美世咨询公司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审阅。美世咨询公司聘用了美国精算师协会会员。

除以上 27(i) 及 27(ii) 所述的供款外，本集团并无其他支付员工退休及其他退休后福利的重大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8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所得税	3,444	1,230	3,444	1,230
营业税及附加	735	473	735	473
其他	8	3	5	3
合计	<u>4,187</u>	<u>1,706</u>	<u>4,184</u>	<u>1,706</u>

29 应付利息

本集团及本行

	2007年	2006年
客户存款	3,751	2,885
其他	341	293
合计	<u>4,092</u>	<u>3,178</u>

30 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2007年	2006年
预计诉讼损失	40	20

预计负债变动情况:

	2007年	2006年
年初余额	20	-
本年计提	40	20
本年转出	(20)	-
年末余额	<u>40</u>	<u>20</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1 已发行次级债

本集团及本行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经人行及银监会批准，发行了下列次级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行的次级债包括：

	注释	<u>2007 年</u>	<u>2006 年</u>
于下列到期的浮动利率次级债务			
- 2010 年 6 月	(i)	4,778	4,778
- 2010 年 7 月	(i)	602	602
- 2010 年 9 月	(i)	300	300
- 2010 年 6 月	(ii)	320	320
于下列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 2016 年 6 月	(iii)	4,000	4,000
- 2021 年 6 月	(iv)	2,000	2,000
总面值		<u>12,000</u>	<u>12,000</u>

注释：

- (i) 于 2004 年发行的浮动利率次级债务的票面年利率根据人行公布的 1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基本利差 2.72% 确定。
- (ii) 于 2004 年发行的浮动利率次级债务的票面年利率根据人行公布的 1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基本利差 2.60% 确定。
- (iii) 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 3.75%。本集团可以选择于 2011 年 6 月 22 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集团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自 2011 年 6 月开始的 5 年期间，票面年利率增加至 6.75%。
- (iv) 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 4.12%。本集团可以选择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集团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自 2016 年 6 月开始的 5 年期间，票面年利率增加至 7.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2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待清算款项	369	307	364	197
应付承兑国债款	53	70	53	70
代收代付款项	104	86	104	86
睡眠户	183	33	183	33
其他	931	687	920	788
合计	<u>1,640</u>	<u>1,183</u>	<u>1,624</u>	<u>1,174</u>

33 股本

(a) 股本结构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股本结构如下:

	<u>2007年</u>	<u>2006年</u>
本行发起人所持有股份		
中信集团	24,330	26,394
中信国金	5,855	4,719
本行战略投资者所持有股份		
BBVA	1,885	-
其他第三方投资者所持有股份	6,963	-
合计	<u>39,033</u>	<u>31,113</u>
其中:		
境内上市 (A股)	26,631	-
境外上市 (H股)	12,402	-
合计	<u>39,033</u>	<u>-</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3 股本 (续)

(b) 股本变动情况

本行股本变动表

	<u>2007 年</u>	<u>2006 年</u>
年初余额	31,113	-
发行股本	7,920	31,113
	39,033	31,113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成立股份公司，注册及实收资本 311.13 亿元折合 311.13 亿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股份。311.13 亿股股份由本行的发起人中信集团公司（「中信集团」）及中信集团子公司中信国际金融控股公司（「中信国金」）持有。

经银监会于 2007 年 2 月 28 日发出的关于中信集团向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BBVA」）出售本行股份的批准（银监复[2007]85 号），中信集团于 2007 年 3 月 1 日出售 1,502,763,281 股本行股份予 BBVA。

于 2007 年 4 月，本行通过 A 股首次公开招股向境内投资者溢价发行 23.02 亿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认购价为人民币 5.80 元的股份，投入资本股本溢价人民币 110.49 亿元。A 股首次公开发行完成之后，中信集团在 A 股首次公开发行之前持有的股份转为 A 股。

于 2007 年 4 月，本行通过 H 股首次公开招股向香港和境外投资者溢价发行 48.85 亿股，每股面值 1 元，认购价为港币 5.86 元的股份，投入资本包括股本溢价人民币 233.52 亿元。H 股首次公开招股完成之后，中信国金和 BBVA 在 H 股首次公开招股之前持有的股份转为 H 股。

于 2007 年 5 月，由于 H 股超额配售的影响，本行发行了 7.33 亿股 H 股，每股面值 1 元，认购价为港币 5.86 元的股份，其中股本溢价人民币 34.97 亿元。

本年发行及缴足股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分别于 2007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 KPMG-A(2007)CR No.0018 验资报告。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 KPMG-A(2007)CR No.0025 验资报告。

所有 A 股和 H 股均为普通股，在重大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附有相同权力和利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4 资本公积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扣除发行成本前					
股票溢价		37,898	-	37,898	-
减：发行成本		(982)	-	(982)	-
发行溢价净额	(i)	36,916	-	36,916	-
投资重估储备	(ii)	(98)	(14)	(89)	(7)
合计		36,818	(14)	36,827	(7)

(i) 如附注 33 中所示，本行于 2007 年共发行了 79.2 亿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发行所得款项共计人民币 458.18 亿元。本行将利息收入和发行成本直接计入股票发行相关科目，并将发行溢价人民币 369.16 亿元计入资本公积。

(ii) 投资重估储备已按计量可供出售投资的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入账。

经股东大会批准后，资本公积可用于增加实收资本。

35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u>法定盈余公积金</u>
2007 年 1 月 1 日	-
本年提取	829
2007 年 12 月 31 日	<u>829</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5 盈余公积 (续)

本行需按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中国会计准则」）核算的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 50% 时，可以不再提取。本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从净利润中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法定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如有）或转增资本。但当以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结余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 25%。

36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及本行

	<u>2007 年</u>	<u>2006 年</u>
提取一般准备	3,731	-

根据财政部于 2005 年 5 月 17 日颁布的《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 [2005] 49 号）及 2007 年 3 月 30 日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 [2007] 23 号），从事银行业务的金融机构，应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准备金，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一般准备金的计提比例由金融机构综合考虑其所面临的风险状况等因素确定，原则上一般准备金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一般准备金构成金融机构权益的一部分，并通过税后利润提取。

根据财政部于 2005 年 9 月 5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呆账准备提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 [2005] 90 号），要求金融机构由 2005 年 7 月 1 日起在 3 年左右，最长不得超过 5 年的过渡期内提取规定的一般准备。本行认为本行能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前满足上述通知的要求。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7 利润分配

(a) 本年度利润提取及除宣派股息以外的利润分配

	注释	<u>2007 年</u>	<u>2006 年</u>
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金	35	829	-
一般风险准备	36	3,731	-
		<u>4,560</u>	<u>-</u>

根据董事会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的批准，本集团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8.29 亿元，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 37.31 亿元，分别为以按照中国相关会计准则和法规编制的财务报表的税后利润的 10% 和 45%。

(b) 本年度应付本行股东股息

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董事会建议分派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现金股息每 10 股人民币 0.535 元，该笔合计约人民币 20.88 亿元的股息将待股东于年度股东大会上决议通过后派发予 2008 年 6 月 12 日股东名册上的股东。这些股息尚未于资产负债表日被确认为负债。

(c) 上年度应付本行股东利润，于本年度批准及支付

根据中国相关规则和法规的规定，中信银行自 2005 年 12 月 31 日至本行成立日所得损益均归中信集团所有。因此，本集团在中国会计准则下的 2006 年度净利润人民币 37.26 亿元为中信集团所有。

本行将上述 2006 年度净利润以现金方式分别于 2006（人民币 30 亿元）年和 2007 年（人民币 7.26 亿元）支付与中信集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8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	331	237	331	237
存放中央银行	1,333	849	1,333	849
拆出资金	379	117	404	15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类贷款和垫款	27,025	19,320	27,010	19,287
- 个人类贷款和垫款	3,609	2,397	3,609	2,397
- 票据贴现	1,932	1,571	1,932	1,5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79	476	1,679	476
债券投资	5,206	3,477	5,206	3,477
利息收入小计	41,494	28,444	41,504	28,445
其中: 已减值金融资产				
利息收入	187	210	187	210
利息支出:				
同业存放	(1,640)	(588)	(1,640)	(5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6)	(9)	(6)	(9)
拆入资金	(73)	(60)	(73)	(60)
吸收存款	(12,673)	(10,790)	(12,673)	(10,7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344)	(97)	(344)	(97)
发行债券	(588)	(427)	(588)	(427)
利息支出小计	(15,324)	(11,971)	(15,324)	(11,971)
利息净收入	26,170	16,473	26,180	16,47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及本行

	注释	<u>2007 年</u>	<u>2006 年</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理财产品手续费		594	16
银行卡手续费		434	199
代理业务手续费	(i)	358	186
担保手续费		295	215
顾问和咨询费		269	45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236	214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135	16
其他		44	7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u>2,365</u>	<u>965</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285)</u>	<u>(206)</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080</u>	<u>759</u>

(i) 代理业务手续费包括承销债券、承销投资基金、代理保险服务及其他业务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以及委托贷款业务的手续费收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0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146)	16	(146)	16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284	45	269	30
长期股权投资	3	1	3	1
其他	(20)	(144)	(20)	(144)
合计	121	(82)	106	(97)

41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收益

本集团及本行

	2007年	2006年
交易性债券投资	(15)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工具	(185)	1
衍生工具	(612)	82
合计	(812)	7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2 业务及管理费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员工成本				
- 员工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3,675	1,987	3,662	1,974
- 职工福利费	207	277	207	277
- 社会保险费	199	156	199	156
- 住房公积金	178	147	178	147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	70	129	70
- 住房补贴	113	94	113	94
- 补充退休福利	(10)	6	(10)	6
- 其他	286	177	286	177
	4,777	2,914	4,764	2,901
物业及设备支出				
- 折旧费	580	566	580	566
- 租金和物业管理费	577	497	604	518
- 电子设备营运支出	172	156	172	156
- 维护费	106	100	106	100
- 其他	158	135	158	135
	1,593	1,454	1,620	1,475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3,111	2,566	3,081	2,543
中信集团管理费	-	750	-	750
摊销费	232	197	232	197
	3,343	3,513	3,313	3,490
合计	9,713	7,881	9,697	7,866

(i)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金额包括人民币 800 万元的审计费 (2006 年: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3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及本行

	<u>2007 年</u>	<u>2006 年</u>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	(6)
拆出资金减值 (转回) / 损失	(1)	3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2,860	1,481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转回)	7	(4)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71	179
其他资产减值 (转回) / 损失	(14)	55
	2,923	1,708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65	54
	2,988	1,762
	2,988	1,762

44 所得税费用

(a)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当期所得税		3,667	1,199	3,666	1,198
递延所得税	(i)	1,183	1,914	1,183	1,913
		4,850	3,113	4,849	3,111
		4,850	3,113	4,849	3,111

- (i) 如附注 5(d)所述，本行及其在中国大陆的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将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由 33% 减少至 25%，因此，本年冲回未来不能转回的递延税资产金额 2.95 亿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4 所得税费用 (续)

(b)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税前利润	13,140	6,839	13,130	6,824
按法定税率 33% 计算的预计所得税(注释(i))	4,336	2,257	4,333	2,252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的税务影响				
- 员工成本(注释(ii))	228	654	228	654
- 由于税率变动转出递延所得税	295	-	295	-
- 其他(注释(iii))	237	398	239	401
小计	760	1,052	762	1,055
非纳税项目收益				
- 国债利息收入	(245)	(168)	(245)	(168)
- 其他	(1)	(28)	(1)	(28)
小计	(246)	(196)	(246)	(196)
所得税费用	4,850	3,113	4,849	3,1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4 所得税费用 (续)

(b)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续)

注释:

- (i) 除本集团境外子公司按其所在地 17.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外，本集团根据有关企业所得税的法律和规定按法定税率 33% 计算所得税费用。
- (ii)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8 年 3 月的通知 (财税[2008]36 号)，本行 2007 年度可扣除的计税工资为人民币 29.84 亿元。
- (iii) 该金额主要是指超出可抵税金额的不能扣税的业务招待费、广告费及宣传费。

45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本行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年修订) 的基础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2007 年				
	报告期 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290	9.85%	12.70%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575	10.19%	13.14%	0.24	0.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5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续)

	2006 年				
	报告期 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人民币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726	11.71%	13.18%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4,429	13.92%	15.67%	0.14	0.14

注释:

- (i) 经国务院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批准，本行在原中信银行的基础上重组改制成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1.13 亿元，按每股面值一元折合 311.13 亿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是以可分配给本行股东的净利润除以 311.13 亿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股份计算。该等股份数假设已于 2006 年 1 月 1 日发行，并于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发行在外。
- (ii) 由于本行在截至 2006 年及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所以基本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任何差异。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5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续)

(a) 每股收益

	注释	<u>2007 年</u>	<u>2006 年</u>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290	3,726
加权平均股本数 (百万股)	(i)	36,332	31,11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基本 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23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ii)	8,575	4,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24	0.14

(i) 加权平均股本数

	<u>2007 年</u>	<u>2006 年</u>
于 1 月 1 日已发行的普通股	31,113	31,113
当期发行股份的加权平均股数 (注释)	5,219	-
于 12 月 31 日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本数	36,332	31,113

注释: 本行于 2007 年 4 月发行了 A 股和 H 股共计 71.87 亿股, 并于 2007 年 5 月根据联席全球协调人行使超额配股权要求分配及发售 7.33 亿股 H 股。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计算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时, 已考虑时间因素的影响并进行相应调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5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续)

(a) 每股收益 (续)

(ii)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注释	<u>2007 年</u>	<u>2006 年</u>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290	3,726
减: 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 的非经常性损益	46	(285)	(7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575	4,429

(b) 净资产收益率

	<u>2007 年</u>	<u>2006 年</u>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290	3,72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84,136	31,82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9.85%	11.7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65,271	28,26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0%	13.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575	4,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19%	13.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4%	15.6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6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7 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本集团

	注释	<u>2007 年</u>	<u>2006 年</u>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		(2)	(14)
租金收入		38	37
抵债资产处置净收入		20	8
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		(1)	(2)
收回已核销存放同业款项		20	19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金	(i)	(5)	(11)
提取预计负债	(i)	(40)	(20)
其他净损益		7	33
由于税率变动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295)	-
支付中信集团管理费	(i)	-	(75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u>(258)</u>	<u>(700)</u>
减：以上各项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u>(27)</u>	<u>(3)</u>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u><u>(285)</u></u>	<u><u>(703)</u></u>

(i) 赔偿金、违约金、提取预计负债、罚金、由于税率变动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和部分支付给中信集团的管理费不能在税前抵扣。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本集团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注释	<u>2007年</u>	<u>2006年</u>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			
净利润		8,290	3,726
加：贷款减值准备		2,860	1,48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28	281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12	763
投资(收益)/损失		(121)	8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812	(78)
未实现汇兑损益		626	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净收入		2	14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588	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287	1,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增加		(128)	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28,435)	(110,3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42,798	94,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净额		<u>29,519</u>	<u>(7,574)</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90,545	53,02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3,027	70,1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37,518</u>	<u>(17,103)</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续)

(a) 本集团 (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注释	<u>2007年</u>	<u>2006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	6	4,341	2,589
		-----	-----
现金等价物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超额存款准备金		33,545	30,138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5,530	8,550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0,364	4,688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债券投资		26,765	7,062
		-----	-----
现金等价物合计		86,204	50,438
		-----	-----
合计		90,545	53,027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续)

(b) 本行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注释	<u>2007年</u>	<u>2006年</u>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			
净利润		8,281	3,713
加: 贷款减值准备		2,860	1,48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28	281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12	763
投资收益		(106)	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812	(78)
衍生工具重估收益		-	-
未实现汇兑损益		626	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净收入		2	14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588	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287	1,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增加		(136)	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28,452)	(109,9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42,790	93,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净额		<u>29,492</u>	<u>(7,459)</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90,532	53,022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3,022	70,1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37,510</u>	<u>(17,107)</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续)

(b) 本行 (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注释	<u>2007 年</u>	<u>2006 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	6	4,332	2,589
		-----	-----
现金等价物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超额存款准备金		33,545	30,138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5,530	8,550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拆放同业及其他金 融机构款项		10,364	4,688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 债券投资		26,761	7,057
		-----	-----
现金等价物合计		86,200	50,433
		-----	-----
合计		90,532	53,022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8 资本充足率

本行按照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期后修订的有关规定计算的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如下：

	注释	<u>2007 年</u>	<u>2006 年</u>
核心资本充足率	(i)	13.14%	6.57%
资本充足率	(ii)	15.27%	9.41%
<i>资本基础的组成部分</i>			
核心资本：			
- 股本		39,033	31,113
- 资本公积		36,827	(7)
- 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		4,560	-
- 未分配利润	(iii)	1,519	-
		<u>81,939</u>	<u>31,106</u>
附属资本：			
- 一般准备		3,621	2,663
-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未实现部分累计净利得	(iv)	101	-
- 次级债		9,600	10,800
附属资本总值		<u>13,322</u>	<u>13,463</u>
扣除前总资本基础		95,261	44,569
扣除：			
- 未合并股权投资		90	158
扣除后总资本基础		95,171	44,411
扣除后核心资本基础总计		<u>81,894</u>	<u>31,027</u>
风险加权资产		<u>623,300</u>	<u>471,957</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8 资本充足率 (续)

- (i) 核心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资本扣除 100% 商誉和 50% 未合并股权投资后的净额，除以加权风险资产。
- (ii) 资本充足率等于扣除后总资本基础除以加权风险资产。
- (iii) 未分配利润已扣除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本行经董事会批准拟提交股东大会宣布分配的股利约 20.88 亿元。
- (iv) 根据银监会于 2007 年 11 月 10 日发布的公告（《中国银监会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后计算资本充足率有关问题的通知）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未实现部分累计额为净利得的，该净利得在考虑税收影响后从核心资本中扣除，并计入到附属资本，而在计算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充足率时则计入核心资本。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a) 关联方关系

原中信银行的权益持有人中信集团是一家于 1979 年在北京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组织机构代码为：10168558-X。中信集团的核心业务涵盖国内外金融、实业投资以及服务业等产业。

中信集团与中信国金于 2006 年 12 月 29 日进行股权转让协议后，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共同发起设立本行。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对本行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84.8% 和 15.2%。2007 年 5 月本行完成 A 股和 H 股发行后，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持股比例分别为 62.3% 和 15.0%。中信国金为中信集团的子公司，经营范围涉及一般商业银行、资产管理、投资和财务顾问业务。

本集团关联方是指本集团与中信集团以及包括本行股权持有人中信国金在内的各子公司。

于相关期间内，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中信集团，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亿元，并于相关期间内无变化。中信集团于相关期间内所直接持有本行股份或权益比例及其变化列示如下：

	<u>年初 %</u>	<u>本年增加 %</u>	<u>本年减少 %</u>	<u>年末 %</u>
2007 年度	84.8%	-	22.5%	62.3%
2006 年度	100%	-	15.2%	84.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b) 关联方交易

相关期间内的关联交易为正常的银行业务，包括借贷、投资、存款及资产负债表外业务。上述业务按照市场价格成交。贷款及存款的利率均按照人行颁布的基准利率确定。

本集团与关联方于相关期间的交易金额以及有关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列示如下：

	2007年			
	中信集团	中信集团下属子公司		子公司
		中信国金及其 下属子公司	其他	(注释(i))
利息收入	50	6	96	20
手续费及其他收入	-	-	27	-
利息支出	(134)	(4)	(602)	-
其他服务费用	-	-	(45)	(27)
	2006年			
	中信集团	中信集团下属子公司		子公司
		中信国金及其 下属子公司	其他	(注释(i))
利息收入	119	4	105	33
手续费及其他收入	-	-	10	-
利息支出	(68)	-	(148)	-
中信集团管理费	(750)	-	-	-
其他服务费用	-	-	(82)	(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b) 关联方交易 (续)

	2007年			子公司 (注释(i))
	中信集团	中信集团下属子公司 中信国金及其 下属子公司	其他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80	-	2,417	-
减: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380	-	2,417	-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总额	-	222	33	519
减: 减值准备	-	-	(8)	-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净额	-	222	25	519
投资	316	365	213	87
其他资产	5	1	8	4
负债				
客户存款	5,191	294	3,034	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 项存放和拆入	-	-	33,554	-
其他负债	20	-	46	-
表外项目				
保函及信用证	308	-	21	-
承兑汇票	-	-	190	-
为第三方贷款提供的担 保总额	-	976	5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b) 关联方交易 (续)

	2006年			子公司 (注释(i))
	中信集团	中信集团下属子公司 中信国金及其 下属子公司	其他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540	-	1,733	-
减: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540	-	1,733	-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总额	-	70	127	472
减: 减值准备	-	-	(50)	-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净额	-	70	77	472
投资	324	-	-	87
其他资产	4	-	7	4
负债				
客户存款	3,089	1	2,121	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存放和拆入	-	-	10,963	-
其他负债	11	-	14	-
表外项目				
保函及信用证	372	-	11	-
承兑汇票	-	-	1	-
为第三方贷款提供的担保 总额	-	120	101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b) 关联方交易 (续)

注释:

- (i) 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过程中抵销。
- (ii) 本行向个人客户提供由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中信集团的一家全资子公司，进行管理的理财产品。本年度中信信托为其管理的这些理财产品向本行按账面净值购买了总计人民币 11,876 百万元的贷款及客户垫款。本行于年末前购回了其中人民币 4,720 百万元的贷款，并于年末之后截至本报告日前购回了其中人民币 5,770 百万元的贷款。
- (iii) 本行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向另一家境内商业银行出售正常关联方贷款未偿还本金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作价为同等金额的现金。该等贷款于本行的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前，即出售日期前计入发放贷款和垫款。
- (iv) 本行于 2006 年 6 月 26 日按账面净值人民币 4.17 亿元出售本金总额为人民币 11.42 亿元的已减值关联方贷款。该等贷款以其账面净值于一次公开拍卖出售予中信集团。该等贷款于出售日前计入发放贷款和垫款，并自出售日起从资产负债表中终止确认。
- (v) 本行于 2006 年 6 月，将账面净值人民币 1 千万元的股权投资转让予中信集团下属的子公司中信资产管理公司。转让的资产中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6 百万元的投资通过公开拍卖方式以现金人民币 6 百万元转让给中信资产管理公司；另外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4 百万元的投资根据本行与中信资产管理公司签署的协议以人民币 4 百万元转让予中信资产管理公司。

(c)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

	2007年		
	关联方交易金额 (注释(i))	本集团同类交易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152	41,494	0.37%
利息支出	(740)	(15,324)	4.83%
	2006年		
	关联方交易金额 (注释(i))	本集团同类交易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228	28,444	0.80%
利息支出	(216)	(11,971)	1.8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c)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 (续)

	2007年		占比
	关联方 交易余额 (注释(i))	本集团 同类交易余额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2,797	565,866	0.49%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总额	255	26,801	0.95%
减：减值准备	(8)	(146)	5.48%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净额	247	26,655	0.93%
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 期投资净额	894	159,734	0.56%
负债			
客户存款	8,519	787,211	1.0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存放和拆入	33,554	97,248	34.50%
表外项目			
保函及信用证	329	68,563	0.4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c)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 (续)

	2006年		占比
	关联方 交易余额 (注释(i))	本集团 同类交易余额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2,273	453,381	0.50%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总额	197	14,714	1.34%
减：减值准备	(50)	(305)	16.39%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净额	147	14,409	1.02%
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 期投资净额	324	104,424	0.31%
负债			
客户存款	5,211	618,412	0.8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存放和拆入	10,963	34,463	31.81%
表外项目			
保函及信用证	383	49,466	0.77%

注释：

- (i) 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过程中抵销，因此在计算关联方交易占比时关联方交易金额和关联方交易余额不包含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金额和关联方交易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d)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及关联公司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集团和关键管理人员与其直系亲属、及受这些人士所控制的公司或其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多项银行交易。本集团董事认为，除以下披露的信息外，本集团与这些人士及其所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公司并无重大交易及交易余额。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偿还贷款总额为人民币二千六百万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一千万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07 年自本集团获取的薪酬为人民币四千六百八十万元 (2006 年：人民币一千五百万元)。

50 分部报告

分部报告按本集团的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进行披露。配合本集团的内部管理要求，本集团将业务分部报告确定为分部报告的主要形式。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支出按照本集团会计政策计量。

分部之间的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及条件进行。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出来。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净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列示。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及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的数额。分部资产和负债不包括递延税项资产和负债。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须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结余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开支是指在年度内购入预计会使用超过一年的分部资产 (包括有形和无形资产) 所产生的成本总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0 分部报告 (续)

(a) 业务分部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部如下：

公司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存款服务、代理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个人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类贷款、存款服务和证券代理服务等。

资金业务

该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资金业务。资金业务的交易包括于银行间市场进行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和债务工具投资，其中包括债务工具买卖、自营衍生工具及外汇买卖。资金业务亦进行代客衍生工具交易和外汇买卖。本分部还对本集团整体流动性头寸进行管理，包括发行次级债。

其他业务及未分配项目

这方面的业务指权益投资及不能直接归属某个分部或未能合理地分配的本集团资产、负债、收入及支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0 分部报告 (续)

(a) 业务分部 (续)

	2007 年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一、 营业收入/(损失)	22,368	4,687	2,707	(1,924)	27,838
利息净收入/(支出)	20,882	3,429	2,322	(463)	26,170
外部利息净收入	18,804	1,915	5,499	(48)	26,170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2,078	1,514	(3,177)	(415)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支出)	826	1,258	51	(55)	2,080
其他收入/(支出)	660	-	334	(1,406)	(412)
二、 营业支出	(9,932)	(3,952)	(683)	(168)	(14,7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93)	(264)	(111)	134	(2,034)
业务及管理费	(5,273)	(3,558)	(565)	(317)	(9,713)
资产减值(损失)/回拨	(2,866)	(130)	(7)	15	(2,988)
三、 营业利润/(损失)	12,436	735	2,024	(2,092)	13,103
折旧及摊销	(384)	(366)	(34)	(28)	(812)
资本性支出	685	637	60	52	1,434
分部资产 (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580,049	99,739	324,390	6,104	1,010,282
分部负债 (不含递延所得税负债)	649,676	149,174	121,412	6,820	927,082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243,652	16,934	-	-	260,58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0 分部报告 (续)

(a) 业务分部 (续)

	2006 年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一、 营业收入/(损失)	14,232	2,386	1,767	(555)	17,830
利息净收入/(支出)	13,304	2,199	1,465	(495)	16,473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2,323	911	3,316	(77)	16,473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981	1,288	(1,851)	(418)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支出)	516	187	82	(26)	759
其他收入/(支出)	412	-	220	(34)	598
二、 营业支出	(7,045)	(2,313)	(505)	(1,178)	(11,0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29)	(145)	(18)	(6)	(1,398)
业务及管理费	(4,082)	(2,188)	(494)	(1,117)	(7,881)
资产减值(损失)/回拨	(1,734)	20	7	(55)	(1,762)
三、 营业利润/(损失)	7,187	73	1,262	(1,733)	6,789
折旧及摊销	(401)	(291)	(36)	(35)	(763)
资本性支出	411	292	27	31	761
分部资产 (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462,824	58,723	179,182	3,889	704,618
分部负债 (不含递延所得税负债)	515,135	106,826	48,706	4,221	674,888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187,160	8,412	-	-	195,57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0 分部报告 (续)

(b) 地区分部

本集团主要是于中国境内地区经营，分行及支行遍布全国 21 个省、自治区和中央政府直辖市。本行的主要子公司振华财务在香港注册及经营。

按地区分部列示信息时，经营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分行的所在地为基准划分。分部资产和资本性开支则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地区分部的定义为：

- 「长江三角洲」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上海、南京、苏州、杭州和宁波；
-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广州、深圳、东莞、福州和厦门；
- 「环渤海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北京、天津、大连、青岛、石家庄和济南；
- 「中部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合肥、郑州、武汉、长沙、太原和南昌；
- 「西部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成都、重庆、西安、昆明和呼和浩特；
- 「东北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沈阳；
- 「总行」指本集团总部和信用卡中心；及
- 「香港」指本行的子公司所在的香港特别行政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0 分部报告 (续)

(b) 地区分部 (续)

	2007 年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损失)	8,183	3,915	7,593	2,518	2,283	829	2,464	53	-	27,838
利息净收入/(支出)	7,469	3,653	6,700	2,291	2,118	746	3,175	18	-	26,170
外部利息净收入										
/(支出)	6,853	2,817	4,344	2,193	2,328	847	6,773	15	-	26,170
内部利息净收入										
/(支出)	616	836	2,356	98	(210)	(101)	(3,598)	3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5	172	591	178	145	72	427	-	-	2,080
其他收入/(支出)	219	90	302	49	20	11	(1,138)	35	-	(412)
二、营业支出	(3,791)	(1,890)	(3,762)	(1,365)	(982)	(488)	(2,413)	(44)	-	(14,7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679)	(292)	(565)	(201)	(188)	(63)	(46)	-	-	(2,034)
业务及管理费	(2,460)	(1,341)	(1,906)	(791)	(669)	(231)	(2,272)	(43)	-	(9,713)
资产减值损失	(652)	(257)	(1,291)	(373)	(125)	(194)	(95)	(1)	-	(2,988)
三、营业利润/(损失)	4,392	2,025	3,831	1,153	1,301	341	51	9	-	13,103
折旧及摊销	(180)	(62)	(148)	(45)	(45)	(15)	(317)	-	-	(812)
资本性支出	432	100	380	116	220	11	175	-	-	1,434
分部资产										
(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592	179,884	399,102	118,088	91,833	32,035	559,905	651	(702,808)	1,010,282
分部负债										
(不含递延所得税负债)	289,710	163,753	351,563	105,243	80,120	27,395	611,562	544	(702,808)	927,082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82,503	36,734	66,603	36,687	13,495	7,630	16,934	-	-	260,58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0 分部报告 (续)

(b) 地区分部 (续)

	2006年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损失)	5,607	2,453	5,080	1,655	1,552	514	913	56	-	17,830
利息净收入/(支出)	5,222	2,327	4,584	1,545	1,500	490	805	-	-	16,473
外部利息净收入	5,010	1,763	2,806	1,420	1,565	507	3,369	33	-	16,473
内部利息净收入 /(支出)	212	564	1,778	125	(65)	(17)	(2,564)	(33)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0	61	238	71	40	16	133	-	-	759
其他收入/(支出)	185	65	258	39	12	8	(25)	56	-	598
二、营业支出	(2,600)	(1,293)	(2,828)	(1,001)	(876)	(363)	(2,043)	(37)	-	(11,0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7)	(192)	(396)	(133)	(131)	(46)	(23)	-	-	(1,398)
业务及管理费	(2,030)	(1,006)	(1,545)	(577)	(515)	(196)	(1,975)	(37)	-	(7,881)
资产减值损失	(93)	(95)	(887)	(291)	(230)	(121)	(45)	-	-	(1,762)
三、营业利润/(损失)	3,007	1,160	2,252	654	676	151	(1,130)	19	-	6,789
折旧及摊销	(193)	(59)	(157)	(43)	(44)	(17)	(250)	-	-	(763)
资本性支出	269	77	118	43	131	18	96	9	-	761
分部资产 (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807	104,469	261,171	68,848	59,630	32,556	262,390	1,107	(289,360)	704,618
分部负债 (不含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377	108,868	262,736	68,438	58,904	31,953	231,962	1,010	(289,360)	674,888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64,557	20,318	54,203	26,801	14,593	6,688	8,412	-	-	195,57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1 代客交易

(a)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向企业单位与个人提供委托贷款服务以及委托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服务。所有委托贷款发放都是根据这些企业、个人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指示或指令，而用以发放这些贷款的资金均来自这些企业、个人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委托基金。

有关的委托资产和负债及委托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业务，本集团一般并不对这些交易承担信贷风险。本集团以代理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令持有和管理这些资产及负债，并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

由于委托资产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多余委托基金作为客户存款入账。提供有关服务的收入在损益表内的手续费收入中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委托资产及负债如下：

	<u>2007年</u>	<u>2006年</u>
委托贷款	21,982	21,986
委托基金	21,982	21,986

(b) 理财服务

本集团的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集团将理财产品销售给企业或个人，募集资金投资于国家债券、人行票据、政策性银行债券、企业短期融资券、信托贷款以及新股认购等投资品种。与理财产品相关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利率风险由投资者承担。本集团从该业务中获取的收入主要包括理财产品的托管、销售、投资管理等手续费收入。收入在损益表内确认为佣金收入。

理财产品及募集的资金不是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也不会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从理财业务客户募集的资金于投资前作为应付客户款项处理，并记录为客户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1 代客交易 (续)

(b) 理财服务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与理财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如下:

	<u>2007 年</u>	<u>2006 年</u>
理财服务的投资	30,798	4,110
来自理财服务的资金	30,798	4,110

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理财服务涉及的资金中有人民币 272.53 亿元 (2006 年：人民币 15 亿元) 已委托中信信托进行管理。

52 担保物信息

(a)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以下列金融资产作为票据再贴现交易和卖出回购资产交易的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作为负债或或有负债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u>2007 年</u>	<u>2006 年</u>
债券	9,853	1,168
票据贴现	521	41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92	535
合计	<u>15,766</u>	<u>1,744</u>

(b)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按标准条款进行买入返售协议交易，并相应持有交易项下的担保物。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买入返售协议担保物中没有因交易对手违约而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财务风险管理部分主要披露本集团所承担的风险，以及对风险的管理和监控，特别是在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风险：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没有履行合同约定对本集团的义务或承担，使本集团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
-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受可观察到的市场经济参数影响的敞口，如利率、汇率和股票市场的波动。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负债到期时没有足够资金支付，或者在持续经营的条件下，无法从市场上以可接受的合理价格借入无需担保或甚至有担保的资金以满足现有和预期的付款承诺。
- **操作风险：** 因未遵循系统及程序或因欺诈而产生之经济或名誉损失。

本集团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而且还利用可靠及更新的管理信息系统以监控这些风险和限额。本集团定期修订并加强风险管理制度和系统以反映市场和产品的最新变化，并借鉴风险管理中的最佳做法。内部审计部门亦会定期进行审核以确保遵从政策及程序。

(a)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包含贷款风险，证券业务偿付风险，贸易风险以及国家风险。本集团通过目标市场界定、贷款审批程序、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程序来确认和管理这些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信贷业务。在资金业务方面，若债务证券发行人之评级下降，因而令本集团所持有的资产价值下跌，亦会产生信用风险。

信贷业务

除制定信贷政策以外，本集团主要通过贷款审批程序管理信贷风险。本集团设置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评价对手及交易的信贷风险并实施审批工作。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a) 信用风险 (续)

信贷业务 (续)

本集团在不同级别采取了实时的信贷分析和监控。该政策旨在对需要特殊监控的交易对手，行业以及产品加强事先检查控制。风险管理委员会除了定期从总体上监控信贷组合风险而外，还对单个问题贷款实施监控，不论该问题贷款是已经发生还是潜在发生。

本集团采用贷款风险分类方法监控贷款组合风险状况。贷款按风险程度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及损失五类。最后三类被视为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当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证明客观减值证据存在，并出现损失时，该贷款被界定为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已减值贷款和垫款的减值损失准备须视情况以组合或个别方式评估。贷款组合方面，本集团采纳以风险为本的贷款分类方法，并根据人行及银监会颁布的指引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及损失五类。

本集团划分贷款及垫款的五个类别的主要定义如下：

- | | |
|----|---|
| 正常 |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
| 关注 | 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 次级 | 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
| 可疑 |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 损失 |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

53 风险管理 (续)

(a) 信用风险 (续)

信贷业务 (续)

本集团采纳一系列的要素来决定贷款的类别。贷款分类的要素包括以下因素：(i)借款人的偿还能力；(ii)借款人的还款历史；(iii)借款人偿还的意愿；(iv)抵押品出售所得的净值及(v)担保人的经济前景。本行同时也会考虑贷款的本金及利息逾期偿还的时间。一般来说，本金或利息已逾期 90 天的信用贷款及本金或利息已逾期 180 天的抵押贷款会被分类为次级或以下。

本集团根据每类零售贷款业务具有性质相似，交易价值较小，交易量大的特点设计信贷政策和审批程序。鉴于零售贷款业务的性质，信贷政策主要基于本行具体战略定位和对不同产品和不同种类客户的统计分析。本集团通过增强自身及行业经验来确定和定期修改产品条款以吸引目标顾客群。

贷款承担和或有负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风险一致。因此，这些交易需要经过与贷款业务相同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

在地理、经济或者行业等因素的变化对本集团的交易对手产生相似影响的情况下，如果对该交易对手发放的信贷与本集团的总体信贷风险相比是重要的，则会产生信贷集中风险。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分散在不同的行业，地区和产品之间。

资金业务

本集团根据交易产品、交易对手、交易对手所在地理区域设定信用额度，通过系统实时监控信用额度的使用状况，并会定期审阅并更新信用额度。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如不符合相互抵销条件的净额结算协议等）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融资产金额是指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减去其减值准备后的余额。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a) 信用风险 (续)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续)

	本集团		本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9,028	72,061	119,028	72,061
存放同业款项	15,565	9,219	15,560	9,214
拆出资金	11,090	5,190	11,608	5,6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	4,725	6,500	4,725
衍生金融资产	2,049	452	2,049	4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046	44,811	118,046	44,811
应收利息	3,359	1,996	3,359	1,99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65,866	453,381	565,659	453,2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502	31,163	43,502	31,16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9,391	68,196	109,348	68,101
其他金融资产	1,075	470	1,075	460
小计	995,471	691,664	995,734	691,849
信贷承诺信用风险敞口	260,586	195,572	260,586	195,57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256,057	887,236	1,256,320	887,4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a) 信用风险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拆放同业款项”) 和投资按信贷质量的分布列示如下:

本集团

	注释	2007 年			
		发放贷款 及垫款	存拆放 同业款项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投资
已减值					
	(i)				
单项评估					
总额		8,004	171	-	31
减值损失准备		(5,421)	(146)	-	(15)
净额		2,583	25	-	16
组合评估					
总额		488	-	-	-
减值损失准备		(299)	-	-	-
净额		189	-	-	-
已逾期未减值					
	(ii)				
总额		2,737	-	-	-
其中:					
逾期 3 个月以内		2,524	-	-	-
逾期 3 个月到 1 年		213	-	-	-
逾期 1 年以上		-	-	-	-
减值损失准备		(65)	-	-	-
净额		2,672	-	-	-
未逾期未减值					
总额		563,979	26,630	118,046	159,832
减值损失准备	(iii)	(3,557)	-	-	-
净额		560,422	26,630	118,046	159,832
资产账面净值		565,866	26,655	118,046	159,84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a) 信用风险 (续)

注释:

(i)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的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

有关已减值贷款和垫款的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请见附注13(g)(iv)

(ii) 已逾期未减值贷款及垫款的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

于2007年12月31日，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中包含采用单独评估方式认定的企业贷款和垫款人民币3.77亿元，抵押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以及未涵盖部分分别为人民币1.16亿元和人民币2.61亿元。该类贷款所对应抵押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10亿元，该抵押品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目前抵押品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最新可得的外部评估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确定。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中包含个人贷款和垫款人民币23.60亿元，本集团在贷款发放时对对应担保物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并在贷后采用组合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因此未对此类贷款的抵押物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评估。

(iii) 此余额为按组合方式评估计提的减值损失准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a) 信用风险 (续)

	2006年			
	发放贷款 及垫款	存拆放 同业款项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投资
<i>已减值</i>				
<i> 单项评估</i>				
总额	11,151	357	-	278
减值损失准备	(6,859)	(305)	-	(223)
净额	4,292	52	-	55
<i> 组合评估</i>				
总额	414	-	-	-
减值损失准备	(264)	-	-	-
净额	150	-	-	-
<i>已逾期未减值</i>				
总额	3,128	-	-	-
其中：				
逾期3个月以内	2,102	-	-	-
逾期3个月到1年	947	-	-	-
逾期1年以上	79	-	-	-
减值损失准备	(85)	-	-	-
净额	3,043	-	-	-
<i>未逾期未减值</i>				
总额	448,474	14,357	44,811	104,369
减值损失准备	(2,578)	-	-	-
净额	445,896	14,357	44,811	104,369
资产账面净值	453,381	14,409	44,811	104,424

53 风险管理 (续)

(b)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产生于所有对市场风险敏感的金融资产，包括证券、外汇合约、权益和衍生金融工具，以及资产负债表或结构性头寸。市场风险是利率、汇率和股票价格等市场变量的不利变动以及其波幅而产生的。本集团的交易性业务及非交易性业务均可产生市场风险。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避免收入和权益由于市场风险产生的过度损失，同时降低本集团受金融工具内在波动性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委员会负责制订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及流程，设定风险限额和批准新产品。本集团的计划财务部负责市场风险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制定相关工作流程，以识别、评估、计算及控制市场风险。本集团的资金资本市场部负责管理本集团的投资组合，进行自营性交易、代客交易、执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流程，以确保风险水平在设定额度内。

本集团运用金融衍生工具进行自营性交易或者作为中介人通过分行网络为客户提供风险管理产品。金融衍生工具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手段来对冲其市场风险。本集团运用的衍生工具主要包括柜台交易的利率和汇率衍生产品。

敏感性分析和外汇敞口分析是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风险计量和控制工具，并以风险价值分析(VaR)作为辅助工具。缺口分析是本集团监控非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手段。

本集团运用各种敏感性分析评估各种市场价格预期变动对本集团盈利的潜在影响，并对其结果定期进行审阅。

外汇敞口分析是用以计量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盈利影响的工具。本集团计算单一币种的即期敞口、远期敞口及即期、远期加总轧差后的外汇敞口，并将所有单一币种敞口加总为整体外汇敞口。外汇敞口限额包括对单一币种的外汇敞口限额和整体外汇敞口限额。本集团亦对交易性及非交易性外汇敞口作出区分。

VaR 是一种用以估算在特定时间范围和既定的置信区间内，由于市场利率及价格变动而引起的潜在持仓亏损的方法。本集团资金资本市场部根据市场利率和价格的历史变动，计算外币投资的 VaR(置信水平为 99%，观察期为 10 个交易日)。

53 风险管理 (续)

(b) 市场风险 (续)

缺口分析是一种通过计算未来某些特定区间内资产和负债的差异，来预测未来现金流情况的分析方法。

本集团正在改进其市场风险管理信息系统，以利用新的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和资金转移价格系统来监控其市场风险。

根据各董事的意见，本集团并无大量地进行金融工具的交易。本集团面对的交易性活动相关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因此，并没有对市场风险作出量化的披露。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头寸来自资金和商业银行业务。利率风险主要由计息资产、付息负债和承担的再定价日的时间差异产生。交易业务的利率风险通过敏感性限额进行管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b) 市场风险 (续)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于相关期间及预期下一个复位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实际利率。

	实际利率 注释(i)	2007 年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9%	123,369	4,341	119,028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55%	26,655	-	26,252	403	-	-
买入返售款项	4.01%	118,046	-	116,616	991	439	-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1%	565,866	-	360,040	192,181	12,017	1,628
投资	3.38%	159,848	455	55,796	44,936	40,709	17,952
其他资产	-	17,452	17,452	-	-	-	-
资产合计		1,011,236	22,248	677,732	238,511	53,165	19,58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	1.86%	97,248	-	95,845	764	-	639
卖出回购款项	4.84%	15,754	-	15,704	50	-	-
客户存款	1.98%	787,211	8,168	675,275	84,183	15,536	4,049
应付次级债	4.90%	12,000	-	6,000	-	-	6,000
其他负债	-	14,882	14,882	-	-	-	-
负债合计		927,095	23,050	792,824	84,997	15,536	10,688
资产负债缺口		84,141	(802)	(115,092)	153,514	37,629	8,89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b) 市场风险 (续)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于相关期间及预期下一个复位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实际利率。

	实际利率 注释(i)	2006 年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9%	74,650	2,589	72,061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2.48%	14,409	-	13,777	241	391	-
买入返售款项	2.73%	44,811	-	41,815	2,694	302	-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3%	453,381	-	223,558	225,435	3,557	831
投资	3.37%	104,424	337	28,778	51,797	12,685	10,827
其他资产	-	15,184	15,184	-	-	-	-
资产合计		706,859	18,110	379,989	280,167	16,935	11,658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3%	160	-	-	16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	1.82%	34,463	-	32,308	1,288	211	656
卖出回购款项	2.99%	1,744	-	1,641	103	-	-
客户存款	1.96%	618,412	4,190	489,467	107,450	14,021	3,284
应付次级债	4.66%	12,000	-	6,000	-	-	6,000
其他负债	-	8,250	8,250	-	-	-	-
负债合计		675,029	12,440	529,416	109,001	14,232	9,940
资产负债缺口		31,830	5,670	(149,427)	171,166	2,703	1,71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b) 市场风险 (续)

注释:

- (i) 实际利率是指利息收入/支出对平均计息资产/负债的比率。
- (ii) 以上列报为3个月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包括于2007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51.02亿元的逾期金额(扣除减值损失准备)(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68.38亿元)。逾期金额是指该等所有或部分本金已逾期,或利息已逾期超过90天但本金尚未到期的贷款。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息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2007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利率变更(基点)	100
按年度化计算净利息收入增加/(减少)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	-	211	(211)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度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i)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重新定价或到期(即在三个月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全部实时重新定价或到期;在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在三个月重新定价或到期);(ii)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及(iii)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外汇头寸由外汇交易、商业银行营运及外汇资本金等结构性敞口产生。分支行在日常经营中产生的外汇敞口全部通过背对背平盘,将头寸集中到资金资本市场部。

市场风险委员会为资金资本市场部外汇敞口设置限额,资金资本市场部采用同外部市场平盘的交易方式保证敞口在限额范围之内。

本集团通过即期和远期外汇交易及将以外币为单位的资产与相同币种的对应负债匹配来管理其他外汇风险。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b) 市场风险 (续)

本集团的各项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

	2007年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其他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0,141	2,859	369	123,369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5,876	7,552	3,227	26,655
买入返售款项	117,877	169	-	118,04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5,998	28,598	1,270	565,866
投资	119,882	34,843	5,123	159,848
其他资产	14,590	2,179	683	17,452
资产总计	924,364	76,200	10,672	1,011,23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和拆入	94,335	1,466	1,447	97,248
卖出回购款项	8,461	7,293	-	15,754
客户存款	735,558	42,236	9,417	787,211
应付次级债	12,000	-	-	12,000
其他负债	13,198	1,309	375	14,882
负债总计	863,552	52,304	11,239	927,095
资产负债缺口	60,812	23,896	(567)	84,141
信贷承担	213,043	39,505	8,038	260,586
衍生金融工具(注释(i))	17,181	(17,052)	342	47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b) 市场风险 (续)

本集团的各项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

	2006年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其他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1,330	2,938	382	74,650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6,813	5,820	1,776	14,409
买入返售款项	43,898	913	-	44,8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36,418	15,638	1,325	453,381
投资	72,569	26,321	5,534	104,424
其他资产	13,906	970	308	15,184
资产总计	644,934	52,600	9,325	706,859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0	-	-	1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和拆入	30,797	2,338	1,328	34,463
卖出回购款项	576	1,168	-	1,744
客户存款	562,106	48,903	7,403	618,412
应付次级债	12,000	-	-	12,000
其他负债	7,870	136	244	8,250
负债总计	613,509	52,545	8,975	675,029
资产负债缺口	31,425	55	350	31,830
信贷承担	165,687	23,010	6,875	195,572
衍生金融工具(注释(i))	3,307	1,645	(800)	4,152

注释：

- (i)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货币衍生工具的合同净额，包括未交割的即期外汇、远期外汇、外汇掉期和货币期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b) 市场风险 (续)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汇兑净损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2007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汇率变更(基点)	100	汇率变更(基点)	100
	(100)	100	(100)	100
按年度化计算净利润的增加/(减少)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9)	9	(2)	2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i)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100个基点造成的汇兑损益；(ii)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iii)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无期外汇敞口和期权。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汇兑净损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c)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的在于保证本集团有充足的现金流应对支付承诺或进行业务扩张。这主要包括本集团有能力在客户对活期存款或定期存款到期提款时进行全额兑付，在拆入款项到期时足额偿还，或完全履行其他支付义务；流动性比率符合法定比率，并积极开展借贷及投资等业务。

本集团流动性管理由行使本外币司库职责的资金部门在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根据本集团的流动性管理目标进行日常管理，负责确保本集团在人民币和外币的正常支付。

本集团持有适量的流动性资产(如央行存款、其他短期存款及证券)以确保本集团的流动性需要，同时本集团也有足够的资金来应付日常经营中可能发生的不可预知的支付需求。

本集团定期采用压力测试方法检测自身的抗流动性风险能力。

本集团主要采用流动性缺口分析衡量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采用不同的情景分析，评估自营交易、代客业务等对流动性的影响。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c) 流动性风险 (续)

下表为本集团的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关剩余到期还款日的分析。

	2007年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注释(i))	38,401	-	-	-	-	84,968	123,369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5,327	10,900	403	-	-	25	26,655
买入返售款项	-	116,616	991	439	-	-	118,04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38	115,898	256,261	108,397	79,865	3,607	565,866
投资(注释(ii))	4,350	31,064	32,149	55,065	36,749	471	159,848
其他资产	698	2,378	2,209	991	303	10,873	17,452
资产总计	60,614	276,856	292,013	164,892	116,917	99,944	1,011,23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	94,075	1,770	764	-	639	-	97,248
卖出回购款项	3,592	12,112	50	-	-	-	15,754
客户存款	409,691	249,362	98,883	25,226	4,049	-	787,211
应付次级债	-	-	-	6,000	6,000	-	12,000
其他负债	1,533	7,858	2,003	1,437	1,703	348	14,817
负债总计	508,891	271,102	101,700	32,663	12,391	348	927,095
(短)/长头寸	(448,277)	5,754	190,313	132,229	104,526	99,596	84,14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风险管理 (续)

(c) 流动性风险 (续)

下表为本集团的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关剩余到期还款日的分析。

	2006年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注释(i))	32,727	-	-	-	-	41,923	74,650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9,008	4,717	241	391	-	52	14,409
买入返售款项	1,000	40,816	2,694	301	-	-	44,811
发放贷款和垫款(注释(ii))	1,377	93,627	196,211	96,211	59,842	6,113	453,381
投资(注释(iii))	434	14,753	35,304	32,333	21,208	392	104,424
其他资产	382	1,042	819	520	209	12,212	15,184
资产总计	44,928	154,955	235,269	129,756	81,259	60,692	706,859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60	-	-	-	1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	27,160	5,148	1,288	211	656	-	34,463
卖出回购款项	-	1,641	103	-	-	-	1,744
客户存款	293,084	160,127	119,650	41,877	3,674	-	618,412
应付次级债	-	-	-	6,000	6,000	-	12,000
其他负债	205	6,673	1,137	33	48	154	8,250
负债总计	320,449	173,589	122,338	48,121	10,378	154	675,029
(短)/长头寸	(275,521)	(18,634)	112,931	81,635	70,881	60,538	31,830

53 风险管理 (续)

(c) 流动性风险 (续)

注释:

- (i)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无期限金额是指存放于人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与财政性存款。应收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款项、发放贷款和垫款、投资项中的应收款项及债券投资无期限金额是指已减值或已逾期一个月以上的部分。股权投资亦于无期限中列示。
- (ii) 发放贷款和垫款中的「逾期或无期限」类别包括所有已减值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及已逾期超过 1 个月贷款。逾期 1 个月内的未减值贷款归入「即期偿还」类别。逾期贷款是指该等所有或者部分本金已逾期, 或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但本金尚未到期的贷款。

关于持有以供交易的债券, 剩余到期日不代表本集团打算持有至最终到期。

(d)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包括因某事件或行为导致技术、流程、基础设施及人员失效而产生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以及对操作构成影响的其他风险。

本集团在以内控措施为主的环境下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及程序以识别、评估、控制、管理和报告风险。这套涵盖所有业务环节的机制涉及财务、信贷、会计、结算、储蓄、资金、中介业务、计算机系统的应用与管理、资产保全和法律事务等。这个机制使本集团能够识别并全面确定所有主要产品、活动、流程和系统中的内在操作风险。主要内控措施包括:

- 根据各分支机构的业务范围、风险管理能力和信贷审批程序, 对所属分、支行和职能部门分别进行有限授权, 并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业务发展需要和风险管理要求, 适时对授权加以调整;
- 通过采用统一的法律责任制度并对违规违纪行为进行追究和处分, 建立严格的问责制度;

53 风险管理 (续)

(d) 操作风险 (续)

- 利用系统和程序以识别、监控和报告包括信贷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主要风险；
- 推动全行的风险管理文化建设，进行风险管理专家队伍建设，通过正规培训和上岗考核，提高本集团员工的整体风险意识；
- 指定会计部负责反洗黑钱工作，依法加强现金管理，规范账户管理，并加强反洗黑钱的教育培训工作，努力确保全行工作人员掌握反洗黑钱的必需知识和基本技能以打击洗黑钱；
- 各分行编制综合财务及经营计划，并上报高级管理层审批后实施；
- 根据综合财务经营计划对个别分行进行财务业绩考核；及
- 为减低因不可预见的意外情况对业务的影响，本集团对所有主要业务尤其是后台运作均设有后备系统及紧急业务复原方案等应变设施。本集团还投保以减低若干营运事故可能造成的损失。

除上述以外，本行内部审计部直接向内部审计委员会报告，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和内部控制进行独立的检查和评价。内部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负责。

内部审计委员会根据对不同业务部门及分行的风险水平的评估决定对业务部门及分行进行审计的频率和先后顺序。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

(a) 信贷承诺

本集团在任何特定期间均有提供贷款额度的承担，形式包括贷款授信额度及信用卡透支额度。本集团提供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以保证客户向第三方履行合约。

承兑汇票包括本集团承诺支付第三方向本行客户收取的汇票。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同时与客户偿付款项结清。

下表所反映担保及信用证的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 (续)

(a) 信贷承诺 (续)

贷款及信用卡额度承担的合同金额分类列示于下表。下表所反映承担的金额是指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由于下述信贷额度可能在到期时不会全部提取，上述合同总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本集团及本行

	<u>2007 年</u>	<u>2006 年</u>
合同金额		
贷款承担		
原到期日为 1 年以内	102	147
原到期日为 1 年或以上	8,048	5,547
信用卡承担	16,934	8,412
小计	25,084	14,106
	<u>2007 年</u>	<u>2006 年</u>
开出保函	32,547	23,930
开出信用证	36,016	25,536
承兑汇票	166,939	132,000
合计	235,502	181,46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 (续)

(b)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本集团及本行

	<u>2007 年</u>	<u>2006 年</u>
合同金额		
或有负债及承担的信贷风险		
加权金额	108,025	70,976
	108,025	70,976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是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相关规则计算所得的数额，视乎交易对手的状况和到期期限的特点而定。或有负债和承担采用的风险权重由 0% 至 100% 不等。上述信贷风险加权金额已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安排的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并无订明有关计算上述信贷风险加权金额的标准。

(c) 资本承担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授权的资本承担如下：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为购置物业及设备		
- 已签订合同	391	105
	391	10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 (续)

(d) 经营租赁承担

本集团以经营租赁租入若干物业。这些租赁一般为期 1 年至 5 年，并可能有权选择续期，届时所有条款均可重新商定。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不可撤销的房屋建筑物经营租赁协议项下在未来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u>2007 年</u>	<u>2006 年</u>
一年以内	447	366
一年至两年	388	306
两年至三年	336	255
三年至五年	495	356
五年以上	609	496
	-----	-----
合计	2,275	1,779

(e)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作为被起诉方，涉案总额人民币 2.14 亿元（200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4 亿元）的若干未决诉讼案件。本集团根据内部及外部法律顾问的意见，将这些案件及纠纷的可能损失确认为预计负债或资产减值准备。本集团相信计提的预计负债是合理并足够的。

(f) 证券承销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未到期的证券承销承诺如下：

	<u>2007 年</u>	<u>2006 年</u>
证券承销承诺	-	950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 (续)

(g) 债券承兑承诺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债券持有人于债券到期日前兑付债券，本集团有责任为债券持有人承兑该债券。该债券于到期日前的承兑价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应付债券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人行有关规则计算。承兑价可能与于承兑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同。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值对已承销、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承兑责任如下：

	<u>2007 年</u>	<u>2006 年</u>
债券承兑承诺	7,642	15,590

本集团预计于国债到期日前通过本集团提前承兑的国债金额不大。

(h) 承担和或有负债准备金

本集团已经根据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对任何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失的上述承担和或有负债评估及计提准备。本集团并未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上述承担和或有负债计提其他准备。

55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56 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为符合本年的呈报方式已进行了重分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本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的差异说明

本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的差异分析如下：

<u>净利润</u>	注释	<u>2007 年</u>	<u>2006 年</u>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项下本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322	3,858
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重估及其导致的 折旧和处置调整	(i)	(32)	(132)
中国准则项下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 润		<u>8,290</u>	<u>3,726</u>
<u>所有者权益</u>	注释	<u>2007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06 年</u> <u>12 月 31 日</u>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项下本行股东 应占所有者权益		84,086	31,689
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重估差异调整	(i)	50	136
中国准则项下本行股东应占所有者权 益		<u>84,136</u>	<u>31,825</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本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的差异说明 (续)

注释:

(i) 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重估差异调整

在本财务报表中, 由于原中信银行重组, 根据中国相关规定, 本行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由中企华资产评估公司 (“中企华”) 对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 (包括股权投资、抵债资产及无形资产等) 进行了评估, 评估采用折旧后重置成本或市价方法进行计量。自评估日起, 上述资产采用评估值作为设定成本计量, 并将资产的评估增值计入资本公积。其折旧和摊销为设定成本按预计可使用年限计算。

在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 本行的房屋建筑物以重估值入账, 重估值为重估日的公允价值减去其后的累计折旧。房屋建筑物因重估而产生的溢价计入权益中的重估储备。因重估而产生的亏损先从重估储备内扣除该房屋建筑物过去的重估溢价, 差异计入当期损益表。有关房屋建筑物的重估定期进行。除房屋建筑物之外的其他资产, 则以成本减去其减值准备后列示, 并不确认相关的评估增值。

本财务报表中设备的折旧和其他资产的摊销按照评估后的设定成本计算, 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按历史成本计算的折旧和摊销费用不同。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

1. 载有本行董事长签名的 2007 年年度报告正本。
2. 载有法人代表、行长、财务负责人、财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4.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十五章 股东参考资料

股份资料

上市

本行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同步上市。

普通股

已发行 A 股 2,301,932,654 股, H 股 5,618,300,000 股。

股息

董事会建议派发末期股息每 10 股现金分红 0.535 元 (含税), 须待股东于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批准。

股份代号及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1998 中信银行

路透社 601998.SS

彭博 601998 CH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998 中信银行

路透社 998.HK

彭博 998 HK

股东查询

股东若对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询, 例如股份转让、转名、更改地址、损失股票等事项, 请致函如下地址:

A 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 86-21-68870142

H 股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46 楼

电话: 852-2865 8555

传真: 852-2865 0990

电邮: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信用评级

穆迪投资服务: 长期存款评级 Baa2、财务实力评级 D、评级展望: 稳定

惠誉国际评级: 个体评级 D、支持评级 2

指数成份股

上证 180 指数
上证 50 指数
上证综合指数
新上证综指
沪深 300 指数
中证 100 指数
中证 800 指数
300 行业指数(金融)
中证南方小康指数
中证 800 全收益指数

投资者查询

H 股投资者如有查询请联络: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15 层

电话: 86-10-65541585

传真: 86-10-65541230

电邮: ir_cncb@citicbank.com

其他资料

本年度报告备有中、英文版。阁下可致函本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索取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年度报告,或本行营业场所索取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年度报告。阁下亦可在下列网址 bank.ecitic.com、www.sse.com.cn、www.hkex.com.hk 浏览本年度报告英文及中文版本。

倘阁下对如何索取本年度报告或如何在本行网址上浏览该文件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行热线 86-10-65541585 及 852-28628555。

第十六章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机构网点共 485 家, 其中一级分行 28 家, 二级分行 17 家, 同城支行 439 家, 财务公司 1 家。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所在城市 主要机构	地 址	电话、传真
1	北京市	1	总 行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 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邮编: 100027 SWIFT BIC: CIBKCNBJ	电话: 010-65542388 传真: 010-65541671 或 65541672 客服热线: 95558
		33	总行营业部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 街 甲 27 号投资广场 A 座 邮编: 100032	电话: 010-66219988 传真: 010-66211770
2	天津市	17	天津分行	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南京路 14 号 邮编: 300042	电话: 022-23028880 传真: 022-23028800
3	河北省	10			
	石家庄市	9	石家庄分行	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 东路 209 号 邮编: 050000	电话: 0311-87884438 传真: 0311-87884436
	唐山市	1	唐山分行	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新华西 道 46 号 邮编: 063000	电话: 0315-3738508 传真: 0315-3738600
4	辽宁省	48			
	沈阳市	14	沈阳分行	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 大西路 336 号 邮编: 110014	电话: 024-31510456 传真: 024-31510234
	大连市	18	大连分行	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 人民路 29 号 邮编: 116001	电话: 0411-82821868 传真: 0411-82804126
	鞍山市	5	鞍山分行	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 五一路 35 号 邮编: 114001	电话: 0412-2211988 传真: 0412-2230815
	抚顺市	5	抚顺分行	地址: 辽宁省抚顺市顺城区 新华大街 11 号 邮编: 113006	电话: 0413-7589324 传真: 0413-7587608

	葫芦岛市	6	葫芦岛分行	地址: 辽宁省葫芦岛市连山区新华大街 55 号 邮编: 125001	电话: 0429-2802681 传真: 0429-2800885
5	上海市	24	上海分行	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邮编: 200002	电话: 021-23029000 传真: 021-23029001
6	江苏省	69			
	南京市	19	南京分行	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路 348 号 邮编: 210008	电话: 025-83799181 传真: 025-83799000
	无锡市	13	无锡分行	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人民路 112 号 邮编: 214031	电话: 0510-82707177 传真: 0510-82709166
	常州市	7	常州分行	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博爱路 72 号博爱大厦 邮编: 213003	电话: 0519-8108833 传真: 0519-8107020
	扬州市	10	扬州分行	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维扬路 171 号 邮编: 225009	电话: 0514-7890717 传真: 0514-7890526
	泰州市	3	泰州分行	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青年北路 39 号 邮编: 225300	电话: 0523-6215818 传真: 0523-6243344
	苏州市	17	苏州分行	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竹辉路 258 号 邮编: 215006	电话: 0512-65190307 传真: 0512-65198570
7	浙江省	53			
	杭州市	19	杭州分行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延安路 88 号 邮编: 310002	电话: 0571-87032888 传真: 0571-87089180
	温州市	8	温州分行	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人民东路 12 号 邮编: 325000	电话: 0577-88858616 传真: 0577-88817687
	嘉兴市	7	嘉兴分行	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中山路 111 号 邮编: 314000	电话: 0573-2097693 传真: 0573-2093454
	绍兴市	7	绍兴分行	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西路 289 号 邮编: 312000	电话: 0575-5227222 传真: 0575-5137782
	宁波市	12	宁波分行	地址: 宁波市海曙区镇明路 36 号	电话: 0574-87733226 传真: 0574-87733060

				邮编: 315010	
8	安徽省 合肥市	9	合肥分行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美菱大道 560 号 邮编: 230001	电话: 0551-2622426 传真: 0551-2625750
9	福建省	24			
	福州市	12	福州分行	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 邮编: 350001	电话: 0591-87538066 传真: 0591-87537066
	厦门市	8	厦门分行	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滨西路 81 号中信银行大厦(慧景城) 邮编: 361004	电话: 0592-2389008 传真: 0592-2396363
	泉州市	4	泉州分行	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街 人民银行大楼 邮编: 362000	电话: 0595-22148612 传真: 0595-22148222
10	山东省	51			
	济南市	10	济南分行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 150 号中信广场 邮编: 250011	电话: 0531-86911315 传真: 0531-86929194
	青岛市	15	青岛分行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香港中路 22 号 邮编: 266071	电话: 0532-85022889 传真: 0532-85022888
	淄博市	7	淄博分行	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 新村 西路 109 号 邮编: 255032	电话: 0533-2212123 传真: 0533-2212123
	烟台市	6	烟台分行	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 胜利路 207 号 邮编: 264001	电话: 0535-6612888 传真: 0535-6611032
	威海市	10	威海分行	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青岛北路 2 号 邮编: 264200	电话: 0631-5313999 传真: 0631-5314076
	济宁市	3	济宁分行	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建设路 10 号 邮编: 272000	电话: 0537-2338888 传真: 0573-2338888
11	河南省 郑州市	13	郑州分行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 北 26 号 邮编: 450008	电话: 0371-65792500 传真: 0371-65792900

12	湖北省 武汉市	16	武汉分行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汉口建设大道 747 号 邮编: 430015	电话: 027-85355111 传真: 027-85355222
13	湖南省 长沙市	11	长沙分行	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五一大道 456 号 邮编: 410011	电话: 0731-4582177 传真: 0731-4582199
14	广东省	55			
	广州市	19	广州分行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 邮编: 510613	电话: 020-87521188 传真: 020-87520668
	佛山市	3	佛山分行	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汾江南路 91 号 邮编: 528000	电话: 0757-83989999 传真: 0757-83981101
	深圳市	23	深圳分行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城市广场中信大厦 5-7 楼 邮编: 518031	电话: 0755-25942568 传真: 0755-25942028
	东莞市	10	东莞分行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东路星河传说 IE01 号楼 邮编: 523072	电话: 0769-22667888 传真: 0769-22667999
15	重庆市	12	重庆分行	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青年路 56 号重庆国贸中心 B 栋 邮编: 400010	电话: 023-89037373 传真: 023-89037227
16	四川省 成都市	16	成都分行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 47 号华能大厦附楼 邮编: 610041	电话: 028-85258888 传真: 028-85258898
17	云南省 昆明市	8	昆明分行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宝善街福林 广场 邮编: 650021	电话: 0871-3648555 传真: 0871-3648667
18	陕西省 西安市	13	西安分行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北路 89 号 邮编: 710061	电话: 029-87820122 传真: 029-87817025
19	山西省 太原市	1	太原分行	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9 号王府商务大厦 A 座 邮编: 030002	电话: 0351-3377040 传真: 0351-3377000

20	江西省 南昌市	1	南昌分行	地址：南昌市广场南路 333 号恒茂国际华城 16 号 楼 A 座 邮编：330003	电话：0791-6660109 传真：0791-6660107
21	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1	呼和浩特分行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 特市新华大街 68 号 邮编：010020	电话：0471-6664933 传真：0471-6664933
22	香港特别 行政区	1	振华国际财务 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 中心 2 座 21 楼 2106 室	电话：852-25212353 传真：852-2801739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07 年度内部控制
自我评价报告的专项说明

**关于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专项说明**

KPMG-A(2008)OR No.00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规定编制的 2007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合并财务报表（以下统称“财务报表”），并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发表意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11 号——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并评估重大错报风险》规定的了解被审计单位内部控制的有关要求，了解了与审计贵行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评估重大错报风险及设计进一步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和范围；同时作为实施进一步审计程序的一部分，我们亦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31 号——针对评估的重大错报风险实施的程序》有关控制测试的要求，执行了相关控制测试。上述了解内部控制和控制测试并不是对内部控制的专门审核，也不是专为发现内部控制缺陷、欺诈及舞弊而进行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是贵行的责任。在上述了解内部控制和控制测试过程中，我们结合贵行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询问、观察、检查、追踪交易在财务报告信息系统中处理过程及重新执行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由于任何内部控制均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财务报表错报发生但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因为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程度的降低。因此，在本期有效的内部控制，并不保证在未来也必然有效。

根据贵行的委托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2007 年修订）〉的通知》的要求，我们对贵行编制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下简称“《内控自我评价报告》”）中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内容发表以下专项说明：

我们阅读了由贵行管理层编写的《内控自我评价报告》。根据我们的工作，我们未发现贵行管理层编写的《内控自我评价报告》中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内容与我们审计贵行上述财务报表的审计发现存在重大不一致。

本报告仅供贵行编制 2007 年度报告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乃雯

中国 北京

王立鹏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件：《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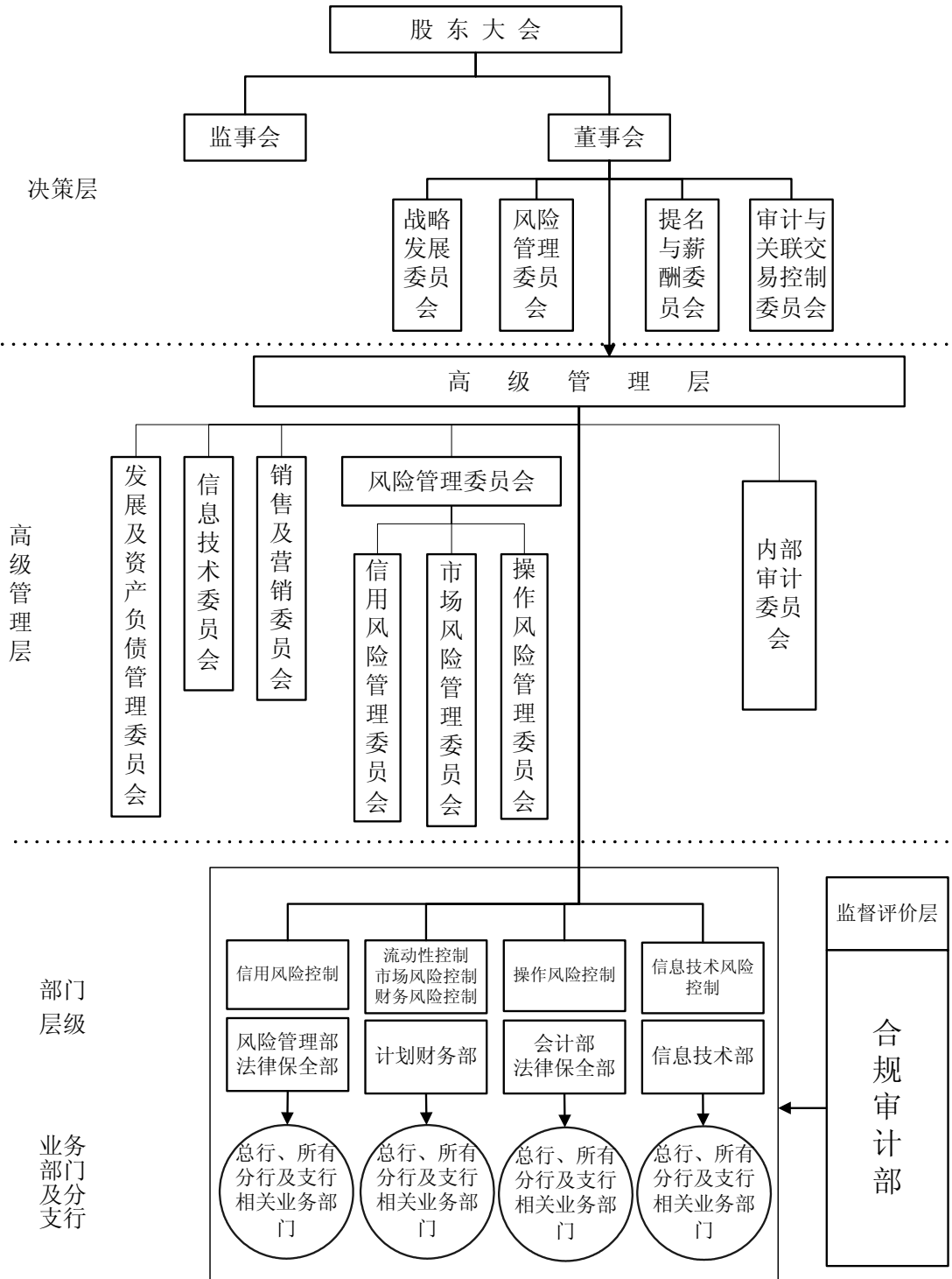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为促进各项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切实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提高核心竞争力，确保银行资本的保值增值，本行一直本着“内控优先”原则持续不断地完善与改进内部控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和《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完整、严密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

一、内部控制基本框架

本行已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和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本行的内部控制管理框架由内部控制决策层、建设执行层、监督评价层三部分组成，并形成由各级行、各职能部门主要领导负责，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内控管理架构。

中信银行内部控制架构图



（一）决策层

董事会是内部控制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确定全行总体风险承受能力，为风险控制活动确立战略目标和宗旨，决定内部控制政策，批准各项业务的政策、制度和程序，对全行内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进行总体评估。董事会审核全行的风险管理过程、内部控制和法规的遵循情况，定期就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与管理层进行讨论，及时审查管理层、审计机构和监管部门提供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督促管理层落实整改措施。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专业性。

（二）建设执行层

本行各级机构的管理层负责本机构的内部控制建设和执行。

总行通过设置行长办公会，由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各项战略、政策、制度和程序，负责建立授权和责任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控组织结构，建立识别、计量和风险管理的程序，建立和实施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采取措施纠正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

总行行长办公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发展及资产负债委员会、信息技术委员会、销售及营销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按照高级管理层的决议，分别负责各自专业领域的风险与内控管理工作。总行各内设职能部门是内控管理的执行部门，负责本部门业务管理范围内的内部控制建设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对分支机构业务部门开展内控监督检查，纠正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并向高级管理层汇报有关情况。

分行管理层负责按照高级管理层及总行职能部门的要求，建立和完善所在分行内部控制机制，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和业务流程。分行各业务管理部门组织开展职能范围内的内部控制活动和内控监督检查。

查，纠正并报告存在的问题。分行各业务部门、基层行管理层负责按照内部控制流程和规章制度进行业务操作，及时报告在内控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三）监督评价层

本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的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行长办公会下设的内部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评价。监事会负责对银行遵守法律规定的情况以及董事会、管理层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要求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损害银行利益的行为予以纠正。审计与关联交易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等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下设的内部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管理、指导、监督和评价内部审计工作。内部审计系统由总行合规审计部以及分布在各一级分行的合规审计部组成。合规审计部负责对全行各项经营管理活动进行审计，对全行内部控制的充分性、有效性进行独立评价，并同时向审计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汇报工作。全行实行审计人员总、分行双线管理，审计人员由总行统一部署调配，分行任务为补充的集中性管理体制，各分行合规审计部负责人的聘任和解聘需经总行合规审计部同意。

二、内部控制的基本要素

（一）内部控制环境

1、公司治理结构

2007年，随着中信银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同步挂牌上市，成功实现了股权的多元化与国际化，并按照监管要求和国际规范逐步构建了现代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架构和机制，公司治理结构实现根本性转变。

2、内控管理流程

加强组织机构的调整，充分发挥总行科学决策中心、风险控制中心和经营管理中心的作用，积极探索扁平化管理；建立健全集体决策机制，通过建立并严格执行总、分行行长定期办公会议制度，履行集体决策职能，提高经营管理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完善了全面、集中、垂直的风险管理体系，明确关键岗位、特殊岗位、不相容岗位的岗位责任和控制要求，加强职责分离和横向与纵向的相互监督制约。

3、企业文化建设

本行坚持“在严格的风险管理约束和资本约束下发展业务，追求过滤掉风险的真实效益”的科学发展观，注重树立合规理念，建立工作准则，完善规章制度，严格工作纪律，培养工作习惯；推行以“讲政治、懂业务、会管理、善配合、严律己”为标准的干部评价标准；鼓励员工努力作为，奋发向上，建立良好的员工职业生涯渠道，初步形成了开拓创新、合规经营、集体决策、团结协作、业绩考核、奖优罚劣的健康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

4、人力资源管理

健全干部考评体系，建立了由总行部门考核、总行干部考核、分行领导班子成员考核、等级行考核组成的干部考核体系。加强客户经理制建设，全行统一评判，统一培训，统一准入、退出条件，统一称谓，统一薪酬体系，对客户经理实施综合考评，实现回报与经营业绩密切挂钩。完善薪酬管理体系，进一步统一了全行基本工资制度，理顺全行非领导职务人员行政职位序列，规范职级薪档设置，逐步设立专业技术序列；建立多种形式的分配制度，以业绩和能力为衡量标准，指导分行浮动薪酬分配；加大培训力度，不断完善培训管理制度、搭建网络学院平台、视频培训系统、引入岗位资格体系，努力打造全行培训体系；开展了大量分层次培训，扩大培训覆盖面。

（二）风险识别与评估

本行完善了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风险管理体系，风险管理制

度和流程覆盖了各项业务和全行范围；通过明确授权授信范围，确定风险限额、调节风险敞口、调整投资组合、加强会计管理等方式，强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的管理；按照新巴塞尔协议要求设计开发了信用风险评级系统，在技术水平、评级覆盖面、观察测试时间等方面均已达到了银监会提出的首批实施新资本协议的条件，对公信贷客户信用评级覆盖面已达到 100%；建立了创新产品管理机制，成立了创新产品领导小组，加强了对新产品风险识别与评估；设立新的机构或开办新的业务，事先必须制定相关的政策、制度和程序，对潜在的风险进行评估，并提出风险防范措施。

（三）主要业务的内部控制措施

本行依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建立了覆盖授信业务、资金资本市场业务、会计及柜台业务、计划财务、中间业务、计算机信息系统、反洗钱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

1、授信业务内部控制

本行继续坚持以理念和文化为导向，以体制为保障，以技术为支撑，进一步健全了垂直、独立的风险管理体系。

在风险管理理念和文化上，大力培育“追求滤掉风险的真实效益”的风险管理理念，塑造健康的风险管理工作氛围和工作习惯。

在风险体制方面，总行及分行都成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总行设立了首席风险主管，并向分行委派风险主管，分别负责全行及各分行的风险管理工作。建立了多级信贷审批委员会制，取消了个人审批权限，实行分级授权制度，根据分行的信贷管理水平实行差别授权，并定期进行调整。遵循审贷分离的原则，在信贷业务各个风险控制环节设立相应的相互制约的信贷工作岗位，明确规定各个岗位的工作内容和职责，在各分行设立了放款中心，降低放款操作风险。针对不同业务产品制定了业务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涵盖贷前调查、贷时审查、

贷后管理以及不良贷款的专业化管理等整个授信业务流程,规范全行的信贷业务操作。积极推行行业审贷制度,围绕重工业、轻工业、交通能源、房地产和金融机构 5 大板块组建了 30 多个行业的专业审贷小组,提高了审贷质量和效率。总行成立了信贷管理部,将信贷业务的操作风险和贷后管理剥离出来,进一步完善了风控体系。建立了严格的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制度,由专业队伍独立对不良资产进行集中清收。对集团客户实行统一授信控制,将同一集团内各个企业的授信纳入统一的授信额度内,核定集团总的授信额度,防止借款人通过多头开户、多头贷款、多头互保套取银行资金,防止对关联企业授信的失控。票据业务纳入企业的综合授信范围内,办理票据业务严格审查业务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建立了贴现业务管理模式、部门职责分工、操作规程、实物管理等方面的制度。个人贷款全部由分行风险管理部门集中审批,由个人贷款中心落实抵押登记等贷款条件,各分行建立了“集中审批、集中放款、集中档案管理、集中催收清收”职能的个人贷款中心专门办理个人贷款业务。加强关联交易管理,成立了以独立董事担任主席的审计与关联交易委员会,明确了关联交易的管理责任,重大关联交易必须通过审计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审核。

在信贷政策管理上,根据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要求,遵循“前瞻性、指导性、差异性和有弹性”的原则,制定了《中信银行 2007 年信贷政策》,及时调整了“两高”行业的授信政策,提高了“两高”行业授信准入的标准。在信贷结构方面,加大了调整力度,坚持有进有退的调整战略。一方面重点支持了关系国计民生的垄断性、资源性和区域支柱性行业中的优质客户;另一方面加快退出了受经济波动和宏观调控影响较大的高风险客户。

在风险管理技术上,本行与穆迪公司开发了内部评级系统,建

立了高度敏感的风险量化技术系统，对风险与收益进行量化管理，逐步建立科学的风险定价和绩效考核机制，开发并推广使用了信贷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对风险的全过程动态、实时监控。

2、资金资本市场业务内部控制

资金交易实行严格的前后台分离、自营业务与代客业务分离、业务操作与风险监控分离的制度，交易结算部纳入会计部管辖。建立了资金交易的授权管理制度，总行对分行资金交易业务实行严格的授权管理，分行资金交易业务必须经过总行授权审批同意后才能办理，资金交易部内部对各项资金业务进行了转授权，并及时监控各类授信的执行情况。建立了资金交易的授信管理制度，总行根据授信原则和资金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确定交易对手、投资对象的授信额度和期限。建立了交易风险和市值的内部报告制度，对资金交易产品的市场风险、头寸市值变动进行监控。对资金资本市场部业务流程进行了重新梳理，编写了“资金资本市场业务操作手册”，有效地提高了部门间和部门内流程的执行力度和内控管理能力，保证了资金资本市场业务总体的运作效率。总行加强了对分行资金资本市场业务风险管理，对分行交易市值跟踪、客户保证金和授信额度管理、代客业务协议及相关文件的签署审核、债券投资等业务提出了管理要求，指导各分行制定了授权、操作规程，促进分行进一步加强资金资本市场业务后续处理环节的有效管理。实行严格的衍生产品准入制度，在开展金融衍生业务前，必须获得监管机构业务资格批复，履行行内授权申请手续，获得业务授权后，方可依据授权开展业务，建立代客衍生产品事前、事中和事后的风险管理流程，由交易人员、分析师共同分析市场，为客户制定产品方案、动态调整建议，定期市值监控并报告。建立了完备的资金交易风险评估和控制系统，开发和运用了量化的风险管理模

型，对资金交易的收益与风险进行适时、审慎评价，确保资金业务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控制在规定的范围内；完成了“交易信息系统（TMIS III）”——复杂交易系统的开发、测试工作，系统上线运行将大幅提高交易处理流程的效率、减少操作风险，提高风险管控能力。制定了交易员管理考核制度，形成对交易员的约束机制。

3、会计及柜台业务内部控制

推行会计工作的集约化管理，实施了“六大集中”，即：金库管理集中、事后监督集中、银企对帐集中、帐务管理集中、柜员管理集中、会计档案管理集中，有效控制会计操作风险、提高集约化管理水平、提高工作效率。建立了现金、有价证券、重要空白凭证、抵押物、固定资产的定期不定期盘点和账实核对制度，对各种账证、报表定期进行核对。按照内部控制和防范操作风险原则合理设置会计岗位，坚持“印、押、证”三分管和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对于重要岗位实施岗位轮换和强制休假制度。建立了严格的授权管理制度，将重点会计业务分为一般授权事项和特殊授权事项，分别实行主管人员刷卡授权和签字授权。实行了支行会计经理委派制，支行会计经理由分行行长聘任委派，代表分行监督支行依法、合规开展业务。建立了各项会计业务的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并通过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辅导制度，对下级分支机构的执行情况进行核查，发现和纠正业务操作中不规范的行为。针对高风险的业务环节（如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和贴现、大额现金支付凭证和存款对帐），加强流程管理、岗位制衡和检查监督。推动全行会计操作的标准化建设，对涉及柜台的270多项业务，以交易流程画面的方式、清晰地描述了操作要求。加强会计干部队伍建设，对分行会计部负责人的准入实行严格审批，并完善了权责利对等的激励约束机制，着力打造一支高素质的会计管理队伍。

4、计划财务内部控制

本行成立了发展及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资产负债管理重大政策和战略的制定与决策，并对相关业务部门进行授权，成立了专职的资产负债管理部门，内部设立了综合资产负债管理、利率管理、市场风险管理等岗位。明确了全行利率管理的基本原则、业务范围、组织架构及职责划分、利率定价管理的基本流程。对本外币负债类产品定价、资产类产品定价、资产转（受）让业务定价、内部资金业务定价分别进行了详细规定，并根据实际市场情况和政策变化，不定期在总行计划财务部网页上公布各业务品种的利率上/下限，指导分行执行。继续推进以风险资本回报为导向的考核体系建设，提高经济利润的考核权重，重视发展低资本消耗业务，提高资本资源的配置效率。加强流动性管理，根据全行资产负债管理目标，严格执行库存现金控制、超额备付率管理的要求，确保全行流动性需要，保证支付清算；对于大额资金变动进行实时报备和跟踪监测，为应对频繁出台的货币政策和汇率政策，采取积极的流动性组合管理，注重货币市场运营，发挥转贴现业务作为流动性组合的重要作用，主动进行了流动性管理配置，有效应对了本外币头寸大幅波动。严格控制市场风险，加强了风险限额授权管理和监控，完善了限额核定方法，增设了信用利差敏感度限额，严格控制了非机构发行的 MBS、CDO 等信用产品的投资级别和金额，以规避次贷风波；针对人民币利率上扬走势，缩减了持有到期账户比例和各账户利率敏感度限额，减少了市场波动带来的损失。加强财务管理，总、分行均成立了财务审查委员会，规范各级行分级财务权限和审批流程，明确分级权限和费用、资本性支出、营业外收支等分类审批权限，加强对系统计算机和房产等大宗资产采购的规范化管理；实行了财务风险责任制，逐步实现了财务管理的规范化、

体系化，明确了不同层面的责、权、利关系，实现集权与分权的有机统一。建立全行集中、统一的财务管理系统平台（SAP 系统），实现全行财务管理数据的大集中，在统一平台的基础上，统一财务核算流程和管理机构，整合费用及资本性支出管理流程，强化财务透明化管理以及流程的动态控制。加大财务检查力度，针对财务检查暴露的问题，完善规章制度、强化合规理念、落实风险责任、健全管理机制、规范授权流程、强化财务培训，进一步增强了全行财务管理的合规意识及风险防范能力。

5、中间业务内部控制

本行中间业务严格遵循准入制度，中间业务必须取得监管部门核准的资质，经过内部风险评估和业务授权后方可开办。建立了由基本制度、部门规章、业务流程三级制度体系组成的完整的中间业务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涵盖了账户管理、国内和国际结算业务、代理结算、托管、投资银行、网上银行以及理财产品等各项中间业务，并针对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审计。明确了中间业务的人员职责、分工授权，建立了重要岗位严格分开，操作相互独立，相互监督制约的机制，中间业务从业人员必须有外部或内部的从业资格认证，严格按照委托人的指令办理中间业务，防范或有负债风险。建立了完整的个人理财产品设立、开发、营销与运作流程，根据个人理财业务特点和资金运作流程，制订了共性的风险揭示条款，对理财产品进行风险评级，定期出具包括投资状况、投资表现、风险状况等信息的理财投资报告披露文本，建立了理财产品的应急处理机制。资产托管业务在各业务关键环节建立起严格的防火墙隔离，严格实行受托资产、托管行自有资产及不同受托资产之间严格实行分账管理、独立核算，确保不同托管资产相互独立。建立了完备的短期融资券业务管理

制度，对短期融资券业务的发行人遴选、尽职调查、承销发行、发行后跟踪回访、预警及危机处理机制等方面都进行了制度化、流程化规范。网上银行业务办理遵循“事权划分、岗位牵制、层级管理”的原则，各级网银管理员、网银柜员由其上级机构授权，上级机构根据下级机构填报的管理员、柜员申请表信息进行批复及发放证书，健全了网银业务操作流程，实施支付交易额度控制，严格控制网上交易风险。

6、计算机信息系统内部控制

本行成立了信息技术委员会，负责对涉及信息化建设与管理的重大事项作出决策；总行信息技术部负责全行信息技术发展总体规划、规章制度、信息安全和技术标准的制定、执行、监督和检查；内审部门负责对信息技术内部控制系统的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和检查。明确了信息技术部下设的开发部门、运行部门、安全网络部门、综合管理部门的职责，对相关人员的权限范围做出了明确规定，建立健全了信息系统风险防范的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以适应业务和技术发展的需要。加快信息技术建设步伐，以全行统一架构下的管理系统整合、业务流程整合、渠道整合为目标完成了三代系统建设，实现了系统数据大集中，提升了信息技术水平，强化了信息技术风险防范能力。实行全行信息技术统一规划和管理，业务应用软件统一版本，确保全行信息系统的规范化，建立了完整的核心账户系统、外围交易系统、中间业务系统、电子渠道系统、管理信息系统、灾难备份系统。加强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和制度体系建设，强化了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完成了同城灾备系统建设，并启动异地灾备数据中心建立工作。根据银监会有关规定要求，制定完善了相关制度和流程，充实了安全和系统管理岗位人员，每年均安排全行性系统切换演练和安全运行检查。加强信息技术岗位管理，区分开发、测试和运行各个环节，开发

人员、源码管理人员、系统运行人员严格分离，对重要岗位、重要系统的管理人员采用 A、B 角备份，保证特殊情况下的系统运行。严格控制接触生产系统人员，非运行人员进入生产控制区要经过严格批准。对生产环境实行 24 小时不间断监控，对系统维护实行部门负责人审批、双人操作、权限控制、日志记录等措施。实施有效的用户管理和密码管理，加强关键岗位用户控制，对主机系统用户设置级别加以访问限制，并定期对系统进行审计追踪。建立了计算机设备管理制度，主要计算机设备管理实行总行统一规划、选型、购置、调配，统一规范网络结构和使用；设置网管系统对全行骨干网络设备进行监控，及时检查数据流量、堵塞情况并排除故障，对关键网络设备实施备份，严格划分生产、测试、开发、办公网段，生产环境和开发环境严格隔离，安装防病毒软件，实时检查清除计算机病毒，加强防病毒、防黑客措施。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外部监督，委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信息科技风险外部评价审计，并委托中国人民解放军信息技术安全研究中心对网银系统和办公网进行外部安全评估。

7、法律风险及反洗钱方面的内部控制

本行建立了独立的法律事务部门，负责制定全行标准合同文本，审查非标准合同文本，管理全行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各种诉讼、仲裁案件和纠纷；不定期组织开展普法教育，不断提高员工防控法律风险意识和能力；强化合规管理，开展员工合规培训，将外部监管机构对分行的评级以及分行合规管理情况作为分行综合考评的重要内容，提高全行依法合规经营水平，规避政策性和监管风险。本行办理结算业务遵循了解客户的原则，为个人客户开立存款帐户、办理结算，要求其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进行核对，并登记其身份证件上的姓名和号码；代理他人开立个人存款帐户的，要求其出示被代理人和代理人的身份

证件，进行核对，并登记代理人和被代理人的身份证件上的姓名和号码。为单位客户办理开户、存款、结算等业务，按人民银行有关规定要求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和资料，进行核对并登记。开发了反洗钱自动管理系统并制订了《反洗钱信息管理信息系统操作手册》，提高反洗钱工作电子化水平，降低反洗钱人工操作统计差错率。建立了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制度，按照人民银行有关反洗钱的规定对大额和可疑资金（包括非正常交易或非正常余额）进行监控、统计和上报。定期对员工进行反洗钱技术的培训，使其掌握有关反洗钱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增强对可疑交易的甄别和分析能力。建立账户资料和交易记录保管制度，账户资料和交易记录的保存按照国家有关会计档案管理的规定执行。

（四）信息交流与反馈

开发完成了核心业务系统，实现了全行数据大集中，为管理信息系统以及银行集中化运营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加强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完成了资产负债管理、财务管理、信贷管理、贵宾客户管理、绩效考核等五大管理信息系统，基本建立贯穿各级机构、覆盖各个业务领域的数据库和管理信息系统，能够及时、准确提供经营管理所需要的各种数据，并及时、真实、准确地向监管机构报送监管报表资料 and 对外披露信息。开发升级了新版网银、电话银行和自助终端系统，改造外联网，加强了银行与客户之间的信息交流与反馈。通过开通办公自动化网络、设立视频会议系统，积极开发并优化行内信息交流渠道，有效地加强了总行与分行之间信息交流与沟通。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范围、基本内容和原则、程序、管理和责任以及保密和处罚等内容，全面规范了信息披露行为，以保护本行、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制定督办工作制度，建立信息反馈机制，进一步完善信息反馈和督办机制，提高办事效率和执行能力。

（五）监督评价与纠正

以增强独立性、权威性和有效性为目标，银行加大了审计体系建设力度，实行审计人员总分行双线管理、审计任务总行统一部署调配、分行任务为补充的集中性管理体制，全行审计人员主要围绕总行审计项目开展工作，提高了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总行统一制定检查方案和检查标准，统一出具审计报告，统一督促整改，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权威性和有效性。创新审计手段，完善审计流程，全面推广使用现场审计信息系统，实现了现场审计工作的信息化、流程化、标准化，提高了审计工作质量和效率；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开发非现场审计系统，努力打造非现场审计和风险监测平台。加强内审的广度和深度，提高了内审工作覆盖面和频率，通过现场批评纠正、现场培训指导、现场规范制度、现场整改落实的工作方式，建立起内审发现问题的整改机制，有效的促进了全行内部控制的持续改进与提高。加强审计队伍建设力度，审计人员不断充实，结构不断优化，截至 2007 年末，全行内审人员数量为 177 人，占全部人员的比重约为 1.2%。

三、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

为强化全行内控执行力度，2007 年，抽调 1000 多名业务骨干，历时 10 个多月时间，组织了三次“地毯式”大检查。一是以“防案件、防操作风险”为核心的会计柜台业务大检查，就是对库房、印章、凭证、权限卡和储蓄尾箱等高风险领域进行重点排查。检查前后持续了 3 个多月，覆盖了所有 25 家直属分行和近 500 家支行网点，覆盖面达到 100%，同时对所有分行和支行会计经理履职情况进行评价。二是开展财务大检查，重点对全行财务支出的合规性、财务管理机制的健全性、财务核算的规范性进行检查，历时 3 个月，覆盖了总行机关及 25 家直属分行、62 个报帐中心，覆盖率 100%，检查结束后，又抽调力量对财务检查的整改情况进行了逐条验收。三是开展信贷大检

查，重点对票据业务的规范操作情况、贷款担保落实情况、集团客户风险管理情况、零售业务信贷管理情况、信贷资金用途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同时对 2005 和 2006 年信贷大检查整改情况进行了检查验收。检查历时 3 个多月，覆盖了所有一级分行。

在加大检查力度的同时，本行狠抓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建立了制度化、流程化的整改机制，明确了整改程序、职责分工以及后续追踪程序，建立了整改责任制。建立问题档案信息库，对 2005 以来内外部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梳理，全部按照固定电子格式导入问题档案库管理，并定期对整改状态进行跟踪和更新。强化整改监督力度，对近年来内外部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梳理、跟踪和整改验收，2005-2007 年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内部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率达到了 95% 以上，外部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率达到了 80% 以上。

总之，从 2005—2007 年连续三年的检查情况看，本行内控执行的有效性逐年提高，检查发现的问题逐年减少，问题性质逐年减轻，检查发现的问题得到了有效整改，内控执行的有效性进一步提高。

四、本行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的措施

（一）强化信贷管理。建立健全贷后管理体系，形成较为明确的管理流程和监督方法；建立风险预警系统，将银监会风险客户预警系统、人民银行征信系统等进行有机的整合，及时做出贷后风险提示。

（二）加强流动性动态评估和管理，建立流动性压力测试制度，建立三级备付金制度，积极有效应对新股申购、政策变动等各种因素对本外币流动性带来的不利影响。

（三）强化会计管理。加快会计大集中工作，开发完成前台对公非现金业务集中处理程序，逐步实行境外账户集中管理；对会计科

目、收费标准等基础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对前台账务处理流程进行优化；加强会计操作风险的防范，对会计高风险环节进行专项检查。

（四）加强财务管理。对各项财务制度进行梳理、修订和充实，加强财务授权和责任追究的力度，对分行财务授权实施分类管理。

（五）进一步强化合规风险管理和内控评价工作。建立合规风险管理体系，积极倡导和开展合规文化建设，强化全员合规风险意识；开展分行和总行管理部门内控评审工作，对全行内控体系、运行过程进行分析、评估，促进全行整体内控水平的提高。

五、本行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本行有责任设计、实施和维护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以确保国家法律规定和商业银行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确保商业银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和充分实现，以及业务记录、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的及时、真实和完整。

本行已按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并对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作出上述概括性说明，同时对其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根据评价结果，本行确认，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要求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 2007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作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 200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1、 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规范运作，本行 200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应了本行 2007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本行 2007 年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

3、 我们认为，本行 200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孔 丹	董事长		常振明	副董事长	
王 川	非执行董事		陈小宪	执行董事 行 长	
窦建中	非执行董事		居伟民	非执行董事	
张极井	非执行董事		吴北英	执行董事 常务副行长	
陈许多琳	非执行董事		José Ignacio Goirigolzarri	非执行董事	
白重恩	独立非 执行董事		蓝德彰 (John Dexter Langlois)	独立非 执行董事	
王翔飞	独立非 执行董事		艾洪德	独立非 执行董事	
谢 荣	独立非 执行董事		欧阳谦	副行长	
赵小凡	副行长		苏国新	副行长	
曹 彤	副行长		王连福	纪委书记	
曹国强	行长助理		张 强	行长助理	
罗 焱	董事会秘书				